

编者说明

本书作者鲁霍拉·克·拉马扎尼是美国籍伊朗人。1954年获法学博士，1967年任美国贝鲁特大学教授。他撰有不少学术专著，其中有些专著曾获1964年美国中东研究协会奖。本书是在美特拉华大学海洋政策研究中心出面主持下编写的《世界上的国际海峡》七卷丛书的第三卷。书中介绍了海湾和霍尔木兹海峡的地理环境；分析了海湾国家之间的矛盾和关系；海湾的石油和石油通道的重要性；西方国家和苏联在这里的经济利益和冲突；美苏在这个地区的争夺等。

海湾地区是当前研究国际问题的重点之一。为了帮助读者了解该地区的情况，我社翻译出版此书，但书中有些观点我们是不能同意的，希望读者在阅读时加以分析。

书中地图按原著附图复制。

前 言

本书是“海洋政策研究中心”组织编写的国际海峡研究丛书的第三卷。鉴于从1973年底到1978年，联合国第三次海洋法会议起草了各种旨在建立新型海洋法制的条款，看来很有必要就海洋上某些狭窄通道的特点，它们在政治和经济方面的重要性，以及使用它们时可行的规章制度作一番考察研究。

不论海洋法会议能否就领海、专属经济区或海底资源的开发等起草和通过一项多边公约并使之获得批准，海洋间的贸易往来总归要继续下去。担负着国际贸易货运，特别是石油运输的主要部分的大量商船，仍然需要穿洋过海。不仅如此，跨越海洋和海峡调动潜艇和水面舰只，将继续对大国的安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并将在今后的年代里为海上自由航行带来许多问题。此外，海洋国家的权利和沿海国家的优先权问题也必须解决，尤其是在两部分公海之间或半封闭海与公海之间通道狭窄的地方。

作者以西方世界和苏联集团在波斯湾地区的经济和战略利益为背景，细致地描述了霍尔木兹海峡的基本情况，其中主要详细地分析了海湾沿岸国家，特别是阿曼、沙特阿拉伯、伊拉克和伊朗的内外关系。拉马扎尼教授生动地描绘了霍尔木兹海峡的重要性，把它比作是国际石油的交通枢纽和“全球咽喉”，它的封闭将使西方工业化国家和日本蒙受经济灾难，并且无疑将导致会给美国、苏联以及波斯湾国家都带

来深远后果的军事行动。

通过回顾历史，并以阿、以之间1973年10月那场重要的战争（其后果至今仍在干扰和平的建立）为例，拉马扎尼教授论证了该地区的各种危机和冲突如何相互交错：国内问题与对外关系交织在一起，保守的阿拉伯国家时而与较激进的国家结盟，时而又同它们闹翻；而美、苏之间的竞争始终笼罩在当地冲突的上空，使人们担心会引起一场世界大战。作者仔细地研究了一旦发生石油中断而可能出现的情景，以及军事力量在波斯湾地区所能起的作用。他强烈主张这个地区需要政治上的稳定，并认为存在着和平解决问题的可能。

最后，拉马扎尼教授以霍尔木兹海峡为中心，展望了波斯湾地区出现冲突或合作的前景，并且分析了美国和苏联在这一地区的政策选择，以及那些一直存在并应当由沿岸国家自己解决的地区性老问题。只要这个地区的政治秩序仍不稳定，而它对世界的经济利益又是那么至关重要，人们就应当象作者在本研究报告中所建议的那样，对霍尔木兹海峡予以充分的关注。

本研究报告里的所有提法、论断或见解均由作者本人负责，而不应以任何方式归诸于洛克菲勒基金会、特拉华大学的“海洋政策研究中心”以及国际咨询委员会的任何成员。

特拉华大学

“海洋政策研究中心”主任

杰勒德·曼根

1978年8月25日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霍尔木兹海峡在全球经济中的作用	1
	海峡概况.....	2
	西方世界的经济利益.....	10
	海湾国家的经济利益.....	16
	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利益.....	23
	国际石油通道.....	25
第二章	全球咽喉	29
	波斯湾的力量体系.....	29
	苏、美角逐.....	34
	美国的政策.....	48
	苏联的政策.....	51
第三章	冲突的格局和潜在因素	66
	1973年十月战争.....	67
	美国同海湾国家的裂痕.....	71
	海湾冲突的主要特征.....	80
	霍尔木兹海峡的冲突.....	85
	过境通行权.....	94
第四章	武力、外交和航行	106
	石油供应被切断的种种情景.....	106
	武力的效用.....	112
	争端的和平解决.....	115

第一章 霍尔木兹海峡在全球经济中的作用

霍尔木兹海峡联接着半封闭海波斯湾*和公海阿曼湾。它是从印度洋伸到阿拉伯半岛和伊朗之间的一个海湾。从地理上讲,海峡靠近波斯湾的一端是从穆桑达姆半岛西侧的谢赫·马苏德角向北延伸至伊朗海岸以南的汉甘岛为界;靠近阿曼湾的一端是以穆桑达姆半岛东侧的达巴角延伸至伊朗海岸的达马盖山为界。从达巴角到达马盖山的距离约为52.5海里,这条线形成了阿曼湾的北端界线和从公海进入海峡的南端入口。然而,在伊朗一侧的拉腊科岛和阿曼一侧的库因岛^①之间的北方一端海峡窄到只有20.75海里。沿中间线测算,海峡全长约104海里。

鲁乌斯·阿勒·吉巴勒岬角和穆桑达姆半岛是西哈贾尔山脉向北伸出的凸出部,它把东面的阿曼湾和西面的波斯湾从中间隔开。由阿曼湾经霍尔木兹海峡进入波斯湾,从穆桑达姆岛到阿拉伯河河口全长约500英里。波斯湾南部最宽处大约有200英里,湾内水域最深处为40到50呎**,而穆桑达姆附近的水深则有80呎左右。就波斯湾本身而言,靠近伊朗海岸一侧水较深,而霍尔木兹海峡则不然,那里“靠阿拉伯一侧的水总是比靠伊朗一侧的水深。”^②

* 自从六十年代以来,阿拉伯国家就以“阿拉伯湾”代替“波斯湾”。这一用法在英语中未被普遍采用。在对伊朗人讲话时,阿拉伯人往往仅使用“海湾”这个字就可以了。——作者

** 1呎约合6英尺或1.828米。——译者

海 峡 概 况

对于海上油轮来说，霍尔木兹海峡同印度洋地区的几个主要海峡是紧密地联系着的。由于该海峡最窄的地方只有20.75英里，最浅的地方水深9呎，因而它比红海入口处的曼德海峡条件优越。加之，曼德海峡最窄处虽有19.5英里，却又被巴卜·阿勒·曼丹角和丕林岛隔成宽度分别为1.5和9.25英里的两条水道，所以比霍尔木兹海峡更显得窄，而且水深也只有3呎。从宽度上看，亚喀巴湾入口处的蒂朗海峡（宽0.7英里）更无法与霍尔木兹海峡相比，它甚至还不如曼德海峡条件好。不过，蒂朗海峡的水深至少有140呎。我们还可以从航行的角度另外举两个印度洋上的海峡作例子，马六甲海峡和新加坡海峡的最窄处分别为4海里和2.5海里宽，最浅处分别只有2.5呎和10呎深。^③

前面说过，霍尔木兹海峡靠阿拉伯的一侧比靠伊朗一侧水深。因此，由西进入海峡的船只从多巴哈角东南方向（约12英里，水深48呎）的位置，行驶约55英里到达小库因岛东南9英里的位置，然后进入小库因岛和塔瓦库克岛之间，即霍尔木兹海峡南部，这里设立了一个1英里宽的航道隔离区。由东进入海峡的船只保持在隔离区以北的位置，而从西面驶离的船只则转舵向南行驶。

在伊朗占有的大通布岛和属伊朗所有的富努尔岛之间设有另一个重要的航道隔离区（供所有进出波斯湾顶端的船只使用）。由于所有进出波斯湾的船只都要使用靠近这两个岛和另外四个岛的航线，因此它们的地理位置显得格外重要。小通布岛和阿布穆萨岛如同大通布岛一样，1971年为伊朗“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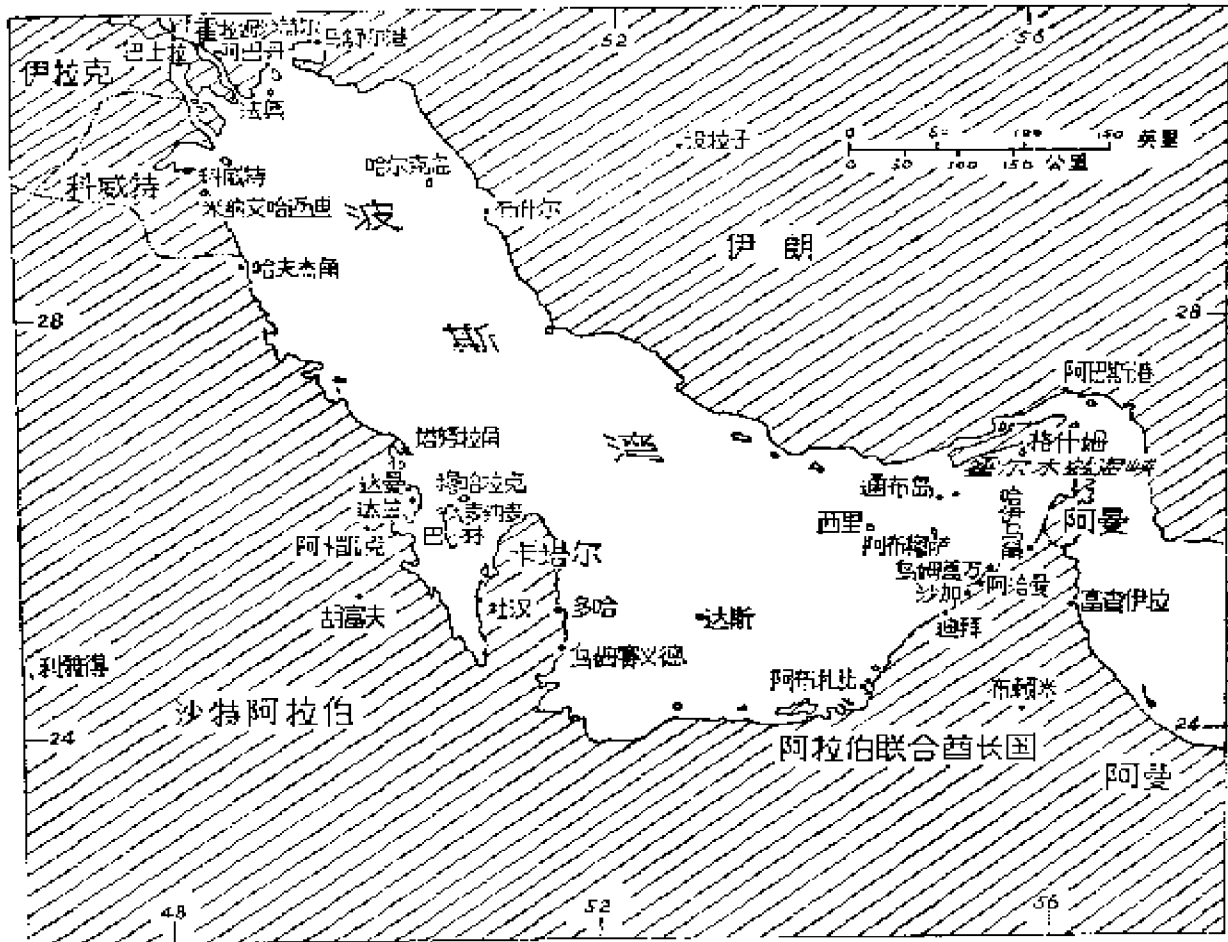
领”(阿拉伯人的说法)或“收复”(伊朗人的说法)。这几个岛与伊朗的富努尔岛和西里岛一起在波斯湾入口处构成了一组具有战略性的岛屿群,它们正好位于霍尔木兹海峡以西和格什姆岛的西南方。格什姆岛是波斯湾最大的岛屿,也属伊朗。

大通布岛距格什姆岛约15英里,距阿拉伯大陆约40英里;位于大通布岛以西约8英里的小通布岛,距离格什姆岛约20英里,距离阿拉伯则为45英里。小通布岛西南约23英里处是阿布穆萨岛,那里距阿拉伯大陆约32英里,距伊朗40英里。^④下面还要更多地提到这三个有争议的战略性岛屿。

波斯湾和阿曼湾的水流影响着霍尔木兹海峡。但是要详细叙述波斯湾,特别是海湾南部的水流情况,尚无足够的资料。总的来说,流入的水沿海湾北岸流过,流出的水则沿海湾南岸流过,有时波斯湾南端可能受到强大的海流。阿曼湾的水流则变化无常,并且不明显地带季节性流向。但是,特别是在夏天,在霍尔木兹海峡东部会看到来自阿曼湾的巨浪。而在冬天,只有大约8%的时间海面上是波涛汹涌的。霍尔木兹海峡的不经常涨潮,主要是由波斯湾入口的形状决定的。在夏天,海上出现大浪的次数甚至比冬季还少。不过,总的说来,由于有众多的岛屿,而且“在波斯湾的入口及其附近有巨浪强流,航行时须格外小心。强风袭来和骤然转变风向,往往很少或根本没有什么预兆。”^⑤在波斯湾东南部,强海流的速度在1月份是每小时0.4到0.8海里,4月份是每小时0.6到0.7海里。^⑥

强海流之外再遇到不利的能见度,航行就更加困难。波斯湾和阿曼湾的晨雾、盐份、阴霾或尘埃都可能造成不利的能见度。尘雾影响能见度的情况,一年四季都可能发生,而

以5月至8月最为常见。这期间，海上的能见度会降低到只有2至6英里，有时，能见度还会更低，甚至低到小于0.5英里。整个波斯湾和阿曼湾一年四季都会发生尘暴和沙暴，而以6、7月间最为常见。^⑦



这些情况固然会给海面航行带来困难，但海湾的温度和盐碱度却有利于察觉驶进波斯湾入口的潜水艇，自不用说，海湾水浅这一点本身就不利于潜艇航行。波斯湾的平均水面温度反映着周围陆地冷热变化的影响。尽管阿拉伯海的季风使得阿曼湾一年中水面温度的变化与波斯湾大不相同，但两个

海湾的平均温度都高。2月份平均温度最低，大致也在华氏70°左右。8月份波斯湾和阿曼湾两处的最高平均温度约为90°。虽然阿拉伯海的水面盐碱度一般来说高于其他海洋地区，可是波斯湾水面，特别是当蒸发率最高时，其盐碱度也达到最高点。⑧高盐碱度影响着声波的传送，水的盐碱度越高，声波的传送速度也就越快。波斯湾入口处的高温和高盐碱度加在一起，就使得装有接收声纳（即只是收听潜水艇噪声的声纳）的水面舰只能够比较容易听到核动力潜艇的清晰的信号。

尽管这些条件有利于从水面察觉进入波斯湾的潜艇，但总的来讲，由于海湾，特别是霍尔木兹海峡水面狭窄，加之靠近航道又有众多的岛屿和高地，因此往来油轮十分拥挤，而且极易受到袭击。对行驶在霍尔木兹海峡航道上的油轮来说更是如此。航道上每周有几百条油轮通过，将世界石油供应的三分之二运往日本、西欧，并且越来越多地运往美国。即使是用苏制喀秋莎火箭炮或其他射程为11,000码的火箭装备起来的游击队，都可以击中沿海峡航道航行的油轮。相对来说，这里的航道更接近海峡的阿曼一侧。⑨波斯湾和霍尔木兹海峡的这些自然特点，不仅仅是构成国际社会战略考虑的基础，而且也给波斯湾沿岸和海峡国家带来了经济、政治、法律和环境方面的问题。

在波斯湾八个沿岸国家中，有两个国家直接处于霍尔木兹海峡边沿，其他六个国家程度不同地与之毗连。这些毗连国家的面积悬殊很大，其中巴林的面积仅250平方英里，是海湾的唯一岛国；卡塔尔5,000平方英里；科威特6,000平方英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32,000平方英里；伊拉克171,599平方英里；沙特阿拉伯830,000平方英里。阿曼是处于霍尔

木兹海峡边沿唯一的阿拉伯国家，面积82,000平方英里，大部分座落于阿曼湾，另一个海峡国家是伊朗，面积为636,000平方英里。

波斯湾沿岸国家拥有海岸线的长短也大不相同。伊朗在海湾的海岸线最长，有635海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系由阿布扎比、阿治曼、迪拜、富查伊拉、哈伊马角、沙加和乌姆盖万七个前特鲁西尔酋长国组成，它的海岸线全长420海里，居第二位。沙特阿拉伯的大部分海岸线（1,020海里）是在红海，在波斯湾的只有296海里。在沙特以下，海岸线较长的还有卡塔尔（204海里）、科威特（115海里）以及巴林（68海里），阿曼的海岸线最长的部分（1,005海里）不在波斯湾境内。阿曼与霍尔木兹海峡毗连的那块陆地，仅仅是一块51英里长的孤零零的飞地，它位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领土中间，离阿曼北部42英里。至于伊拉克，它是在波斯湾沿岸国家中海岸线最短的国家，只有10海里，而且离霍尔木兹海峡最远。伊朗和阿曼是海峡国家中仅有的两个既与阿拉伯海又与波斯湾毗邻的国家。

伊朗在波斯湾除海岸线最长外，还有两个有别于阿曼和海湾其他沿岸国家的地理特征：一是伊朗为占据整个海湾东岸长度的唯一国家；二是它与苏联接壤。

伊朗占有印度河和底格里斯河之间高原地带（伊朗高原）的西面大部分。尽管伊朗与俄国的疆界部分是由两国间政治斗争所形成的，但大部分是按自然特征划分的。伊朗北部1,050英里长的边界线始于阿拉斯河和卡拉苏河的汇合处，沿阿拉斯河的主航道向前伸展，穿过莫汉高原，最后又穿过塔利什山的山脊和阿斯塔拉河的主航道中心线。这一部分边界位于里海以西。伊朗在里海还有一段400英里长、与苏联

隔海相望的新月形海岸线。在里海以东，边界线穿过阿特拉克河，一直到达赫里河为止。在这条边界线的对面，波斯湾最大的海峡国家与一个超级大国遥遥相望。

伊朗由于在自然地理方面的独特性，刚好衬托了波斯湾的阿拉伯国家和非阿拉伯国家之间的文化差异。伊朗是海湾沿岸唯一的非阿拉伯国家。伊朗之具有独特性的意识不仅植根于不同于阿拉伯语的波斯语（尽管在法尔西语中采用了变体的阿拉伯语系），而且植根于历史和文化传统。由于七世纪时被阿拉伯人征服，伊朗虽然接受了伊斯兰教，但并未实现阿拉伯化。况且伊朗的伊斯兰教是什叶派少数派，而世界上大多数穆斯林教徒都是逊尼派。什叶派是伊朗的国教。不仅如此，改信伊斯兰教以前的传统仍然十分活跃。这种传统可追溯到公元前553年，当时波斯王居鲁士要求波斯脱离米底部族的紧密控制（居鲁士曾一直是米底部族的臣仆），于是便奠定了第一个“世界大国”的根基。居鲁士把波斯帝国的版图扩展为西北自亚美尼亚和高加索山脉，东南到信德边界，西南从底格里斯—幼发拉底河流域，一直到中亚的雅克萨尔特河（锡尔河），西起小亚细亚的东部界线，东到兴都库什山。^⑩虽然伊朗在文化方面不同于阿曼这样的阿拉伯国家，但在人口构成混杂这方面，它却与波斯湾其他沿岸国家一样。夸张一些来说，伊朗称得上是一个“少数民族的国家”。

从考古学的角度来说，波斯湾的陆地上出现许多古代文明的遗迹。海湾社会整个说来，也体现了世界上最复杂的一种由不同类型的社会、文化、部落、人种、宗教和集团构成的组合。伊朗社会虽然不是那么混杂，但也包括了大量少数民族，如阿扎尔人，俾路支人，卡什盖伊人，阿拉伯人，卢尔人，库尔德人，巴赫蒂亚人等等。

阿曼与其他大多数海湾国家一样，基本上是一个部落社会。约翰·达凯·安东尼曾指出，在“苏丹统治的王国里，遍布着几百个大小部落”，^①如加菲里部落，阿穆尔部落和哈瓦西纳等。希胡部落和哈布斯部落居住在分跨于霍尔木兹海峡的穆桑达姆半岛上；马赫腊，卡希尔和卡拉的佐法尔部落之所以重要，是因为佐法尔叛乱分子一直能够在穆桑达姆半岛的部落中间招募人员。不过，这个具有战略性半岛的本身，迄今尚未卷入叛乱活动。^②阿曼社会上也有大量被驱逐的外籍移民，如埃及人，沙特人，约旦人，黎巴嫩人，甚至美国人。

被驱逐的外籍移民的存在，是海湾其他大多数阿拉伯国家中人口构成最突出的特征。据埃米尔·A·纳赫莱的统计，除沙特和阿曼以外，外籍人口所占百分比最高的卡塔尔估计达60%，最低的巴林，也约占20%。在科威特、阿布扎比和迪拜的外籍人都占人口总数的一半以上。^③就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这个国家来看，其移民包括阿拉伯人和非阿拉伯人，比如巴勒斯坦人，黎巴嫩人，埃及人和伊拉克人，还有伊朗人，巴基斯坦人和印度人。但阿曼人也许是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最大的非土生土长的阿拉伯人集团。巴勒斯坦人由于无家可归，在科威特这样的国家构成了严重的社会—政治问题，因为他们在整个地区普遍都被看作是“革命的”，而不管这种形象同实际情况是否符合。因为沙特没有确切的外籍人口数字可供参考。伊拉克相对来讲是不存在外籍人问题的国家。可是，它的库尔德少数民族的比例在中东各国中最大。虽然在绝对数字上，土耳其和伊朗分别都有约300万和200万库尔德人，但相比之下，伊拉克人口中将近20%是库尔德人，而土耳其和伊朗的库尔德人则分别不到11%和10%。

西方世界的经济利益

霍尔木兹海峡是世界上对美国具有“重大经济意义”的十一个海峡之一。与之并列的其他十个海峡是佛罗里达海峡，多佛海峡，斯卡格拉克海峡，莫桑比克海峡，直布罗陀海峡，曼德海峡，马六甲海峡，龙目海峡，吕宋海峡以及波斯普鲁斯—达达尼尔海峡。^⑭从经济上看，霍尔木兹海峡实际上应被看作是世界上最主要的海峡，以石油运输为这种经济意义的中心，各种货物、劳务、资源和技术都要经过这里。由于集中了这样重大的全球利益，它已成为举世瞩目的海峡。波斯湾这个半封闭海及其周围的陆地，座落在世界最大的石油宝库上。虽然七十年代关于世界石油储藏量和生产量的估计给人留下颇为深刻的印象，但鉴于新油田的不断发现，这些数字仍需不断修改，尤其是在波斯湾，随着新油田的勘探和开采，这些估计数字也在不断地增加着。记住了这种不致误解的说明之后，我们再来看看，1975年波斯湾约占世界石油储藏量的53%至58%，而美国只占7%，苏联估计占14%。托马斯·巴杰强调石油储量的估计带有暂定的性质，因为从1946年到1966年的二十年里，主要由于油田恢复以后改进了技术，使以前关于美国石油储量的估计增加了560亿桶。1966年以来，美国石油储量日趋下降，而波斯湾因为新油田的发现和现代采油技术的发展，石油储量不断上升。^⑮

波斯湾所有八个沿岸国家都拥有石油储备，但储量多少各不相同。两个海峡国家中，伊朗的石油储量，据1975年估计为660亿桶，而阿曼只有60亿桶。^⑯世界上石油储藏量最多的

国家是沙特，估计达1,645亿桶。科威特仅次于沙特，有727亿桶，排在伊朗的660亿桶之前。伊拉克为第四大储油国，有350亿桶。阿布扎比名列第五（300亿桶）。卡塔尔和阿曼并列第六（都是60亿桶）。再下面是迪拜（14亿桶）和巴林（估计只有3.36亿桶）。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里，只有阿布扎比和迪拜石油储量多些。

与石油储藏量数字相比，油田数目和油井数目一般总为人们所忽视。其实，它们是非常重要的，这不仅是由于经济上的原因，而且由于在一旦发生冲突时，它们所具有的政治和战略意义。截至1975年1月1日，波斯湾地区共有56个大油田和2,600多口油井。^⑥从拥有油田数目看，伊朗居首位（17个），以下是沙特（12个），科威特（8个），伊拉克（7个），卡塔尔（4个），阿曼和阿布扎比（各3个），以及巴林和迪拜（各1个）。按照拥有油井的数量，科威特居第一位（692口），以下是沙特（655口），伊朗（328口），巴林（211口），伊拉克（328口），阿布扎比（123口），卡塔尔（81口）和迪拜（24口）。虽然油田和油井的数目的多少并不一定跟石油生产水平相一致，但是一般说来，四个最大的石油生产国沙特、伊朗、科威特和伊拉克，它们所拥有油田和油井的数量都是领先的。巴林是一个效益不理想的石油国家，虽然它油田较多，油井也多，但其石油的储量和产量都是最低的。

关于波斯湾石油的另一个重要情况是油田分布的位置。这不仅对于海湾的政治、战略、经济和法律问题有重大影响，而且对于保持航线的畅通无阻也有重大的作用。在四大产油国中，只有沙特和伊朗拥有近海油田，伊拉克和科威特都没有。其他有近海油田的产油国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卡塔

尔。1975年，伊朗每 17 个油田中就有 8 个，沙特 12 个油田中就有 10 个是在波斯湾水面之下的。^⑧ 伊朗和阿曼在霍尔木兹海峡内都没有一个油田，但两国已就海峡及其周围划分“大陆架”问题达成协议，将来它们有可能在各自的国家管辖权范围内进行近海石油的勘探和开发。虽然伊朗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几个近海油田离海峡很近，但世界上最大的近海油田沙夫尼亚—哈夫吉却离海峡很远，一部分在沙特水域，一部分在过去常常称之为“中立区”的水域。^⑨

波斯湾所有沿岸国家的石油产量无一例外都在增长。1974年，沙特原油产量达到 84 亿桶（1940 年只有 1,390 万桶）；伊朗 60 亿桶（过去只有 18,120 万桶）；科威特 25 亿桶（1950 年只有 34,444 万桶）；伊拉克 18 亿桶（1940 年为 6,070 万桶）。1974 年整个海湾的石油总产量为 220 多亿桶，而亚太地区只有 20 多亿桶，欧洲 38,300 万桶，非洲 53 亿桶，北美 105 亿桶，拉丁美洲 40 多亿桶，共产党世界 100 多亿桶。^⑩ 波斯湾地区的石油蕴藏量占世界的 60% 这个事实，再加上海湾在世界石油产量上的领先地位，这就使它成为世界石油工业最重要的基地。

若不是还有另外两个因素，仅仅这一个因素是不足以使霍尔木兹海峡成为“国际石油交通要道”的。这两个因素就是：大部分自由世界国家的经济都依赖于波斯湾的石油供应；该地区出口到外界的石油几乎全部靠船运。

1978 年，世界石油供应的三分之二是经过霍尔木兹海峡的。现有的石油管道输油量不大，那些计划在将来修建的管道，看来还无实现的希望。有价值的输油管道是那些可被用来替代海峡把海湾的石油输送到世界市场的管道。正因如此，以色列境内现有的二条输油管，我们暂且可以不去管它

们。它们都是起自亚喀巴湾的埃拉特港，一条通到海法，另一条通到阿什克伦。这两条管道输油能力估计每天只有90万桶，而且必须先经过霍尔木兹海峡，石油才可能到达埃拉特港。能够用来替代经过海峡从水路输送石油的两条主要输油管道，是伊拉克石油公司的管道和塔普管道。

伊拉克石油公司的管道连接伊拉克北部油田通到黎巴嫩的特里波利港，每天输油量估计为100万桶。该管道有一个分支经约旦通到海法，不过自从1948年以来，就没有再经它输送过石油。尽管如此，它还是在1956年的苏伊士运河危机中被破坏。塔普输油管连接沙特的油井一直通到靠近黎巴嫩西顿港的地中海岸终点，其输油能力一天只有50万桶。由于这条管道通过戈兰高地，它一再遭到攻击和破坏。而且当由于波斯湾的阿拉伯轻质原油与东地中海西顿港所产的同质石油之间有2美元的差价，因而减少了对它的需求时，这条输油管就封闭了。^②1956年的苏伊士战争和1967年的阿、以战争以后，使伊朗对从它的油田敷设一条通到土耳其的伊斯肯德伦港的输油管产生极大的兴趣。然而，由于政治上和战略上的困难处境，加之地形复杂，财力不足，这一计划迄今未能实现。

伊拉克由于不易进入波斯湾，而且断断续续地与伊朗、叙利亚发生冲突，因而开始在土耳其境内修建输油管道。这条“双行”管道将能够运送从波斯湾或东地中海运来的石油。这项2.4亿美元的工程完成后，它的“双行”管道每天只能输送不到200万桶石油。从伊拉克的基尔库克到地中海沿岸土耳其的多利奥的一段油管，已于1977年投入使用，平均每天输送70万桶石油。沙特也在修建一条从波斯湾的加瓦尔油田通到红海延布港的管道。如果能按计划于1981年峻

工，它将能每天输送200万桶以上的石油。

所有这些都意味着，海湾的石油大部必须靠油轮经霍尔木兹海峡运出。以1973年为例，每天经过海峡运往世界市场的石油将近185亿桶*。其中约有900万桶运往西欧。西欧从海湾地区进口的石油约占其石油进口总量的70%。日本是海湾石油的最大进口国，其石油需求近90%来自这一地区。1973年，每天向日本出口的400多万桶石油都不得不通过霍尔木兹海峡。

美国从波斯湾进口的石油量一直在不断地增长。尽管美国口头上大讲要通过储存石油，用其他能源替代石油，使石油进口途径多样化，以及增加国内石油生产等办法实现能源自给，然而，自1973年阿、以战争以来，其石油进口却继续增长。1973年战争时，美国从这一地区进口的石油仅占其进口石油的15%到17%，到1976年，即增加到大约30%。^②美国所需海湾地区的石油大部分来自沙特，1976年从沙特进口的石油占美国需求量的20%，1978年占25%。1973年，每天有90多万桶波斯湾的石油经霍尔木兹海峡运到美国东海岸，34万桶运到美国西海岸。1977年，东西海岸每天运抵的石油量分别增至386万桶和56万桶。

美国对于经霍尔木兹海峡由海上运出石油的关切程度显然在增长。但是，在估价美国这种关切时，不应当单从向美国装运石油的角度去看，因为经海峡运出海湾石油对日本和西欧也是至关重要的，这一方面也极大地影响着美国利益的性质。此外，欠发达国家也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波斯湾的石油。以1977年为例，据估计，远东、南美、非洲和其他地区

* 原文如此。——译者

的欠发达国家，每天要从波斯湾地区得到 500 多万桶石油，差不多相当于经霍尔木兹海峡运出石油的四分之一。

今后几十年里，如果世界对波斯湾石油的需求不断增加，那么，霍尔木兹海峡作为海上石油交通要道的全球意义也必定还会增加。由于靠发展新的能源来逐步淘汰掉作为世界主要能源资源的惯用石油，得须要几十年的时间，这种情况是很可能的。过去三十年间，有三种基本的事态发展促成在这一方面全球性的困境。首先，随着西方工业化世界经济的发展，能源的消耗迅速增加。美国和加拿大在按人口平均计算的能源消耗以及收入提高方面就是示范。日本和西欧亦随后效法它们的榜样。其次，先是在美国和加拿大，随后在西欧和日本，都出现了从煤的消耗到石油的消耗的巨大转变。到 1970 年为止，石油产品（包括天然气）约占美国能源总消耗的四分之一，占西欧和日本的三分之二多，占全世界的五分之三。第三，欠发达国家对石油的需求在迅速增加。这些国家正开始经历美国、加拿大、西欧以及日本所经历过的阶段。因此，在发展中国家的经济中，那种“不断期待的革命”将使以石油作为主要能源的需要继续增加。

根据所有这些情况，“世界对于能源的需求每年增长得如此之快，以致于每隔十二年到十五年就会使总需求量翻一番。”^② 尽管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对石油的需求的迅速增加，可是 1978 年美国一国的石油消耗量仍占世界石油消耗量的近三分之一。由于它五十年代就不能自给自足了，因而必须放眼到西半球以外，去满足其超出自给的几乎全部需求增长。正如罗纳德·里奇所写：

这意味着人们现在指望东半球，特别是波斯湾地区的油田能够供

应北美每年石油需求的全部绝对增长量，以及西欧、日本迅速增加的需求量。按照七十年代初西方经济学家所推算的石油需求增长率计算，到八十年代末将要求沙特（其最高日产量曾达近800万桶）每天生产将近2,000万桶。^④

海湾国家的经济利益

霍尔木兹海峡对全球的意义，不能只从海湾对自由世界市场的石油输送这一点来看。只要海湾地区存在石油工业，沿岸国家就得把石油收入用于进口。然而，1973年以来，石油价格暴涨，以及随之而来的惊人的石油收入的上升，不仅造成了为经济和社会发展而进口资本货物的空前需求，而且造成了为增强军事实力而购买武器的空前需求。

就经济发展而言，沿岸国家在进口方面情况各不相同，但数量都很大。这取决于它们的人口、劳力资源、在规划经济发展方面的经验和政治意愿及其它重要考虑。尽管海湾国家的社会经济发展（和军事建设）的速度和规模不一样，但突如其来的大笔石油财富使他们的进口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增长，并开始改变着海湾的社会面貌。因此，海湾国家也越来越依赖于霍尔木兹海峡的畅通。

除因经济衰退，通货膨胀，冬季比较暖和，能源资源有了更合理的利用等因素，石油收入曾略有减少外，整个七十年代，石油收入仍继续猛涨。世界十三个主要产油国出口石油的收入从1973年的242亿美元增至1974年的1,070亿美元，1975年为996亿美元。1975年波斯湾四大产油国沙特、伊朗、科威特和伊拉克的收入在世界主要产油国1,150多亿美元总收入中就占690多亿美元。沙特石油收入从1970年的12亿美

元增至1975年299.2亿美元；伊朗从11亿美元增至239.1亿美元；科威特从9亿增至85.3亿美元；伊拉克从5亿增至55.4亿美元。甚至小小的阿布扎比酋长国的收入同期也从3亿美元一下跃增到38.2亿美元。既然这些国家和海湾其他国家在发展经济（和军事）方面需要税收的情况有很大差别，因此石油美元过剩的问题也因国而异。

收入的骤然增加，为波斯湾社会的改革开创了前所未有的机会。与此同时，“有朝一日石油枯竭”的恶梦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驱使海湾国家的领导人迫不及待地推行社会、经济发展计划。这种紧迫感在那些人口较多的国家里尤为强烈。如伊朗，它的将近3,500万人口不仅比海湾其他国家的人口总和还多，而且比整个中东地区所有其他产油国的人口总和也要多。伊朗的美国朋友对伊朗大量购置武器表示担忧，而且不安地注视着伊朗由于经济异常迅速的发展而会“失去控制”。1974年伊朗用于经济发展的开支增加了一倍，达到690多亿美元，同时订购的军事装备约值100亿美元。当石油收入部分地因世界范围石油消费的减少而下降时，伊朗出现了20亿美元的赤字。伊朗经济真正迅速发展起来开始于六十年代末期，即在石油价格暴涨以前的年份。1973年之前的几年，伊朗国民生产总值的实际增长平均在11%以上，石油价格暴涨后，它达到了1974年的颇为壮观的42%的增长率，1975年，虽然其石油收入下降到170亿美元（而不是原先估计的200亿美元），伊朗政府仍然按照它1973年到1978年的第五个发展计划推进其巨大经济发展项目向前发展。1976年，伊朗石油收入又超过了200亿美元。

与伊朗相比，沙特的人口要少得多（约500万到700万），石油收入更高，而对于经济发展的计划工作则更不熟悉。然

而，它却在1975年制订了一个雄心勃勃的经济发展计划。尽管沙特计划在1976年用大约315亿美元来购置武器，它的1976年到1980年的五年计划需要1,400亿美元这样一笔惊人的开支，但是，由于这个国家的相对有限的吸收能力，它能否将其半数以上过剩的石油美元花掉，是值得怀疑的。以1974年到1975年为例，沙特政府本身只花掉其280亿美元预算的130多亿，也就是说只花掉46%。^② 沙特跟伊朗一样，总是担心石油枯竭，尽管它的储量比伊朗大得多。为了给石油枯竭的年代作准备，沙特决心使它的经济多样化。为了对付石油美元过剩的问题和尽快获得管理技能和技术，沙特政府自1975年初以来已使其海外投资额和手里可兑换的外币增加了一倍以上，使沙特政府在国际上拥有的财产价值达450亿美元左右。1975年沙特在美国的投资估计为140亿美元左右，在西欧的投资也大体有这么多。^③

作为波斯湾地区主要产油国的伊朗和沙特，长期以来与美国有着友好的关系，特别是与美国的经济关系，在1973年以后发展很快。美国和沙特以及美国和伊朗分别在1974年和1975年到1976年建立的联合委员会，体现了美国与这两个海湾国家之间关系的空前发展。美国官员认为，这两个协定将成为美国与中东其他国家达成协议的“样板”。美国—沙特协定的目的在于解决，至少是部分地解决这样一个问题，即一个拥有已探明为世界上石油储量最多的国家，能够用其全部石油收入做些什么。美国与沙特之间发展经济协定也被看成为诱使沙特人扩大其石油生产，即由1974年日产约870万桶的水平增加到西方工业化国家预计1980年所需要的日产2,000万桶。^④ 基辛格认为，这两个委员会的成立在美国与沙特以及所有阿拉伯国家的关系中，标志着一个“里程碑”。^⑤ 实

质上，经济委员会发挥着用美国技术换取沙特石油财富，从而促进发展的一种媒介作用。

与沙特一样，伊朗从美国的进口也大大增加了。伊朗与美国之间一项最重要的经济合作协定是1975年3月签定的。这项协定要求把非石油贸易，包括向伊朗出售8个核动力工厂，达到150亿美元。尽管该协定把在五年中美国向伊朗出售50亿美元军火也包括在内，这个协定仍然展现着双方重大的经济活动。^⑤1976年8月，伊、美部长级联合委员会在经济会谈结束时，又签订了一项旨在增加两国间贸易往来的议定书，规定要把双方1977年到1982年的贸易额增至400亿美元。据伊朗官员说，1975年的协定不包括石油，1976年的协定则包括石油在内。这一协定被看作是两国间以武器换石油的协定。据报道，参与同伊朗谈判以武器换石油的美国公司是阿什兰和新英格兰两家石油公司，美国以300架通用动力公司造的F-16战斗机和几艘斯普鲁恩斯级驱逐舰，换取伊朗每天供应30万桶石油。据说，伊朗要求进一步谈判以便将原油卖给加利福尼亚王冠石油公司，以购买200架麦克唐纳—道格拉斯和诺思罗普公司联合制造的F-18战斗机。^⑥

所有其他的海湾国家在经济活动和发展规划上都主要是靠石油收入。科威特是仅次于沙特和伊朗的第三大石油收入国，它也有一个要扩大自己工业基础并使之多样化的雄心勃勃的计划。它象海湾大多数国家一样，也严重依赖自己的石油收入（1973年占其国民生产总值的62.9%），科威特缺乏石油和天然气以外的其他资源，国内市场又小，也没有组织能力和企业管理的本领。另外，由于缺水的缘故，几乎没有什么农业。因此，科威特把主要力量集中在一些基础设施规划——搞电力，海水淡化，建学校和医院，修公路，盖政府

大楼,办公共卫生服务等等,以及当前的福利事业上。今后,这些经济活动虽然都将继续下去,但它会越来越地把注意力放到工业化上去。当然,大部分较大的工业项目如炼油厂、石油化工厂等,仍不免要以石油和天然气为基础。尽管科威特在国内经济基础设施方面投资很大,最近又在军事力量、对外援助和投资方面花了大量的钱,可是石油收入过剩仍将是它的一个棘手的问题。

伊拉克是海湾第四大石油收入国,它的经济发展情况比本地区其他任何阿拉伯国家都好得多。伊拉克政府在其1974年到1975年计划中规定了加速实现工业化的重大任务,它一直在寻求把本国从一个农业国转变为一个农工经济国。伊拉克的主要目标之一就是建造一批大型炼油厂、化肥厂以及能制造聚酯、塑料、有机物、杀虫剂和农药的石油化工联合企业。伊拉克还想通过发展大型机械制造工业来增加其自给自足的程度,而不依赖进口。与海湾所有其他国家相比,伊拉克倒是有些非石油资源,但也缺少技术熟练的工人。而且,社会主义工业组织方式的僵硬刻板,成了妨碍其经济迅速增长的主要制约。^②

实现工业多样化的前所未有的兴趣,并不限于波斯湾的四个石油收入最大的国家(沙特、伊朗、科威特和伊拉克)。海湾较小的国家也越来越强调其工业的多样化。如巴林,它的经济由于盛产优质天然气、比较廉价的劳力以及现代化的运输和通讯设备而得益不浅。它的多样化战略目标是发展以能源为基础、以出口为方向的工业和轻工业。巴林最显著的成就(除建造一个大型石油提炼厂外)就是建成了“世界上最大的炼铝厂,”^③虽然阿布扎比、卡塔尔、科威特、沙特和伊朗也都曾研究过同样的工程。巴林的经济发展虽然不那么引

人注目，倒是稳步前进的。然而，巴林和科威特一样，缺水问题是其经济发展中的一个重要约束。在今后五十年内，因为地下水位每年在以三、四英寸的速度下降，这里可能不会再有什么农业可言。^③目前，净化海水虽能够供应饮用水和某些工业用水，还是太昂贵了。

在海湾其他小国中，卡塔尔的发展计划是以改进经济的基础设施和大力推进工业化计划为目标的。不过，在基础设施的大规模扩大和现代化，以及社会服务大大改进之前，任何大规模的工业化计划都是不可能实现的。

对于工业化和经济发展的兴趣，甚至已经扩展到了波斯湾最边远和最小的酋长国。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只需要提提阿布扎比和迪拜就够了，因为它们是其中的主要产油国，而且，这两个酋长国加在一起占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人口的60%和全部已探明资源的90%以上。阿布扎比计划中项目包括建造一座炼油厂，一个水泥厂，一个液化石油气工厂，以及建立石油化工联合企业。与阿布扎比不同，迪拜的经济发展计划旨在扩大其贸易和服务业能力。在发现石油之前，迪拜的经济是以赚钱的转口贸易为基础的。到七十年代，它成了一个石油生产国，便开始建造起一座能够修理最大油轮的巨型干船坞。^④

最后，阿曼这个海峡国家在经济发展上也跨进了海湾其他国家的行列。七十年代前，由于以下两个主要原因，阿曼几乎谈不上有什么经济发展：第一，它未能进入海湾石油生产国的行列，农业和渔业也只处于维持生计的水平。其次，阿曼统治者（1970年被废黜）对于社会 and 经济发展没有什么兴趣，只知道把国家的石油收入存入银行里。然而，它的经济发展的潜力却比海湾其他一些小国大。到1978年为止，阿曼农

业耕地面积已经达到所有其他酋长国耕地面积总和的三至四倍。如果政府给以支援和水源充足的话，可耕地面积还有可能再增加一倍。渔业也是一样，要是有现代化的装备和技术，可以成为一种很好的谋生的行业。不仅如此，现任的苏丹卡布斯正下决心努力改善国家的社会经济生活，学校、公路、医院、港口、国际机场以及价值两亿美元的化肥厂的修建，就是这种决心的体现。^⑤

海湾国家的经济发展计划和活动的主要特点是，它们日益依赖经霍尔木兹海峡进口的资本货物、食品、劳务、资源和技术，这同自由世界市场日益依赖经过这条水道运输石油一事可以相提并论。波斯湾各港口装卸的货物无疑表明，即使在石油价格暴涨（这一暴涨促使了该地区的经济发展活动和各项计划）以前，穿过海峡的航行就已迅猛增加。从1959年到1973年波斯湾各港口装卸货物的总吨数来看，不仅原油和石油产品增加了，而且其他货物也增加了。不管海湾国家的贸易伙伴是谁，这一趋势在今后几十年里，不仅会继续下去，而且还可能由于上述原因而发展得更快。特别令人感兴趣的是，由于美国从这一地区进口石油和向这一地区出口货物的增长，它已成为海湾国家的一个重要贸易伙伴。从传统上来说，西欧国家和日本都是海湾国家的主要贸易伙伴，但人们完全有理由相信，美国对这一地区的出口将超过它们，至少是在部分海湾国家里是如此。海湾大部分国家实际上不得不进口它们所消费的一切东西和为实现它们宏伟的发展计划所需要的资本货物。1973年它们从美国进口的总额只有87亿美元，到1974年已增至135亿美元之多，使这一地区成为世界上美国商品和劳务发展得最快的市场。到1980年，海湾国家的进口完全可能达到500亿美元。^⑥

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利益

显然，霍尔木兹海峡航行对“全球”的利益，与工业化西方的非共产党国家和海湾国家的利益几乎是完全吻合的。然而，由于以下两个原因，我们也应当简要考虑一下社会主义国家的利益：其一，在过去十年间，苏联和东欧国家与伊朗和伊拉克这两个海湾国家发展了重要的经济和商业联系。其二，学者们还在继续揣测着苏联今后对中东石油的兴趣问题。

在六十年代中期，伊朗和苏联过去那种不稳定的贸易关系开始经历了一个重大变化。它不仅导致伊朗与苏联之间贸易的增长，而且也使得伊朗与几个东欧国家之间的贸易有所增长。1963年到1968年间，伊朗与社会主义国家贸易的平均增长率居第二位。^⑥从那以后，伊朗与社会主义国家的贸易继续增长。如1973年到1974年，伊朗对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出口分别达到其总贸易额的16.1%和7.9%。而伊朗同期对其最大的贸易伙伴西德的出口占16.8%。但是，由于这些百分比并没有包括伊朗的石油出口，所以伊朗对社会主义国家的出口的增长看起来要比对西德的出口增长得快。况且，1973年到1974年，伊朗从所有社会主义国家的进口只占伊朗进口总额的8.8%，而仅从西德的进口就占伊朗全部进口的19.6%。

伊朗同社会主义国家贸易的增加，并没有改变西欧、日本对伊朗贸易的传统优势，日本更是走在前面。即使伊朗石油出口不算在内，西德、日本、美国、英国、法国和意大利六个工业国也占伊朗出口的34%以上和进口的65%以

上。^⑧最后,既然伊朗与社会主义国家的贸易大部分是与苏联进行的,这也许说明霍尔木兹海峡对于苏、伊贸易来说是重要的,但实际并不是这样。因为,首先,伊朗与苏联的大量贸易是经过里海上的通道进行的;其次,伊朗供给苏联的天然气是靠从伊朗到苏联的输油管输送的。

因此,社会主义国家在通过霍尔木兹海峡与伊朗进行贸易方面利害关系并不大,而对与伊朗做生意本身,利害关系可能要大一些。1967年和1969年苏联和伊拉克签订的三个条约,使苏联得以从伊拉克进口石油。苏联虽未在伊拉克境内取得任何石油租让权,却承担了帮助伊拉克发现、开采和销售石油的义务。但是,苏联的这种、那种援助,伊拉克是要以供应石油来偿还的。^⑨

1972年4月,伊拉克开始从北鲁迈拉油田向俄国供应石油。同年,苏联成为伊拉克进口商品的主要供应者,它占伊拉克全部进口的11.94%。尽管所有社会主义国家合起来占伊拉克全部进口的27%,西欧仍然占进口总额的22%。^⑩更重要的是,西方工业化国家继续获得伊拉克大部分的石油出口。^⑪而且,据报道,伊拉克人对于同苏联打交道感到不大愉快。如1975年初,巴格达和莫斯科之间就出现了摩擦,当时苏联把它所买的相当数量的伊拉克石油,转手卖给了第三国,从中牟利。^⑫

未来苏联与伊拉克贸易的前景如何,难以预料。在1978年,以霍尔木兹海峡作为通道的较小的苏联经济利益是否会扩大,这将主要取决于今后它对中东石油的兴趣的发展。苏联人自己曾经说,从中东进口石油在经济上对他们会有利,^⑬不过,这样一种利益,即使不考虑政治和战略因素,也必然会对其他的经济考虑不利。正象一位观察家所指出

的，苏联“必须以某种方式在石油生产增长率日趋下降，而石油消费水平日益上升，东欧国家进口增长的沉重负担，以及为换取硬通货而向西方大量出口这几方面保持平衡。”^④ 不管苏联将来对海湾石油的兴趣如何，它与这一地区的海上贸易相对来说是有限的，这一点毕竟是事实。

国际石油通道

霍尔木兹海峡可以称为“国际石油通道”。作为把世界上最大的石油储存和生产的基地与世界市场连接起来的重要水道，它是国际油轮运输交通的枢纽。这样，世界上许多国家，不论是大国还是小国，贫国还是富国，民主国家还是极权国家，西方国家还是非西方国家，它们在穿越这个海峡航行的利益，全部会聚到波斯湾和印度洋之间的这一战略点上来了。各国在穿越海峡航行方面利益的大小可能不同，但一般可以划分为生命攸关、重要和无关紧要三种类型。当然，任何划分都是暂时的，因为利益的大小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变化。既然如此，那么可以说，波斯湾沿岸各国在经海峡自由通行上都有着“生命攸关”的利益，其程度的不同取决于诸如面积、人口及其他可供选择的运输通道以及经济发展的水平等因素。1978年，这种利益主要体现在沿岸国家向世界市场出口的石油和海湾进口的食品、资本货物和武器。

非海湾国家在这一地区的利益差别很大。日本在霍尔木兹海峡的无阻通行上有着“生命攸关”的利益，这主要是因为它对海湾石油进口的独特依赖，远远超过世界上其他任何国家。西欧国家的利益仅次于日本，但仍有理由说成是“至关重要”的。迄今美国在海峡通行上的利益算是“重要的”

一类，不过这一划分正随着美国从海湾国家，特别是从沙特和伊朗两国进口石油的增加而正处于变化之中。1977年沙特和伊朗分别占美国进口石油的25%和6%。社会主义国家在海峡通行上的利益一直是“无关紧要”的，不过，如果苏联将来大幅度增加对海湾石油的进口，这一划分也是会变化的。

全世界都在关注霍尔木兹海峡运输石油的这个问题，把这个比较窄而又浅的水道提高到了国际石油交通要道的地位。但是，正如以下几章所讲的，由于超级大国和区域性国家竞相争夺政治和战略利益，将这一海峡称为“全球咽喉”，那是恰如其分的。

注 释

① 库因的三个小岛与萨拉马赫·瓦·比纳塔汉齐名。它们位于穆桑达姆半岛9英里范围以内的海峡之中。海峡在这些岛和北面拉腊科岛之间的窄小部分为20.75英里宽。在这一地区海峡长约16.5英里，宽26英里或少于26英里。见《海洋法会议，正式记录，第1卷：预备文件》（联合国，日内瓦，1958年2月24日至4月27日，第129—130页）、《海洋的界限：国家对海洋管辖权的要求》（美国国务院，1973年8月，第87页）以及罗宾·丘吉尔、K·R·西蒙兹和简·韦尔奇编著的《海洋法的新方向》，第3卷文件汇编中理查德·扬所写的《波斯湾的海洋法：问题和发展》（纽约，多布斯·费里海洋出版社，1973年）。

② 见《波斯湾的航行指南》（美国国防和绘图局，水文中心出版社，1962年，第5版，1975年再版，第123页）。

③ 见T·B·米勒《印度洋和太平洋的某些战略考虑》（伦敦战略研究所，阿德尔菲文稿，1969年5月，第57期，第16页）。

④ 这些测量是摘自理查德·扬的著作。见本章注①。

⑤ 见本章注①。

⑥ 同上。

⑦ 同上。

⑧ 同上。

⑨ 《纽约时报》，1975年2月27日。

⑩ 见R·K·拉马扎尼著：《北亚地带：阿富汗、伊朗和土耳其》（普林斯顿，D·范·诺思兰德公司，1966年，第10—11页）。

⑪ 关于阿曼部落的情况是依据约翰·杜克·安东尼的一本关于阿曼的未

发表的手稿。

⑫ 《纽约时报》，1975年2月2日。

⑬ 见埃米尔·A·纳赫莱著，《波斯湾问题中的阿拉伯—美国关系》（华盛顿D.C.，美国企业社会政策研究所，1975年，第6页）。

⑭ 瑞安·C·阿玛切和理查德·詹姆斯·斯威尼合编的《海洋法：美国的利益和可供选择的办法》中罗伯特·E·奥斯古德写的《美国的安全利益和海洋法》（美国企业社会政策研究所，华盛顿D.C.，1976年，第13页）。

⑮ 杰勒德·曼戈内所编的《世界能源政策》，第1卷中托马斯·C·巴杰所写的《波斯湾的阿拉伯国家》（纽约，埃尔斯维尔·诺思—霍兰公司，1976年，第168页）。

⑯ 这一段里所有的储量估计截至1975年1月1日。这些估计引自《国际石油百科全书》（塔尔萨石油出版公司，1975年，第296—297页）。

⑰ 同上，第217—219页。

⑱ 同上，第290—292页。

⑲ 见前面所引用过的托马斯·C·巴杰所写的书，第159页。

⑳ 这些估计是根据国际石油百科全书资料，第296—297页。

㉑ 见前面所引用过的托马斯·C·巴杰所写的书，第202页。

㉒ 《纽约时报》，1976年10月20日。15%仅仅代表直接进口数。如果加上间接进口数，那么数字应是17%。1973年美国从伊拉克，科威特，卡塔尔，沙特阿拉伯，伊朗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石油进口总数是每天877,000桶。在1976年头六个月期间，每天总计2,124,000桶。

㉓ 见约翰·杜克·安东尼所编的《中东石油、政治和发展》一书中罗纳德·S·里奇所写的《石油高价对消费国的冲击》一文（美国企业社会政策研究所，华盛顿D.C.，1975年，第29—30页）。

㉔ 同上，第30—31页。

㉕ 见埃米尔·A·纳赫莱，《美国和沙特阿拉伯：一项政策分析》（美国企业社会政策研究所，华盛顿D.C.，1975年，第21页）。

㉖ 《纽约时报》，1975年5月20日。

㉗ 《华盛顿邮报》，1974年6月9日。

㉘ 《华盛顿邮报》，1975年5月22日。

㉙ 详见R·K·拉马扎尼所写的《伊朗和美国：永恒友谊的试验》一文（《中东杂志》，第30卷，第3期，1976年夏季号，第322—334页）。

㉚ 见《中东箴言》，1976年9月1日。

㉛ 见贾恩·保罗·卡萨戴奥，《阿拉伯人的经济挑战》（英国韦斯特米德和美国马萨诸塞州列克星敦的D.C.，希思公司，萨克森出版社，1976年，第48—50页）。

㉜ 同上，第55页。

㉝ 小弗雷德里克·K·伦迪，《波斯湾酋长国的经济展望》。这是美国国务院情报研究公司近东和南亚分析研究处的一份非保密性报告（1974年5月完成

的)。

② 见前面所引用过的卡萨戴奥所著一书的第56页。

③ 见前面所引用过的伦迪所著一书的第37—39页。

④ 见《波斯湾, 1975年: 关于出售武器的持续的辩论》(第94届国会, 第一次会议, 众议院特别调查委员会听证会, 华盛顿D.C., 美国政府出版局, 1975年, 第13页)。

⑤ 详见R.K.拉马扎尼:《变化中的伊朗对外政策: 一次预备性讨论》(《中东杂志》, 第21卷, 第4期, 1970年秋季号, 第421—437页)。

⑥ 见M.H.佩萨兰:《世界经济展望和伊朗经济》(德黑兰, 国际政治和经济问题研究所, 德黑兰文稿, 第5期, 第1—51页)。

⑦ 见罗伯特·亨特:《苏联在中东的窘境第二部分: 石油和波斯湾》(伦敦战略研究所, 阿德尔菲文稿, 第66期, 1969年10月, 第11页)。

⑧ 中东评论有限公司《中东评论年刊, 1974年》(英国, 赫特福德, 斯蒂芬·奥斯汀及索恩公司, 1974年, 第85页)。

⑨ 据报道1972年伊拉克同意从已经国有化了的基尔库克油田中将一部分石油卖给法国, 其份额相当于在伊拉克石油公司经营时, 法国在该油田占有的23.75%股份。协议于6月18日宣布, 为期10年; 它规定将以“世界商业价格”向法国出售石油(见《中东箴言》, 1972年7月1日, 第5页)。

⑩ 见罗杰·H·帕亚克:《苏联对伊拉克和叙利亚的军事援助》(《战略评论》第4卷, 第1期, 1970年冬季号, 第51—59页)。

⑪ 约翰·A·贝里:《石油和苏联在中东的政策》(《中东评论》第26卷, 第2期, 第155页)。

⑫ 同上, 第154页。

第二章 全球咽喉

人们都说，霍尔木兹海峡是一个战略性的海峡，这种说法可以从两个角度来看：一是从美、苏之间的核均势看；二是从超级大国在毗邻海峡的陆地和海洋上所展开的更大的军事和政治角逐看。

美国载有核导弹的核潜艇在世界各大洋和包括霍尔木兹海峡在内的国际海峡上自由通行，这是美国战略利益之所在。不过，如罗伯特·奥斯古德所说，由于射程较短的北极星A-1和A-2式导弹正在逐步为射程2,880海里的A-3式导弹所取代，“经霍尔木兹海峡通行也许不再是必要的了”^①。因此，我们看霍尔木兹海峡的战略意义时，不应只从美国核潜艇经海峡通行这一狭隘的角度去看，而应从它作为国际石油交通要道这一经济重要性，以及它是直接影响到美国、西欧和日本安全的全球咽喉这样一个事实出发去看。

波斯湾的力量体系

公元前六世纪至今，有五大强权体系统治过波斯湾。海湾古代的历史虽已模糊不清，但总的说来，先后有两大集团统治过这一地区：先是伊朗从公元前六世纪到公元七世纪在这里称霸，尔后是阿拉伯在这里称雄。关于古代伊朗人和阿拉伯人统治海湾地区的确切时间，以及他们在整个海湾地区统治的确切范围虽然都已无法考证，但他们毕竟是先后在不

同的时期不同的地方统治过海湾两岸。事实上，甚至在公元七世纪伊朗人的“世界国家”被阿拉伯征服者打垮以前，阿拉伯同伊朗在海湾的冲突就已经闹得很凶。如当时由哈桑、卡提夫和巴林组成的哈贾尔的阿拉伯人就经常袭击伊朗海岸；而沙普尔二世（公元309年到379年）曾经亲自统帅一支海军远征军抗击这些袭击者。那次的海上讨伐是萨珊国王安迪希尔于早期三世纪初在海湾开拓活动的继续。由于他恢复了伊朗对于波斯湾及其海岸的主权，至今受到伊朗人极大的称颂。

在现代，人们可以在海湾地区看出三大国际体系。葡萄牙人继1515年占领霍尔木兹城后，在海湾地区统治了近一百年之久。1622年，英、伊收复霍尔木兹城，接着便是英、荷之间和英、法之间的角逐。所有这一切都发生在英国人称霸这一现代最重要的海湾体系之前。

早在1660年，英国人凭着伦敦东印度公司的创业精神及其经营能力打进了海湾地区。在伊朗港口阿巴斯开设的第一家贸易工厂，导致了英国与当时被称为“海盗之岸”的国家签订第一个协定。这标志着英国霸权体系的开端。随后，它通过精心策划的一系列条约，又进一步巩固了这个体系，从而确立了英国力量在海湾的霸权地位。英国在海湾地区的政策和地位的最重要的声明，是由本世纪初俄国人的锋芒毕露的野心所促成的。兰斯多恩勋爵宣布：

首先，我们应该保护和促进英国在海湾的贸易。其次，我们不应排除其他国家的合法贸易。第三，任何其他大国在海湾建立海军基地或军港，都应被看作是对英国利益的非常严重的威胁，我们必然要尽一切手段加以反对。②

尽管这一声明不排除其他大国在海湾地区进行贸易，可是，唯有英国才有权决定什么是“合法”的贸易^③。实际上，只要有必要，不论是战时还是在和平时期，英国都会毫不迟疑地控制在海湾和海峡的航行。英国在实际做法中，对一般支持公海航行自由原则的这种特殊偏离，不仅有英帝国在印度的至高无上的利益的根源，也有大不列颠镇压海湾奴隶劳动和强盗活动的早期做法的根源。

虽然，一般来说，英国的确仍然是世界首屈一指的海上强国，在两次大战之间，它在下海湾部分的“特殊地位”也没有受到严重的挑战。但是，若认为英国当时在整个海湾地区都可以发号施令的话，那就错了。除鲁特西尔海岸外，英国的地位还受到伊拉克和伊朗的挑战。

伊拉克之获得独立，有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而不是在某个既定时刻一下子发生的事件。1920年的伊拉克民族主义起义，标志着一个政治变化的开始，它导致了1922年、1926年、1927年和1930年的一系列条约的签订，并使伊拉克终于在1932年被接纳进入国联。伊朗人对于英国控制的挑战还要厉害些。虽然英国对伊朗政府行使了相当大的控制，但是伊朗从来没有丧失过它的独立。甚至在礼萨国王和1925年巴列维新王朝崛起之前，伊朗的民族主义者就拒绝过柯曾勋爵的实际是要确立对伊朗直接统治的条约。随着礼萨国王的兴起，伊朗在多方面表现出对英国霸权的挑战，例如，它在国联内外重申对巴林的历史主权要求，拒绝英国在通往印度途中飞越伊朗海岸的权力（尽管后来在一项条约中又答应了下来），废除投降条约，以及取消英国石油租让权（尽管后来又给了英国一新的租让权）等。除此外，还可以举出别的重大

事例来说明这一点，比如，正当英国撤离格什姆岛和汉甘岛，放弃其对灯塔的独家控制，并采取其他一些一般说来有利于伊朗参与海湾事务的步骤时，伊朗国王却着手在海湾创建了一支小小的伊朗海军。基于这样一些原因，我们不妨把英国在两次大战之间对海湾的控制称之为“准霸权式的。”

七十年代后期，海湾的国际体系就“多元化”了。主要由于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事态发展，加速了从英国的控制和影响下解放出来的进程，结果导致了目前八个独立主权国家的体系。1951年伊朗对英、伊石油公司的国有化是第一个信号。英国政府掌握了英、伊石油公司的大部股份，并通过它对伊朗内外政策施加广泛而深远的影响。虽然伊朗未能在五十年代初完全实现石油工业国有化，但随着由英国、美国、荷兰和法国石油公司所组成的国际财团取代了英、伊石油公司，它终于在1973年完成了国有化。此时，伊朗国家石油公司已作为最强大的国营石油公司而出现在整个海湾地区。除了单独从事国内、国际业务活动外，它还就勘探和开采近海和陆地石油跟许多外国石油公司签订了一大批相互交叉的协定。伊拉克人此时也将其石油工业国有化了，其他阿拉伯国家也喧嚷着要不同程度地“实行”国有化。伊拉克最后完全摆脱了英国的控制，这一过程是艰巨的，它的领导人为修改1930年的“不平等条约”从1946年一直坚持不懈地斗争到1955年就说明了这一点。1955年，当英国承认土耳其—伊拉克条约（该条约导致了巴格达条约组织的建立）时，这项与英国签订的条约终于被废除了。但是，在伊拉克看来，摆脱英国控制的过程是在1958年的伊拉克革命和伊拉克退出巴格达条约组织后才完成的。巴格达条约组织后改名为中央条约组织，成员有伊朗、巴基斯坦、土耳其和英国；而首倡这

一组织的美国却只是它的一名非正式成员。

不过，海湾国家的多元化体系是在1971年才充分体现出来。当时，英国从下海湾撤出了其大部分军队，并且终止了长久以来与海湾诸酋长的“特殊关系”。位于上海湾部的科威特，1961年就取得了完全独立；可是，1968年，当英国历史性地宣布，决定在1971年底前从“苏伊士以东”（包括波斯湾在内）的地区撤出它的军队时，位于下海湾部的酋长国，仍处于英国的控制之下。保守党政府在1970年上台时曾考虑过修改工党决定的可能性，但在阿拉伯和伊朗的一致反对下未能修改成。与海湾其他国家的经历不同，阿拉伯酋长国的独立，实际上是英国在面临几个酋长国开始时不愿接受英国撤军决定时所授与的。

然而，英国把权力转交给阿拉伯酋长国的过程，由于如下两个基本问题而变得复杂起来：首先，伊朗继续坚持对巴林群岛的主权要求；其次，英国想把特鲁西尔海岸的七个酋长国，加上卡塔尔和巴林一起九个酋长国拼凑成一个新的阿拉伯联邦。尽管英国成功地说服了各酋长国同意于1968年3月30日组成联邦，但权力的转移直到1971年才完成，甚至那时新出现的联邦也未能包括卡塔尔、巴林和哈伊马角。哈伊马角后来加入了联邦，卡塔尔和巴林则没有加入，而是宣布完全独立，并于后来加入了联合国和阿拉伯联盟。通过联合国代表团的调解，伊朗放弃了对巴林的主权要求，并于1971年第一个承认了巴林的独立。尽管如此，英国的残余势力继续在下海湾部保留下来，特别是在阿曼，英国军事人员曾经支援苏丹对付佐法尔的叛乱者，英国也在阿曼海岸附近的马西拉岛维持了它的军事存在。

简言之，波斯湾周围的国家从外国控制下取得独立，应

当看作是一种“多元化”的过程，而不是“非殖民化”的过程。这是因为：第一，沙特和伊朗虽然在不同时期对外国石油租让制度不满，但它们从未隶属于英国的统治。尽管沙特和其他阿拉伯产油国后来还是走上伊朗石油工业国有化的道路，但它从未象伊朗对待英国利益那样，把美国石油利益也看作是外国政治控制的工具。第二，英国对海湾和阿拉伯半岛其他国家的控制，不同于英国对印度的殖民统治。如上所指出，英国在伊拉克的地位已从托管国关系变为只享有特殊条约关系的国家。长期以来，英国与特鲁西尔的首长国以及马斯喀特和阿曼的苏丹国有着另一种类型的“特殊关系”。更重要的是，英国的支配权只是限于指导酋长国的对外关系，并不过问它们国内的政治、文化机构以及地方的做法。甚至在外交事务上程度不同地被英国所操纵的亚丁殖民地和东、西亚丁领地里，也还保留着当地传统的政治、社会和经济秩序，而且符合当地习俗的伊斯兰教的法规仍然居主导地位。

苏、美角逐

了解苏、美在霍尔木兹海峡及其周围的争夺本质，就要解剖一下二次大战以来在地中海和印度洋—波斯湾一带的陆地和海洋上竞争的动态。回顾过去三十年间，苏、美争夺势力范围的竞争与英国力量从以下三个竞争地区的消亡恰好是此长彼消。这三个不相等的、相互重叠和日益扩大的竞争地区是：（1）紧接着苏联南方边界的地区或称中东的“北层地带”；（2）东地中海国家；（3）印度洋—波斯湾地区。本章以下部分将粗略描述过去三十年苏、美在这三个地区角逐的情况，并评述本区域力量的“多元化”过程。

北 层 地 带

从实际意义上说，在第二次大战结束时，苏、美的全球争夺是开始于伊朗，而不是欧洲。继1941年英、俄入侵伊朗之后，美国为了对纳粹德国作战也进驻伊朗。从此便在伊朗播下了东西方冲突的种子。尽管盟国在这里的当务之急是对德作战，但它们已为战后年代的利益而开始了在伊朗争夺势力范围。

这一竞争是由于苏联试图通过驻扎红军和依靠伊朗本国共产党（杜德党）来统治伊朗北部而引起的。1944年，苏联采取了第一个试图控制伊朗的重大步骤，当时苏联大力活动，想在伊朗北部获取石油租让权，它遭到了由英、美支持的伊朗的反对。但是，当苏联违背它所承担的条约义务，拒绝将红军部队撤出伊朗北部，并且在道义和物质上支持在阿塞拜疆和库尔德斯坦建立两个共产党背景的分裂主义政权时，1945年到1946年东西方在伊朗的冲突明显地表面化起来。只是在1946年“伊朗问题”解决之后，即在美、英、伊朗和联合国的共同压力下，红军最终撤出伊朗北部之后，美国（力量）才对希腊和土耳其承担义务的。杜鲁门总统声称，是他给斯大林下的最后通牒，要俄国军队从伊朗北部撤出去，否则美国将不惜诉诸武力^④来实现这一目标。

不管杜鲁门是不是真的下了这样一道最后通牒，实际情况是，在美国力量对希腊和土耳其承担义务之前，两个超级大国的利益就在伊朗顶撞起来。苏联在巴尔干半岛取得的军事胜利以及共产党在南斯拉夫、保加利亚和阿尔巴尼亚取得的胜利，更使土耳其感到苏联要它割让其东部领土的巨大压力，从而也就使得美国根据杜鲁门主义和希、土援助计划对雅典

和安卡拉承担义务成为十分必要的了。杜鲁门总统曾在1947年国会参、众两院的一次联席会议上大声疾呼，要求对土耳其和希腊进行援助，以帮助它们抵抗苏联的压力和共产党的游击战。

美国热衷于在整个中东拼凑一个防务联盟体系出现于希、土援助计划之后。在共产党接管捷克斯洛伐克、1948年柏林封锁、1949年共产党在中国胜利，到五十年代中期东西方的紧张关系大大加剧。此时，整个中东，特别是北层地带事态的发展，使华盛顿觉得有必要作出协调一致的努力，来创建一个大体仿照北约模式的联盟体系，作为遏制苏联挑战的工具。

英国的力量撤出巴勒斯坦和1948年白宫迅速承认新成立的以色列国，标志着阿拉伯中东的重大变化，在那里英国力量正越来越受到阿拉伯民族主义者要求完全掌握自己的政治和经济命运的压力。美国对以色列的支持，使美国力量得以首次进入东地中海，这对以后苏、美争夺是具有极其深远的意义的。由于西方支持以色列，而以色列又在1948年使阿拉伯国家遭到耻辱性的失败，阿拉伯追求完全独立的要求变得复杂起来。上述的失败为阿拉伯民族主义特性发生深刻的变化创造了条件。

长期以来，阿拉伯民族主义者对西方列强（主要是英国和法国）的不满，越来越指向美国。与此同时，阿拉伯世界新兴的中产阶级吵吵闹闹要求推翻腐败的传统政治权势人物，因为他们要对阿拉伯在以色列手下所蒙受的屈辱以及对国内阿拉伯人民在社会、经济和政治上的落后状态负责。人们首先感到，在被以色列打败后所产生的反响，是1949年起开始在叙利亚所发生的一系列军事政变，接着便是埃及于1952年

推翻了君主政体，并导致了1954年英国对苏伊士运河区长达七十多年控制的告终。

美国对于加麦尔·纳赛尔所领导的埃及民族主义运动的同情，无助于国务卿杜勒斯企图建立中东的联盟体系，以遏制苏联势力向这一战略地区扩张，而这一地区在西方的石油资源及其海上运输的利益方面都有着存亡攸关的关系。美国早期打算建立中东联合司令部和中东防务组织的想法之所以失败，主要原因是，埃及的纳赛尔政权由于美国支持建立以色列和英国长时期控制埃及命运，而拒绝与西方大国一起参与任何安排。

杜勒斯遭受这些挫折之后，于1953年5月出访中东，仍希望能在这一地区发起一个有埃及参加的联盟。可是，他在阿拉伯中东的失败却使他产生了北层地带这样一个概念。他认为，这一地区对于苏联的忧虑更大些，因为它在地理上是那样地接近苏联，同时“存在着一种集体安全体系的模糊愿望”^⑤。但是，联盟的实现不可能从伊朗开始，因为当时伊朗正为石油国有化与英国进行斗争。这一危机也使美国感到忧虑，因为它牵扯到美国在波斯湾地区，特别是在沙特阿拉伯的石油利益，同时，在与苏联接壤并横跨霍尔木兹海峡两岸的伊朗，遭受着来自共产党的新的压力，这也使华盛顿警觉起来。美国起先虽然对摩萨台民族主义政府抱有同情，但为保护上述利益起见，最后还是支持了安东尼·艾登的英国政府，致使摩萨台于1953年8月倒台。

摩萨台政府倒台后，正当伊朗国王政权设法与英国取得谅解之际，土耳其却根据杜勒斯的想法充当了建立北层地带国家联盟的先锋。1954年，安卡拉与巴基斯坦签订了一项友好、合作和共同防御条约，一年后又与伊拉克签订了同样条约。

这样一来，作为北约组织成员国的土耳其，不仅连结了欧洲内部的联盟体系，而且还在北层地带组成了巴格达条约联盟。1955年，伊朗和英国加入巴格达条约组织，而美国尽管在其中享有非正式成员地位，却没有加入。

就这样，五十年代东西方之间的冷战加剧了四十年代德黑兰—莫斯科之间和安卡拉—莫斯科之间的冷战，并且直到六十年代初期极大地恶化了伊朗和土耳其与苏联之间的关系。不仅如此，伊拉克这个唯一的阿拉伯国家，成了这个联盟的一员，这不仅加剧了长久以来巴格达—开罗之间的冷战，而且在开罗看来，这是巴格达政权与非阿拉伯国家的伊朗以及英、美“帝国主义”联合起来反对埃及的一个联盟。由于新增加了东西方的冷战因素，而且在阿拉伯人之间，阿拉伯人和伊朗人之间，阿拉伯人和以色列人之间老的、固有的地区性对抗也尖锐起来。这些对立不仅以结盟的或亲西方的政权反对不结盟的或反西方的政权的这种说法，而且也在以“革命的”政权反对“反动的”政权的幌子下同时表现出来。波斯湾的阿拉伯国家以及伊朗与黎巴嫩和约旦一起都被视为后一种类型。

东地中海

在五十年代中期，华盛顿认为，美国在北层地带的力量已抢先一步阻遏了俄国向其边界以南的伊朗和土耳其推进。然而，到了六十年代中期，苏联人已越过了中东的南层地带，威胁着美国在北层地带的影晌。莫斯科是从美国未能满足埃及的武器需求，而找到时机打入南层地带的。

埃及

直到1954年，英国对埃及的控制一直意味着开罗不得不

依靠英国的武器来维持其内部安全和对外防务。由于英国答应从苏伊士运河地区撤走，纳赛尔政权感到有必要为自己的内外安全作好准备，并寻求得到美国武器。促使埃及人寻求美国的武器和补给的直接考虑是他们与以色列的冲突。自1949年以来，边界事件一直困扰着埃、以关系。虽然当时与以色列接壤的好几个阿拉伯国家都与它签订了停战协定，但是，没有一个阿拉伯国家把这种协定看作是同以色列实现了和平。1955年加沙事件中，埃及的生命财产遭到极其惨重的损失。据联合国在巴勒斯坦的监督停战参谋长说，这是1949年“双方签订全面停战协定以来最严重的一次冲突”。

埃及对它和以色列之间的军事均势的不满，应追溯到1950年美、英、法三国声明，当时以色列正建立起比埃及更加有效的军事力量，可是西方大国却不愿意武装埃及，这主要是根据声明保持的均势被解释为以色列和全体阿拉伯国家之间，而不是以色列和埃及之间的军事平衡。美国不愿意满足埃及对武器的需求，还因为华盛顿想要强加而埃及无法接受的武器出售条件。据美国驻埃及大使杰斐逊·卡菲利说，纳赛尔“要的是不附带任何条件的军事援助，而我们是有条件的。”^⑥无论如何，1955年苏联作为首次向不发达国家出售武器而把武器卖给埃及这件事，标志着苏联的势力在东地中海上升的开始。

埃及一得到苏联武器，便发生了导致1956年苏伊士运河国有化和苏伊士战争的一连串事件。苏伊士战争使北约组织国家内部产生了几乎是难以弥补的裂痕。实际上，这一危机是杜勒斯国务卿突然撤回美国对建设阿斯旺水坝的援助所引起的，然而，当英、法和以色列侵犯埃及而使危机达到顶点时，美国却在联合国内外与苏联一道谴责自己的盟友。

美国不希望苏联人成为埃及深孚众望的纳赛尔政权的唯一卫士。可是，苏伊士危机之后，威望得到提高的却是苏联，而不是美国。在阿拉伯人的眼里，美国的不利条件太多，不可能在一个晚上就以阿拉伯民族主义的卫士面貌出现。而且，1958年当美国对黎巴嫩进行军事干涉时，苏联通过埃及（和叙利亚）把武器运进黎巴嫩，它达到何种规模，谁也说不清。不过，由于马龙教派的亲西方的夏蒙政府接受以艾森豪威尔主义来为中东提供安全，结果给苏联创造了一个新的外交机会。人们发现阿拉伯联合共和国（当时对埃及的称呼）和苏联是站在一边的，都强烈要求外国军队从中东迅速撤走。在付阿布将军当选黎巴嫩总统后，莫斯科热烈欢迎这个新政府，而且事后把它说成在击败“英、美对阿拉伯东方的干涉”中发挥了重大作用。^①

伊 朗

1958年伊拉克君主政体的覆灭，给邻国伊朗带来了深远的影响。伊朗国王为维护伊朗的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以及他本人的政权，1955年起就毫不犹豫地投靠了西方。他担心：1. 伊拉克的军事政变可能会在伊朗重演；2. 纳赛尔政权可能会从伊拉克新的革命政权身上找到一个盟友，后者也支持国际关系中的积极的中立主义；3. 尤其是，苏联可能会从南边或者北边，海上或者陆地对伊朗进行威胁。

历史上，伊朗对俄国的担心主要是在北部边界，可是，现在它开始意识到俄国的威胁来自南北两个方面。伊拉克革命使得土耳其人、巴基斯坦人和伊朗人深深感到，他们需要得到美国进一步的防务支持。不过三国当中，伊朗最为脆弱。这不仅是由于伊拉克新政权的反君主制的态势，而且也因为

伊朗不象巴基斯坦和土耳其那样，它不是东南亚条约组织和北约组织的成员，它仅仅是巴格达条约联盟的一员。因此，对伊朗来说，与美国在安全上的联系是至为重要的。

对于伊朗来说，通过巴格达条约组织与美国的联系并不能充分满足其地区性的安全利益。部分原因是美国并非这一联盟的正式成员，以及华盛顿也从未把这一条约组织看作是反对地区敌对国家的防务手段。然而，在伊朗国王看来，由于出了个伊拉克这样的敌对邻国，地区性防务恰恰就是伊朗所需要的。在该联盟的地区性国家为从美国得到对它们防务的进一步保证而进行谈判的同时，伊朗也同苏联就一项长期互不侵犯条约进行了谈判。这样一来，苏联就找到了机会来实现它的既定目标——摧毁由西方所发起的联盟。谈判一开始，苏联就要求伊朗退出巴格达条约。但是，后来就不提这一要求了。

在与美国讨论一项有限协议的同时，伊朗和苏联所进行的谈判，既不是削弱抵抗苏联压力的决心的迹象，也不是压美国对伊朗承担更有效的安全保证的一种手段，而是旨在考验苏联所一再宣称的和平共处的限度。伊朗看不出与西方继续结盟和与苏联和平共处之间有什么矛盾。它与苏联谈判之所以破裂，主要是由于德黑兰和莫斯科之间出现的分歧：苏联坚持认为，伊朗不应允许在其领土上建立任何外国“军事基地”，而伊朗却只打算不让建立“导弹基地”。接受苏联的建议，就意味着二次大战以来业已存在的美国对伊朗的全部军援和谘询计划的解体，并会在实际上导致伊朗放弃与西方的结盟。

1959年，以美国为一方，以伊朗、土耳其和巴基斯坦为另一方的三个分立的防务协定分别缔结后，苏联对中央条约

组织加剧了抨击，其中对伊朗的谴责最为激烈。甚至在伊、美防务协定签字之前，尼基塔·赫鲁晓夫就攻击伊朗国王政权，指责说，计划中的协定“将使伊朗变为美国的军事基地”。后来，赫鲁晓夫又在一次讲话中谴责了国王的政策，并宣称“任何外国力量也不能挽救任何陷入人民手中的人”。这种咒骂之后，直到1962年两国决定使它们之间的关系恢复“正常化”，德黑兰和莫斯科之间经历过一段空前敌视的阶段。上述情况与其说是苏、伊关系的细节，不如说是苏、美全球战略平衡变化中的反映。

土 耳 其

1946年苏联对土耳其的政治压力和希腊内战中共产党游击队的活动，促使美国在1947年采取杜鲁门主义。莫斯科对土耳其施加压力是要达到沙皇俄国，同时也是苏联俄国的目的，即控制土耳其海峡。而苏联向希腊共产党游击队提供武器的目的，是要从希腊手中兼并爱琴海上的多德卡尼斯群岛。

自1946年密苏里号战列舰访问伊斯坦布尔显示美国对土耳其的支持起，美国海军便开始出现在地中海。后来，美国将第六舰队部署在东地中海，作为其在1958年黎巴嫩危机和1973年阿、以战争期间外交行动的后盾。六十年代初美国战略能力的变化，以及苏联对此变化作出的反应，为七十年代苏、美海军争夺地中海的斗争准备了条件。1961年和1962年，北极星A-1和A-2式导弹系统分别开始投入使用。部署在海上的A-1导弹能够对莫斯科和列宁格勒实行反击，而部署在东地中海潜艇上的A-2则能够打到乌克兰主要工业中心、巴库油田及苏联的中亚部分。^⑥到了七十年代中期，舰载飞机已

能够对离它们航空母舰 1,000 英里以内的海上或陆地的任何目标投掷常规或核武器，于是，苏联南部、保加利亚、匈牙利和罗马尼亚地区成为海上强国冲击的范围。巡弋于地中海深处的北极星—海神式潜艇还能够将核弹头投掷到所有苏联欧洲部分以及一些亚洲部分的重要工业和人口中心，以及苏联的战略导弹基地。^⑨

苏联对于美国在地中海的新的战略能力的反应是强烈的，同时导致苏联的陆军和海军力量进入这一地区。1963年5月20日，苏联大使多勃雷宁向美国代理国务卿乔治·鲍尔递交了一份重要照会，照会特别提到，“据报道，载有北极星导弹的潜艇也将使用土耳其、希腊和意大利的港口。两艘这样的潜艇已驶入地中海，并将停留于希腊、土耳其近海水域。”照会拒绝了美国关于其“携带火箭的潜艇”只是用更现代的火箭来替代目前安置在土耳其和意大利境内的木星火箭的一个“战术”行动的“保证”。

不，美国现在正实施的用浮动火箭基地代替固定基地的做法，有着深远的政治和军事后果：核战争的幽灵首先降临的国家是那些积极参与北约组织军事措施的国家本身，现在可以说，这个幽灵已经涉足到整个地中海海岸。携带北极星导弹并沿地中海国家海岸行驶的潜艇，会使能发动一次核进攻的地区扩大，因而也将扩大采取报复措施的地理范围，由于在侵略据点实现中立化的目标，这种情况是不可避免的。^⑩

这个照会递交仅一年之后，地中海人便意识到有相当可观的苏联海军大部分权威人士都认为，苏联海军出现在地中海的时间，应当是在1964年6月间，尽管到七十年代中，它

才达到1967年阿、以战争时的力量水平。

1967年6月的那场六月战争中，埃及被以色列彻底击败。这场战争深刻地影响到：（1）苏联陆军和海军力量在地中海地区的崛起；（2）美国之成为以色列武器的最大供应者；以及（3）该地区的军力对比；和（4）该地区大国的对外政策。

在发展六月战争的危机期间，由10到15艘战舰组成的苏联地中海舰队起了重要的作用。1967年5月底，苏10艘战舰经土耳其海峡进入地中海。于是，随着政治局势的骤然紧张，这支苏联海军便成了美、苏双方都必须考虑的重要因素。战争过后，苏联又有一艘直升飞机航空母舰加入了地中海舰队，它主要用来进行反潜作战，以抗衡在这一地区巡弋的美国北极星潜艇。这支舰队至少有一艘巡洋舰，大约10艘护航舰，其中有1、2艘可能是核动力的。在美国方面，其地中海第六舰队拥有50艘军舰、两艘航空母舰和200架作战机。

此外，六月战争后，苏联在曼苏拉，吉央克里斯，因沙斯，开罗西，贝尼苏韦夫，阿斯旺及其他地方获得了空军“设施”，并在埃及的马特鲁港、亚历山大、塞得港和叙利亚的拉塔基亚取得了海军“基地”，以支持它在地中海的舰队。特别是在埃及，莫斯科的影响大大上升。开罗所损失掉的陆军和空军装备的80%到100%都是由苏联补充的，苏联给它运去了价值约20亿美元的物资。与此同时，美国取代法国成为以色列武器的最大供应者，向以提供了包括F-4鬼怪式和A-4空中之鹰式飞机在内的先进武器，以及坦克和导弹。

短暂的六月战争的结束，造成了重大的政治后果。对于阿拉伯国家的惨败，华盛顿基本感到正中下怀。因为，除去约翰逊总统和他亲密顾问们本来就倾向以色列这个因素之外，美

国的决策者一直为纳赛尔总统的泛阿拉伯的、中立主义的和革命态势而绞尽脑汁。在华盛顿看来，埃及既然在整个阿拉伯世界面前丢了脸，它的领袖形象自然是一落千丈。另一方面，对苏联来说，它需要对自己的政策进行重新估价：是摆脱先前它对阿拉伯国家所承担的援助义务呢，还是继续给它们以支持？出于多方面的考虑，莫斯科选择的是后一种行动路线，包括既想维护苏联的威望，又想恢复阿、以之间的地区军事均势，并加深阿拉伯人对苏联的依赖。^⑩

埃及的失败也在这一地区产生了重大影响。过去，以色列局限于1967年之前的疆界之内，因此，沙特、科威特和伊拉克这些国家总觉得威胁不到它们；但六月战争之后，它们则感觉到了一种对其安全的直接威胁。^⑪这种新的易受攻击的感觉大大影响了1973年阿、以战争前沙特和埃及的联合，而以色列占据耶路撒冷对于改变主要穆斯林国家沙特的态度也起了作用。甚至伊朗的态度在六月战争后也发生了变化。尽管纳赛尔因遭到灾难性失败而挫伤了革命热情，对伊朗来说，正中下怀，但伊朗却不能接受以色列对阿拉伯土地的占领。

波斯湾

1968年，当英国宣布其历史性决定，要在1971年年底前从“苏伊士以东”撤退时，苏、美争夺就注定要进一步扩展到印度洋和波斯湾地区。纵观苏、美两国自第二次世界大战到1968年期间的所作所为，可以清楚地看出：1. 四十年代中期苏联对伊朗、土耳其和希腊三国的压力，导致美国最早在北层地带作出遏制苏联力量的反应，作为美国全球目标的一部分；2. 六十年代美国启用北极星潜艇和苏联对此作出的反应是符合业已存在的苏、美竞争的格局的；3. 苏、美在北层

和地中海的争夺是伴随着英国力量的撤出和越来越多的独立的地区性强国的崛起。因此说，英国之从印度洋和波斯湾撤退，为世界两大国的竞争开辟了广阔的新天地，而中、苏在亚洲的对抗，外交和军事运筹上增添了一个新的因素。

1968年以来，一些学者和政治家们围绕着苏、美战略性竞争，在这一新的地区谁先对谁作出反应的问题进行了一场辩论：是美国对苏联在这一地区加强海军力量作出反应的呢，还是苏联对美国启用 A-3 或北极星潜艇作出反应的呢？这场辩论实质上是美国外交政策一致性遭到破坏的反映，这部分归因于在越南的灾难性经历。不过，这场辩论也反映了在超级大国之间形成核均势的时代，苏联对美国安全挑战的性质这个问题上，危言耸听派与乐观主义派之间的老的争论。

关于苏、美海军在印度洋地区争夺的先后次序这个问题，辩论尤其激烈。主要有三种看法：第一种看法，以阿尔文·科特雷尔为代表。他认为苏联在印度洋的利益，是“自彼得大帝以来”沙皇“寻找南下出口”的老做法的延伸。科特雷尔强调说，美国当局从未承认 A-3 北极星潜艇在这一地区的存在，他赞同海军评论家罗伯特·温兰的分析，以为西方在这一地区没有进攻能力。^⑩第二种看法，以奥利斯·斯莫兰斯基的所谓北极星理论为代表。他把苏联的海军扩张更多地看作是对美国六十年代部署水下核投掷系统的一种反应。他列举了六十年代初美国设在澳大利亚西北和埃塞俄比亚的通讯中心，以及1967年英、美为在印度洋英属领地建设防御设施的协定为例，进一步证实了他的论点是正确的。^⑪斯莫兰斯基认为，苏联海军在印度洋的活动“是一连串连续不断的事件的组成部分”，这些事件是同莫斯科由于意识到六

十年代国家安全将受到“不能接受的挑战”，从而建设自己的核潜艇发射系统密切相关的。看来，他的这一论断是正确的。不过，斯莫兰斯基的所谓“一连串连续不断的事件”可能追溯得不够远，因为苏、美在这一地区的竞争不论所涉及的武器系统是什么，都是起源于战后初期。美国海军进入地中海，从一开始就是对1946年苏联威胁土、希的反应。

威廉·格里菲斯代表第三种看法，他的论点是：

竞争的最重要的方面是感性认识。因此，与其分析谁先挑起海军竞赛，不如分析一下谁认为谁先挑起竞赛的。历史上总是一方认为另一方挑起事端。然而，每一方在某种意义上都各有正确与错误的一面。只要苏、美在全球的关系，不管怎样受到限制，仍然保持以冲突为主，只要双方都想要成为世界大国，谁也不愿意被认为低于对方，那么，苏、美在印度洋和波斯湾地区的海上竞争，跟在别处一样，就会持续下去。^⑤

人们在这一点上没有什么不同的看法，我曾在1972年英国撤军时写过：“苏、美口头上的不干涉政策和实际上的争夺之间的距离，可能不久就会扩大，这主要是因为两个超级大国事实上都感到它们在波斯湾的利益太重大了，以致不可能采取一种完全不介入的政策。”^⑥三年之后，在学者们讨论苏、美在波斯湾地区争夺的一次国际会议上，约翰·坎贝尔归纳道：“在我看来，我们大家一致认为，我们都没有看到关于冷战的或超级大国在这一地区争夺的清晰的、预见性的结局。不论是就从利比亚到孟加拉这样一个大一些的地区，还是就波斯湾这样一个比较有限的地区而言，我认为，我们完全能够相信，这种竞争将会持续下去。”^⑦

要了解苏、美今后的争夺趋势，具体考察一下1968年英国宣布决定以来，它们在波斯湾所奉行的政策，是十分必要的。在考察当中，我们也应当想到它们的这些政策与它们在北层地带、地中海、印度洋这些重叠交错地区的其它政策之间的联带关系。

美国的政策

1968年英国宣布决定撤出波斯湾以后，美国就决定不要在这一地区去取代英国。这一决定为此后阐述指导美国在这一地区政策的五项“原则”打下了基础。据1972年负责近东和南亚事务的助理国务卿约瑟夫·西斯科说，这些原则包括：不干涉其他国家的内部事务；鼓励地区性合作；支持友好国家为其自身的安全和发展所作的努力；赞助在莫斯科首脑会谈中所阐明的避免对抗的原则；鼓励国际间货物、劳务、以及技术的交流。^⑧ 1974年到1975年间西斯科又将这些总的原则详细阐述为美国海湾政策的四个具体目标：（1）支持本地区域性的集体安全努力，为不受外来干涉提供稳定的条件和促进按部就班的发展；（2）和平解决本地区内国家间的领土和其他争端；（3）继续以合理的价格和足够的供应量，满足我们以及我们在欧洲和亚洲的朋友和盟国对海湾石油日益增长的需求；（4）促进美国的商业和金融利益。^⑨

从阐述五项原则到提出四个目标的这段时间里，发生了戏剧性的事态变化，这就是，1973年10月的阿、以战争，阿拉伯石油禁运和石油价格的暴涨。所有这些都加剧了苏、美在波斯湾和印度洋的竞争，同时，在海湾和石油生产国与石油

消费国之间、后来在南北之间，引起了新的竞争因素。

事态的发展把美国的注意力以前所未有的程度集中到印度洋—波斯湾地区。美国在这一地区的基本利益，主要是石油和把石油从海湾经霍尔木兹海峡运往日本、欧洲，以及越来越多地运往美国本身这些世界市场去。但是在十月战争、阿拉伯石油禁运及石油价格暴涨之后，美国官员宣称美国在波斯湾和印度洋有更大的战略利益。美国海军上将埃尔莫·朱姆沃尔特说：

……我们在印度洋的利益与我们在欧亚两洲的利益直接联系在一起，更广泛地说，与我们保持一个稳定的世界均势的根本利益直接联系在一起。在这个互相依赖的世界上，印度洋上发生的事是不能孤立来着的，而必须就它们对美国认为特别重要的其他地区的冲击来加以估量。我们对印度洋的传统战略观点理所当然地改变了。在很多观察家们的判断中，印度洋已成为有可能影响今后十年全球均势重大变化的地区。由此而得出如下的结论，我们必须具有影响这个地区局势的能力；而实施这种影响的一个基本因素是能够在该地区部署我们的军事力量。^②

1973年的一系列事件，一方面突出了美国在印度洋地区增强自己实力的战略利益，尤其是迪戈加西亚的海军设施，同时也加强了美国在波斯湾的安全利益，并使海湾国家得以继续加强它们的军事力量。惊人的石油收入使海湾国家有可能购买大批高级尖端武器。1968年英国决定撤出后，美国决定从军事上加强伊朗和沙特，这两个与美国“友好的”海湾大国。

美国这种“两根支柱”的作法是以上述美国政策的原则

和目标为指导的。尽管在采取此项政策后，美国就增加了对这些国家的武器销售，然而武器生意的真正繁荣还是在1973年石油价格增长四倍之后。比如，在1972年到1976年期间，仅仅对伊朗一国的武器销售总额就达104亿美元，使伊朗成了美国军事装备的最大买主。伊朗和沙特固然一直是海湾地区主要的军火买主，但近来美国已把武器的销售扩大到了海湾的其他国家。据1975年5月估计，美国每年卖给海湾国家的武器价值40多亿美元。^②

尽管如此，美国政府出售武器的政策正日益受到国会内外的批评。在本届政府立场的后面存在的最根本问题，是对美国政策的目的和手段缺乏一致看法，这不仅指波斯湾，而且指整个中东。^③ 意见不一致的问题，看来在很大程度上源出于对美国在波斯湾和整个印度洋，特别是在霍尔木兹海峡的战略和经济利害关系缺乏恰当的估价。过去三十年中，苏、美竞争席卷了北层，东地中海，近年席卷到波斯湾和印度洋地区。在七十年代末，这种竞争则遍及所有这三个重叠而又不平衡的地区。

由于日本、西欧以及美国越来越严重依赖于海湾的石油，依赖于经霍尔木兹海峡，绕过好望角或通过马六甲海峡和印度尼西亚海峡将石油输送到世界市场上去，这就使得美国在上述广阔的地区里，在苏联日益增长的海军力量面前变得脆弱起来。从地图上看，这种脆弱性就没有比霍尔木兹海峡更明显的了。不管好望角通道、印度洋各海、苏伊士运河或任何其它海上石油通道多么安全，但只要霍尔木兹海峡还有着潜在的不安全因素，那么把石油运输到世界市场就不会有真正安全。海军上将朱姆沃尔特是这样说的：

从海湾出口的石油，必须经过霍尔木兹海峡。海湾本身水相当浅，海峡总的来讲又很窄，加之超级油轮吃水很深，这就意味着大油轮的回旋余地是有限的。同时也意味着，航道是比较容易布雷或封锁的，只要在关键的航道上沉掉几艘超级油轮，便可长期有效地堵塞海湾的运输。这种情况可能作为海湾地区内部偶然的或蓄意的冲突的结果而发生，或者由于外国蓄意卡断石油运输而出现，不论哪一种情况，眼下美国都没有什么办法在军事上预先加以阻止。③

所有这些使得霍尔木兹海峡不仅在经济上成为国际石油交通要道，而且在战略上成为全球的咽喉。就全世界而言，它是可能被苏联或任何其他国家或非国家集团用以损害美国战略利益的一个最脆弱的压力点。

苏联的政策

1968年英国宣布在1971年底以前从该地区撤走其军队的决定以后，苏联与美国一样，也宣布对波斯湾奉行不干预政策。但是，莫斯科同华盛顿一样，也在这一地区谋求扩大自己的影响。④

苏联在波斯湾地区的政策手段是多种多样而又是变化多端的，不过其主要手段可归纳为攫取能源资源，出售军火，支持民族解放运动以及鼓励共产党参加民族阵线政府。与西方工业化世界以及日本不同，苏联在海湾的石油问题上没有生命攸关的利益，虽然这种局面将来有可能改变。不过，苏联对这一地区能源的政策既有积极的一面，又有消极的一面。从消极方面讲，苏联长期以来，一直想通过鼓励和支持对西方石油公司实行国有化来破坏西方的石油利益。海湾国家

实行石油国有化的政策，主要是从能够主宰自己的石油资源的民族主义愿望出发的，可是苏联却不停地鼓励石油生产国采取一切针对西方在海湾地区石油利益的行动。

海湾地区第一个采取石油国有化做法的国家是伊朗。苏联把它当作是损害西方利益的工具而给予支援和怂恿。伊朗实现国有化的目标的失败，导致1954年伊朗国王与西方石油公司的国际财团签订了一项协定，这个协定遭到苏联的严厉谴责。苏联在其后的十年里，以浓厚的兴趣注视着伊朗和该财团之间痛苦而旷日持久的谈判。当伊朗终于在1973年决定不再延续与该财团的协定时，又不禁为之喝采。可是，当伊朗国王决定签署一项新的为期二十五年的销售协定，保证向西方石油公司进行优惠销售时，又惹怒了苏联人。他们以否定的态度将这个协定与伊拉克1972年将西方石油利益“全部”国有化的行动相比，指出伊拉克人已使自己摆脱了西方石油“垄断者”的枷锁，而伊朗却没能成为本国石油工业的“真正主人”。^②

其实，苏联的能源政策并不仅限于损害西方在海湾地区的石油利益，它同时也谋求为自己获取重要的能源资源。莫斯科在寻求海湾地区能源资源时，既与海湾地区的“进步”国家，也与该地区的“反动”国家做交易。六十年代初期，伊、苏决定关系“正常化”之后，苏联从伊朗的天然气上得到了很大的好处。作为包括在伊朗建造一个钢铁厂和一个机器制造厂在内的大型经济一揽子计划的一部分，双方于1966年签订了一项伊朗向苏联输出天然气的协定，而且伊朗天然气干道已于1970年按计划开始输气。估计到1976年，伊朗每年向苏联输出的天然气将增加到100亿立方米。此外，还签订了一项涉及伊朗、苏联和几个欧洲国家的三边天然气协

定。这个协定计划将134亿立方米天然气输往西德、法国和奥地利，而苏联留下30亿立方米作为过境费。尽管有报道说，苏联与伊朗在就伊朗北部省份和里海周围的天然气和石油勘探进行谈判，但到1978年为止，未见这些计划的具体化。

苏联在打入伊拉克石油工业方面是特别成功的。在1969年苏、伊协定的基础上，北鲁迈拉油田于1972年开始产油。莫斯科把这看作是对伊拉克具有真正历史意义的“事件”。据苏联人说，“这个国家（伊拉克）拥有巨大的石油储量，但迄今为止已被外国垄断资本家榨取将近四十年。现在，国营油田已开始出油。这一成就的取得应归功于苏联的合作，苏联为伊拉克提供了必要的设备并派遣了专家……”。^②油田的年产量当时是500万吨，但在油田第二期工程完工时，据报道，已达到每年1,800万吨，等到全面建成时，预计将达到4,200万吨。1972年，即北鲁迈拉油田开始产油的那一年，苏联进口了400多万吨石油，到1975年底，苏联进口已达500万吨以上。

莫斯科很快就把伊拉克后来决定对西方石油利益实行国有化，跟它援助伊拉克人在北鲁迈拉油田建立自己独立的国家石油工业联系起来。在伊拉克石油公司国有化之前，苏联人谴责西方在伊拉克的石油利益。他们宣称，所谓的“七姊妹”“再也不敢派船去伊拉克海岸，并象五十年代初那样开始实行经济封锁了。”^③国有化以后，莫斯科宣称：

“最近，伊拉克政府对外国石油康采恩、伊拉克石油公司所实行的国有化，是对帝国主义垄断资本家在近东地区的一次严重打击。苏联坚决支持伊拉克人民争取控制本国资源权利的正义斗争。我们将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一道，继续支持伊拉克共和国巩固其经济独立。”^④

不论苏联卷入伊拉克石油工业可能捞到什么经济实惠，它在伊拉克的活动就是它在整个海湾地区外交政策的一种政治上和战略上的运用。就在4月7日鲁迈拉油田开始出油两天以后，苏联于4月9日与伊拉克签定了重要的1972年条约，紧接着又一个两天后（4月11日），一支苏联舰队抵达伊拉克的乌姆卡斯尔港。^④这项为期十五年的条约巩固和加强了苏联与伊拉克业已存在的在政治、经济和技术上的密切合作。与同年苏联和伊朗所签订的条约不同，这个条约首先是个政治条约，带有明确的反西方色彩。在批准这一条约时，苏联第一副外长说，与一年前苏联同埃及签订的条约一样，“苏、伊条约对加强和发展整个苏联—阿拉伯关系作出了新的重大贡献，它加强了反对帝国主义的进步力量阵线。”^⑤

不仅如此，苏联与伊拉克的条约还为两国提供了长期进行政治、经济合作的基础。该条约第八条写道：“如果出现危及任何一方和平或形成对和平的威胁与危害的事态发展，缔约双方将立即互相磋商，为消除已出现的威胁或恢复和平而协调他们的立场。”更有甚者，苏、伊联合公报上明确地把苏联塑造成波斯湾地区争取“消灭帝国主义统治，拆除所有外国军事基地和反对殖民主义……”^⑥的阿拉伯革命事业的护卫者。

海湾地区对西方石油企业实行国有化得到了苏联的全面支持。莫斯科在世界能源危机、阿拉伯石油禁运、石油价格暴涨及石油输出国组织支持南方的发展中国家针对北方的工业化国家而提出的经济要求诸问题上都采取赞同的态度。譬如，在十月战争之前，《真理报》写道：“从能源危机来看，石油作为一种经济因素的重要性与日俱增。因此，为阿拉伯国家

创造了额外的机会，把这一重要杠杆用于政治目的。进步的阿拉伯国家正力图利用它来解决诸如近东危机这样的国际问题。”^{②②}因此，能源危机被莫斯科描绘为“现代资本主义社会和经济矛盾的一个独特的难题。帝国主义大国和发展中国家日益深刻的对立就是一个明显的事实。”^{②③}

苏联人经常用西方的“不平等的关系”的说法来描绘石油输出国组织的石油价格政策，并把它描绘成日益针对“西方石油寡头”的一场运动。1975年4月石油生产国和消费国之间的巴黎预备会议的失败，苏联人是这样解释的：

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同发展中国家（包括石油出口国和石油消费国）之间存在着极其深刻的矛盾。某些资本主义国家的代表正想方设法把整个问题缩小成一个石油问题，以尽力向生产液体燃料的那些国家施加压力，迫使他们以符合西方大垄断集团利益的价格来出售，^{②④}想要继续掠夺前殖民地人民。

苏联推行其海湾政策的第二个手段是军事援助。伊拉克一直是波斯湾地区唯一购买苏联武器的国家。虽然苏联早在1958年伊拉克发生革命并退出西方发起的巴格达条约之后，就开始卖武器给巴格达了，但大批苏联武器还是在1967年阿、以战争和1968年英国决定撤出以后才源源来到伊拉克的。伊拉克在得到苏联武器的同时，日益脱离西方和阿拉伯世界，并在波斯湾、在库尔德族和边界问题上同伊朗对立起来。

1967年阿、以战争之后，伊拉克空军实力大大增强；到1971年中，苏联人给伊拉克提供了110架米格-21和SU-7战斗机，20多架直升飞机和训练机，100到150架运油机及其他

装备。^⑤ 1972年同伊拉克签约后，苏联帮助伊拉克设置了第一批萨姆-3式导弹发射场。1973年10月阿、以战争之后，苏联人继续向伊拉克提供最现代化的新式装备，其中包括飞毛腿式地对地战术导弹和苏联军火库中最现代化的米格-23战斗机，这种飞机的速度可达音速的两倍以上，具有近似F-4鬼怪式的作战性能。据报道，苏联飞行员和地面部队顾问卷入了伊拉克反对库尔德人的作战行动。^⑥ 伊朗对伊拉克库尔德人叛乱的支持，多年来一直是这两个邻国关系上的一个脓疮。1975年3月，伊朗国王和伊拉克总统萨达姆·侯赛因终于下决心解决了这一冲突。不过在此之前，苏联人的一架米格-25飞机侵犯了伊朗领空。这架时速为3马赫的超音速侦察机可以飞到10万英尺高空。^⑦

苏联人承认他们的军舰不时对伊拉克进行“正式的友好访问”，但他们却嘲弄西方关于这类访问威胁海湾国家安全的报道。^⑧ 而且，与关于苏、伊经济、技术及商业合作的吹嘘性报道相比，苏联人虽然迅速地驳斥了西方关于苏在海湾地区有“基地”的报道。但他们极不愿报道他们与伊拉克的军事合作，尤其是他们在伊拉克港口乌姆卡斯尔的活动。比如，他们否认了福特总统关于苏联“在印度洋有三大海军作战基地”的说法，并称这是五角大楼“有意编造的谎言”，是总统所作的一项“情况不实的声明”。不仅如此，苏联人还通过伊拉克、索马里、南也门等政府，矢口否认在它们领土上有苏联基地。^⑨ 然而，美国官员根据苏联在印度洋整个军事力量增长的来龙去脉推断出在乌姆卡斯尔有苏联设施。比如，1974年，海军上将朱姆沃尔特在美国对外关系委员会的内部听证会期间说，苏联人“参与了若干机场的建设，并改进了乌姆卡斯尔港，他们在乌姆卡斯尔港外面操作，他们有的在那

里当顾问。他还指出，苏联人“在伊拉克和伯贝拉占有利条件，因为这两个港口都是作战港……”^⑩但是，一些美国学者在美国官员对国会委员会的发言尚未公布时，就公开断言在那里有苏联军事设施，特别是在伯贝拉。例如阿尔文·科特雷尔说：“尽管苏联和索马里否认，但苏联在索马里有大规模的海、空军设施，这是毫无疑问的。事实上，人们完全可以断言，即使在美国对迪戈加西亚追加使用国会两院所批准的资金以后，苏联人在索马里所拥有的设施也将能够与之匹敌，如果不是更好的话。”^⑪不过，苏联人后来从伯贝拉被撵走了，美国就把注意力集中在苏联在埃塞俄比亚的影响上。

苏联在抵赖在波斯湾和印度洋有“基地”和“设施”的同时，对西方，特别是美国的军事设施，以及中央条约组织和美国出售武器进行谴责。在包括亚丁港和在阿拉伯海上的索科特拉岛在内的南也门，苏联人一直在使用以前英国在亚丁建造的机场，并且，除在索科特拉岛的南北两面停泊外，还在岛上驻有一小批地面人员。^⑫然而，苏联人却把这些活动都说成是英国新闻界的捏造。^⑬

与此同时，苏联人从未放过任何机会诋毁美国与巴林的合作。1948年，美国军事力量进驻巴林，而这支力量（中东部队司令部）仅包括一艘小旗舰和两艘从大西洋舰队派来并定期轮换的驱逐舰。在十月战争打得最激烈的时候，巴林人曾通知美国结束其中东部队使命，虽然后来还是保留下来了。苏联人把巴林看作美国图谋在这一地区加强军事力量的一个“基地”。1971年，莫斯科是根据英国军队在巴林独立后从巴林转移到哈伊马角机场这一背景，并按照美、英“帝国主义”在下海湾部的整个格局来看待美国驻军巴林的。而这个帝国主义格局的目标就在于使“科威特到马斯喀特的阿拉伯半岛

的整个海岸线变为西方大垄断寡头的石油租让地”^④。

对属于阿曼的马西拉岛，莫斯科也表现了同样的态度。早在1958年，英国人就得到许可在这里搞一个英国皇家空军集结和加油的基地。1975年1月，阿曼苏丹告诉基辛格国务卿说，美国飞机可以在马西拉岛降落，然而莫斯科却有意抓住英国报纸关于美国企图在那里建造基地的推测大作文章。苏联人指控说，已经达成了建立这样一个基地的协定，其“目的是镇压阿曼的革命，并采取可能的行动来‘保卫’沙特的石油资源”^⑤。

搞垮中央条约组织，是苏联很久以来一个主要目标。1955年赫鲁晓夫访问克什米尔时说：“它是苏联在1955年要实现的目标。”^⑥为达到这一目的，根据具体情况，苏联一直对伊朗和土耳其软硬兼施，或压或拉，以使他们退出这一联盟。^⑦但是，近几年来，苏联在攻击中央条约组织的同时，总要谴责美国卖武器给沙特和伊朗，并咒骂中国。比如，1975年，苏联人谴责在印度洋北部进行的“中间环节”海空演习是给中央条约组织输送新的活力的一部分，并指出，有八艘美国战舰（其中包括“星座号”航空母舰和核潜艇）参加了这次军事演习，表明美国在印度洋—波斯湾地区军事力量的增加。苏联一面谴责这次演习，一面对美国在巴林和马西拉岛驻军和大规模卖武器给伊朗和沙特进行尖锐攻击。中国外长访问伊朗也被看作是“在波斯湾地区和整个印度洋区域与帝国主义政策密切配合的证明”^⑧。后来，伊朗与罗克韦尔国际公司签订合同在伊兴建本地区电子通讯网，也被莫斯科说成是美国企图抵销它在其他地方丢失的这类通讯网。苏联人声称，“众所周知，在巴基斯坦北部主要用于对苏联进行电子情报活动的同类情报基地，早已被关闭。由于埃塞俄比亚发生

激剧变化，美国另一个靠近阿斯马拉城的大型情报基地也面临着关闭的威胁。”^⑳

苏联在波斯湾政策的另一方面，是鼓动建立包括共产党在内的民族阵线政府。如1968年伊拉克的军事政变之所以受到莫斯科的喝采，部分原因就是因为它新政权明显地容忍共产党。苏联人把1963年到1968年在伊拉克掌权的巴阿什分子倒台的原因归结为该政权对“进步力量”实行“反共和恐怖主义”。莫斯科鼓励在伊拉克组成一个“能够团结一切进步和反帝组织包括伊拉克共产党和库尔德民主党在内”^㉑的民族阵线。1972年，苏联最高苏维埃主席团主席波德戈尔内说，在伊拉克解决库尔德问题以及：

在民族阵线结构中，一切爱国、进步力量的巩固，对于促进这个国家的人民沿着社会进步的道路前进是十分重要的。所有这些将有利于维护和扩大伊拉克人民已经取得的成就，并将巩固伊拉克在阿拉伯东方反帝斗争前线的地位，提高其国际威望……^㉒

苏联鼓励组成包括共产党在内的民族阵线政府的做法，是与其在波斯湾政策的另一手段，即支持民族解放运动紧密相连的。伊拉克的巴阿什执政党和伊拉克共产党之间达成的协议，被看作是不仅对于伊拉克本身，而且对于阿拉伯人民的整个民族解放运动都具有极其重要意义的“事件”，^㉓就说明这一点。波德戈尔内在讲话中表示相信，苏联在阿拉伯东方的“特殊”利益，“在于广泛支持这一地区的民族解放运动和帮助进步政权挫败帝国主义和犹太复国主义的阴谋诡计。”

苏联在波斯湾—阿拉伯半岛地区支持民族解放运动的最

好例证是，通过支持邻国南也门的公开承认的马克思主义政权，来鼓励阿曼的佐法尔叛乱。1970年，当阿曼苏丹的儿子推翻了他的父亲并进行一些改革时，莫斯科把这一行动看作是英国施展诡计的产物，“是帝国主义者反对这一地区民族解放运动的一个新阴谋。”另一方面，苏联人对于佐法尔人阅读阿拉伯文的列宁著作，按列宁的教导组织起来，并拿起武器反对阿曼的新苏丹备加称赞。早在伊朗应卡布斯苏丹邀请对阿曼进行军事干预，镇压佐法尔叛乱者之前，苏联共产党1971年就接待过象阿哈迈德·阿卜德·阿勒·萨马德所率领的人民阵线代表团。^⑤叛乱者被描绘成“勇敢的佐法尔爱国者”，而阿曼苏丹则被说成是一个“在英、美帝国主义集团以及沙特反动派支持下镇压阿曼人民的民族解放斗争”^⑥的坏蛋。

这里没有提及伊朗，更加说明了苏联在继续支持象佐法尔这样反伊朗、反西方的叛乱集团的同时，还得想方设法与国王政权保持友好睦邻关系的两难处境。^⑦1978年，具有战略意义的穆桑达姆半岛上尚无叛乱活动，但佐法尔人却能够在这一半岛的部落中招募追随者。^⑧阿曼若建立一个反西方的政权，势必给霍尔木兹这一战略海峡的安全带来严重后果。这一全球性的咽喉完全可以被苏联的代理人用来向美国及其盟国日本和西欧施加重大压力。

上述事例清楚说明，苏联的目标是破坏西方的势力，并把自己的力量扩展到波斯湾。然而，截至1978年莫斯科并未能实现这一目的。其失败的最根本的原因是包括伊拉克在内的海湾国家有决心保持其在世界事务中的行动自由，在可能的情况下，依靠西方支持，必要时，没有西方支持也可以。再者，根据苏联想统治海湾这个长期目标而推断说苏联的能力

是没有限度的，那将是个错误。相反，倒是可以说，苏联力量受到的一个最大限制，是由于莫斯科希望促进它在海湾的利益。又不要在这一地区性大国间挑起武装对抗。其实也可以说，莫斯科甚至寻求用和平手段来推动地区性争端的解决。这仅仅是因为，这种行动方针看来是符合苏联国家的长远利益的。这一设想可以从苏联在两次冲突局势中所实际奉行的政策上找到依据。

苏联对1973年伊拉克—科威特边界冲突的反应，体现着对伊拉克以低代价少风险的支持，同时又鼓励和平解决争端的政策。在危机期间，海军上将戈尔什科夫访问了伊拉克，同时苏联军舰驶抵伊拉克乌姆卡斯尔港，这很明确是显示苏联对伊拉克盟友的支持。然而，萨达姆·侯赛因访问莫斯科期间（戈尔什科夫访问伊拉克之前），苏联鼓励他派一个谈判小组到科威特，并宣布伊拉克准备从科威特的边界哨所撤出军队，^⑧这也许是对上面做法的一种平衡。

苏联在海湾地区的区域性危机中的审慎态度更清楚地表现在伊拉克—伊朗边界争端问题上。当伊朗国王1974年11月18日抵达苏联时，两伊之间这一积怨甚深的冲突更趋恶化了。在一次重要的就冲突问题坦率交换意见时，波德戈尔内主席主动向伊朗国王公开提出了这一问题。他提出下列看法作为他的开场白：在当今世界形势下，不论任何地方，包括波斯湾或印度洋盆地在内，出现任何紧张局势的温床都“不得下毒化世界总的气氛”。然后他接着说：

目前伊朗和伊拉克之间关系的紧张是不符合和平事业的利益的，我们一直主张并将继续主张两伊分歧应由它们自己在谈判桌上根据和平共处和睦邻友好的原则加以解决。

伊朗国王在答词中说：

我谨愿指出，假如伊拉克在与我国的关系中能采取贵国——我们的伟大邻邦——在与我国关系中所采取的立场的话，假如它不再固守英帝国主义的遗产不放的话，我们之间在这个问题上是不会有麻烦的。不管怎样，伊朗将继续努力谋求通过谈判解决这一问题。^⑧

促成1975年3月两伊达成解决冲突的协议^⑨的当然还有其他因素，但是认为波德戈尔内和伊朗国王交换意见对于达成协议可能起了某种积极作用这是合情合理的，虽然后来苏联人对于两伊关系改善的幅度以及协议结果加强了西方在这一地区的地位，并不那么高兴。

苏、美在波斯湾地区关系的基本事实是一场强化了了的超级大国竞争，在1973年十月战争之后更是如此。对于苏联在该地区两个孤立的冲突局势中采取比较克制的态度，不应言过其实。从苏联在地理上邻近的北层地带，在地中海，在印度洋以及在波斯湾的整个实际行为连贯起来看，苏联在上述两个具体冲突局势中的克制表现，显然是更带有战术上的而不是战略上的意义。比如在两伊事件中，苏联人并没有料到这一争端的解决会对西方有利，而不是促进苏联的利益。苏联的调解活动，诸如建议成立亚洲安全体系等，都是着眼于最终消除西方的优势——阻止中国的影响和扩大苏联的势力。

在超级大国加剧竞争这样一种情势下，霍尔木兹海峡这一国际石油要道，从潜在意义上说是全球咽喉。只要非社会主义的工业化世界仍旧严重依赖波斯湾的石油，只要海湾石

油生产国拼命想得到石油收益，只要社会主义世界在石油上能够自给自足，这种危险势必会加剧。如果有一天苏联也成为工业化民主国家对海湾石油资源的一个竞争者的话，形势可能会变得更糟。

注 释

① 见瑞安·C·阿玛切和理查德·詹姆斯·斯威尼合编的《海洋法：美国的利益和可供选择的办法》中罗伯特·E·奥斯特古德所写的《美国的安全利益和海洋法》一文（美国企业社会政策研究所，华盛顿D.C.，1976年，第11—35页）。

② 见A·W·沃德爵士和G·P·古奇：《剑桥英国对外政策史》第3卷（纽约，1923年，第320—321页）。

③ 英国在波斯湾的原则立场及其在实践中的差异，1899年9月21日柯曾勋爵在他关于英国在伊朗和波斯湾的政策和利益的著名分析中已予承认。全文见J·C·赫维茨：《中近东的外交文献纪要，1535—1914年》，第1卷（普林西顿，D·范·诺思特兰德公司，1956年，第219—249页）。

④ 见托马斯·T·哈蒙德编的《共产党夺权的剖析》中R·K·拉马扎尼所写的《阿塞拜疆自治共和国和库尔德什人民共和国：它们的兴衰》一文（纽黑文，耶鲁大学出版社，1975年，第448—474页）。

⑤ 杜勒斯国务卿报告全文见J·C·赫维茨：《中近东外交文献纪要，1914—1956年》，第2卷（普林西顿，D·范·诺思特兰德公司，1956年，第337—342页）。

⑥ 见R·K·拉马扎尼：《苏联对未承担义务国家的军事援助》（《中西部政治科学杂志》第3卷，第4期，1959年11月，第356—375页）。

⑦ O·M·斯莫兰斯基：《赫鲁晓夫统治下的苏联和阿拉伯东方》（刘易斯堡，巴克内尔大学出版社，1974年，第100—101页）。

⑧ 见杰弗·朱克斯：《苏联海洋政策中的印度洋》（伦敦国际战略研究所，1972年5月）。

⑨ 见小杰西·W·刘易斯：《地中海的战略均势》（美国企业社会政策研究所，华盛顿D.C.，1976年，第34页）。

⑩ 照会全文见《当代苏联报刊文摘》（第15卷，第21期，1963年6月19日）。

⑪ 见罗伯特·E·亨特：《苏联在中东的窘境，第一部分：承担义务的问题》（伦敦国际战略研究所，1969年9月，第13—14页）。

⑫ 见纳达夫·萨夫兰：《战争与阿、以冲突的未来》（《外交季刊》，第52卷，第2期，1974年1月，第215—236页）。

⑬ 见阿巴斯·阿米里埃所编的《国际政治中的波斯湾和印度洋》一书中阿尔文·J·科特雷尔的《苏联海军和印度洋》一文（德黑兰，国际政治经济问题研究所，1975年，第111—130页）。

⑭ 见O·M·斯莫兰斯基博士为《印度洋：政治上和战略上的未来》一书所提供的关于在印度洋的苏联海军的一篇声明（第92届国会，第一次会议，众院外交委员会国家安全和科学发展小组委员会听证会，华盛顿D.C.，美国政府出版局，1971年，第195—197页）。

⑮ 见前面已引用过的阿巴斯·阿米里埃书中的威廉·E·格里菲思《总的看法》一文，第13—27页。

⑯ 见R·K·拉马扎尼，《波斯湾：伊朗的作用》（夏洛茨维尔，弗吉尼亚大学出版社，1972年，1973年再版，第9页）。

⑰ 见前面已引用过的阿巴斯·阿米里埃所著一书第73页。

⑱ 《美国国务院公报》（华盛顿D.C.，美国政府出版局，第67卷，第1732期，第242页）。

⑲ 关于国务卿约瑟夫·西斯讲话见《波斯湾的新前景》（第93届国会，第一次会议，众院外交委员会近东和南亚小组委员会听证会，华盛顿D.C.，美国政府出版局，1973年，第1—10页）。

⑳ 埃尔莫·朱姆沃尔特海军上将的讲话见《关于迪戈加西亚和护卫巡逻舰的情况汇报》（第93届国会，第二次会议，美国参院对外关系委员会听证会，华盛顿D.C.，美国政府出版局，1974年，第2—3页）。

㉑ 见《美国对波斯湾的武器销售》（一份出访伊朗、科威特及沙特阿拉伯的研究报告，华盛顿，美国政府出版局，1975年，第20页）。

㉒ 见R·K·拉马扎尼，《阿、以问题解决之外：美国对中东政策的新方向》（马萨诸塞州的坎布里奇，对外政策分析研究所，1977年，第23—28页）。

㉓ 埃尔莫·朱姆沃尔特海军上将讲话全文见《石油和天然气进口问题》（第93届国会，第一次会议，美国参院内地和岛屿事务委员会听证会，华盛顿D.C.，美国政府出版局，1973年，第764—765页）。

㉔ 从一开始，苏联人就把美国对波斯湾安全的关注和活动看作是它为实现“新殖民主义者目的”计划（详见《当代苏联报刊文摘》，第20卷，第9期，1968年3月21日）。

㉕ 详见R·K·拉马扎尼，《伊朗的对外政策，1941—1973年：现代化国家的对外政策研究》（夏洛茨维尔，弗吉尼亚大学出版社，1973年，第344—352页）。

㉖ 《当代苏联报刊文摘》，第24卷，第4期，1972年5月3日。

㉗ 同上，第22期，1972年1月28日。

㉘ 同上，第38期，1972年10月18日。

㉙ 同上，第14期，1972年5月3日。

㉚ 见本章注释㉓。

㉛ 同上。

㉜ 《当代苏联报刊文摘》，第25卷，第36期，1973年10月3日。

㉝ 同上，第26卷，第2期，1974年2月6日。

㉞ 同上，第27卷，第16期，1975年5月14日。

㉟ 详见罗杰·F·坎亚尼，《苏联对伊拉克和叙利亚的军事援助》（《战略评论》，第4卷，第1期，1976年冬季号，第51—59页）。

- ②⑥ 同上。
- ②⑦ 见《苏联和北部湾》(《苏联分析家》,第4卷,第1期,1975年1月2日,第6—7页)。
- ②⑧ 详见霍华德·M·亨塞尔哲学博士论文《苏联在波斯湾的政策,1968—1975年》(弗吉尼亚大学,1975年8月,第759页)。
- ②⑨ 同上,第755页。
- ③① 见《迪戈加西亚和护卫巡逻的情况汇报》(第93届国会,第二次会议,美国参院对外关系委员会听证会,华盛顿D.C.,美国政府出版局,1974年,第13页)。
- ③② 见前面已引用过阿尔文·J·科特雷尔所著一书的第119页。
- ③③ 见本章注释②⑩。
- ③④ 《当代苏联报刊文摘》,第23卷,第4期,1971年2月23日。
- ③⑤ 同上,第23卷,第33期,1971年9月14日。
- ③⑥ 同上,第27卷,第6期,1975年3月5日。
- ③⑦ 《纽约时报》1955年12月17日。
- ③⑧ 见R·K·拉马扎尼:《北层地带:阿富汗、伊朗及土耳其》和《伊朗的对外政策,1941—1973年:现代化国家的对外政策研究》。
- ③⑨ 《当代苏联报刊文摘》,第28卷,第9期,1975年3月26日。
- ④① 同上,第27卷,第22期,1975年1月25日。
- ④② 同上,第23卷,第28期,1971年4月10日。
- ④③ 同上,第24卷,第38期,1972年10月18日。
- ④④ 同上,第25卷,第34期,1973年9月19日。
- ④⑤ 见R·K·拉马扎尼:《伊朗的对外政策,1941—1973年:现代化国家的对外政策研究》,第351页。
- ④⑥ 《当代苏联报刊文摘》,第25卷,第2期,1973年2月7日。
- ④⑦ 见本章注释②③。
- ④⑧ 见本书第一章。
- ④⑨ 详见上面引用的霍华德·M·亨塞尔一书的第869—75页。
- ④⑩ 《当代苏联报刊文摘》,第26卷,第47期,1975年12月18日。
- ④⑪ 见R·K·拉马扎尼:《伊朗寻求地区合作》(《中东杂志》第30卷,第2期,1976年春季号,第173—186页)。

第三章 冲突的格局和潜在因素

霍尔木兹海峡作为全球的咽喉，是国际石油运输网中最脆弱的地区。在超级大国之间的直接冲突升级中，它可能被封锁。既然东西方战略性冲突会给国际社会带来灾难性后果，那么苏联是不大可能贸然截断波斯湾对工业化世界市场的石油供应的。

然而，在两个超级大国之间的核交易未越过门槛的情况下，苏、美在“和平时期”的竞赛，由于其他国际冲突的预期的或意外的后果，也有可能演变为核对抗或常规战争。引起冲突的一个重大潜在因素是波斯湾产油国和主要的工业化石油消费国的关系，特别是主要工业化消费国美国和海湾主要产油国伊朗和沙特的关系。引起冲突的另一个潜在因素是波斯湾国家的相互关系，这包含着它们之间的全部政治、经济、王室、部族、领土、司法及其他方面的分歧。波斯湾国家之间的分歧不仅仅和苏、美竞争及主要石油生产国和消费国之间的矛盾相联系，而且与波斯湾社会内部冲突以及与毗邻陆地，海洋的冲突形势有关。

1973年10月阿、以战争强化了在所有这些情况中引起冲突的潜在因素。“强化”这一概念对于客观地理解十月战争对这些冲突所起的作用是至关重要的，但是把十月战争看作是一个“分界线”事件的倾向，则将会把人引入歧途。这样一种认识将会歪曲十月战争及其后果的真正意义，因为它会很轻易地把十月战争提高到随之而来的一切问题的“原因”上

来，而这是没有根据的。归咎于十月战争及其后果的每一个重大问题，都在战前条件下埋下了根子并逐渐萌芽和发展。十月战争主要是一种催化剂，它加速了在下列关系中已经存在的趋势：1.石油生产国和工业化消费国间的关系；2.波斯湾国家相互关系和波斯湾国家与邻近地区其他大国的关系。

1973年十月战争

十月战争大大加强了当前存在的趋势，这种趋势关系到石油工业，并包括下列问题：1.海湾国家对石油生产和价格的控制；2.阿拉伯国家以石油作为对外政策的手段来使用；3.能源危机的发展。这三个相互关联的问题没有一个是由于十月战争引起的；但十月战争使这些问题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

波斯湾石油特许权制度从一开始就同大国的争夺错综复杂地交织在一起。这个地区第一次授与的最大的石油特许权由一家石油公司获取，但英国从中进行了积极的干预。英国政府后来通过英、伊石油公司获得大部股份。众所周知的塔西石油特许权（1901年）实际上超过了英国在十九世纪最后二十五年间在伊朗与沙皇俄国为激烈争夺经济利益时所获得的各种经济和商业上的特许权。英国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卷入伊朗政府和英国石油公司的每一纠纷，这已不仅仅是伊朗人的感觉，而是历史事实。英国海军统治波斯湾一百五十年，并且在必要时进行部署以保护和促进英帝国的利益，包括英国的石油利益及其通过霍尔木兹海峡的安全运输。

英国的石油业务和英海外势力联在一起，意味着石油生产国政府谋求控制石油生产和价格水平的努力，将同海湾国

家要求从英国的间接控制下摆脱出来的强烈愿望不可避免地交织在一起。例如，伊朗在1951年实行石油工业国有化的决定同要求控制伊朗命运的民族主义愿望是不可分割的。而它的失败主要是由于东、西方政治，包括导致1953年摩萨台政府被推翻后美国对伊朗的干涉。石油输出国组织的建立是这些创始国长期以来为了保护自己，抵制大石油公司按照这些公司最满意的价格来销售他们最宝贵的、易于枯竭的自然资源。

英、伊的经历不仅是海湾地区石油和国际政治混合一体的一个例证，而且也是最古老、最生动的说明。石油进口国政府的“存在”，在其他一些石油交易中也是明显的。但是，正如国际石油问题专家梅尔文·科南特所正确指出的那样，国际石油公司背后的这些政府所起的支撑作用从未受到人们应有的注意。不管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还是在这以后，都未出现过只凭商业性的交易就能获得特许权的。虽然一般的情况是，在背后支持的政府当时的确没有插手公司关于开发、生产和价格的规定，但没有国内政府的援助，也是不可能获得和保持特许权的。^①

从获准和保持石油特许权的角度来看，石油工业一直是带有政治性质的，由于以下两方面的原因，它又进一步政治化了。第一方面原因是产油国寻求控制石油工业，这一情况又在不同程度上同“多元化”，或从大国支持的、与海湾石油公司有直接和间接联系的外国统治下摆脱出来的全部进程相联系。原因之二是石油工业已政治化了，作为1971年德黑兰协议和以后的其他石油公司与产油国之间协议的结果，产油国已部分进入“参与”石油工业的决策过程；在十月战争前，由于在伊拉克(1972年)和伊朗(1973年)实行国有化，

它们就全部参与了决策过程。

实际上，把石油作为“政治武器”使用，也是出现于十月战争以前，这可以追溯到以色列国创建之时。正如阿、美石油公司前董事长托马斯·巴杰所指出的，第一次石油禁运是在1956年苏伊士战争期间，针对与以色列“合谋”的伙伴的英国人和法国人的。那一次伊拉克石油公司的输油站被炸毁；油轮在阿拉伯国土上的石油终点站装油被禁止，阿、美石油公司通过管道运往巴林的石油被中止，甚至伊朗石油公司经约旦到海法的管道分支，尽管自1948年以来就没有运送石油，也被炸毁。^②第二次是1967年六月战争又叫“六日”战争期间，对一切运往美、英及西德的石油实行的禁运，尽管由于种种原因，对美国和英国的禁运已经证明是完全无效的。那个时候，美国进口阿拉伯石油少得可怜，美国油田储存的容量是相当大的。然而，到1973年，情况发生了显著的变化：美国用于国内和供应海外驻军，每天需消耗250万桶左右阿拉伯石油，为了满足美国的需要，美国的石油生产能力已达到了饱和。^③同1956年和1967年禁运相比，1973年对美国和荷兰的禁运是相当有成效的。

十月战争以前，即已存在同产油国和消费国的关系相关连的第三种趋势，是能源危机的发展。作为十月战争结果，这种趋势加速了，并和其他两种趋势紧密相连地发展。十月战争并没有导致能源危机。尽管能源危机自十月战争以来就一直在持续发展，它却是在战争之前发生的。早在1970年世界石油需求量就达到了使这一工业从买主市场变为卖主市场的转折点。阿拉伯国家知道，不仅美国的，而且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的估计都在指望阿拉伯增加生产以满足需要。如，已公布的计划估算到八十年代中期，沙特必须每天生产200万桶

才能满足世界的需求。^④因此，十月战争是在能源危机已经存在的情况下爆发的。但是，在某种意义上说，战争加重了能源危机，因为冲突加速完成了控制石油生产和价格的进程，同时导致了第三次石油禁运。

阿拉伯石油禁运、石油价格的猛涨及能源危机加在一起在世界上产生了创伤性的反响。尽管由禁运产生的危机在1974年3月解除禁运时，已经缓和下来，但再次实行禁运的威胁仍继续存在。世界经济经受了石油输出国组织将石油价格上涨四倍的局面，但是，尽管存在石油输出国组织在1977年和1978年冻结价格的决定，价格进一步上涨的威胁继续笼罩着世界经济。特别是因为通货膨胀和美元跌落，价格上涨的压力一直没有消除。1976年12月波斯湾石油输出国组织会议之后的涨价可能使世界付出大约100亿美元的代价，但是美国比它的盟国遭遇要好一些，因为1976年它从波斯湾进口的20%以上来自沙特。而沙特人在1976年底无视石油输出国组织（除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外）一致同意分两阶段提价15%的建议，决定只提高油价5%。沙特人这一举动的政治含义如何，下面还要进行分析，但是一些专家在1976年12月认为，石油输出国组织的价格，将使主要工业化国家的实际增长削减到1977年水平的十分之三。1972年美国的石油帐单不到50亿美元，而1976年达到340亿美元。更重要的是，欠发达国家在相同的年份里的石油帐单，从大约700亿美元增至1,700亿美元以上。从十月战争到1976年12月在卡塔尔首都多哈举行的会议期间，石油输出国组织已经变成了“世界上独一无二的最大的宏观经济力量。”^⑤

石油输出国组织的决定在世界上产生了严重的经济和政治影响。然而特别令人感兴趣的是自十月战争以来波斯湾石

油生产国和美国之间的潜在的冲突格局。尽管美国不象日本那样的其他国家依赖海湾的石油，但它是一个有着世界范围利益的超级大国，是阿拉伯石油禁运的主要目标，也是力图率领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国家同石油输出国组织国家进行对抗或谈判的国家。

美国同海湾国家的裂痕

阿拉伯石油禁运是对美国在十月战争期间再次向以色列提供武器的反应。反过来，美国的行动又是对苏联再次向阿拉伯国家提供武器的反应。1973年10月13日埃及增加了对沙特国王费萨尔的压力，要他对美国使用他的“石油武器”。10月17日，阿拉伯石油输出国组织在科威特举行会议决定削减预定为美国进行的石油生产，决定对美国和其他支持以色列的工业化国家每月削减5%（后来增加到10%），直到以色列撤出它在1967年战争中所占领的阿拉伯土地并恢复巴勒斯坦人的“权利”为止。沙特后来宣布决定对今后一切向美国交货的石油实行全面禁运，这与很多美国官员所期望的相反，他们原以为费萨尔国王会表现得温和一些。科威特、巴林、迪拜和卡塔尔随后的禁运决定连同阿布扎比早些时候的决定一起，形成了整个阿拉伯对美国市场的抵制。尽管伊拉克拒绝参加石油生产的削减，但它也尊重石油禁运。

这样一来，美国在波斯湾政策的所谓“两根支柱”之一，沙特这根支柱看来已经崩溃了。另一支柱伊朗没有参加石油禁运的行列。沙特是实行禁运的主要参与者，因此冲突主要在美国和世界上最大的石油输出国和海湾对美国的主要供油国沙特之间交锋。在阿拉伯政策中石油禁运是有意与

阿、以冲突联在一起的，但是美国国务卿从一开始就试图把两个问题分开。基辛格在第一次与费萨尔国王就这一问题进行接触时就对费萨尔国王说，美国理解“导致禁运的情绪”。国王回答说，这就是为什么美国“必须尽快的改变态度——以便我们能够撤回禁运，”他又说，“被迫对我们的美国朋友采取这一行动对他来讲是痛苦的。”两位领导人之间继续交谈的内容如下：

基辛格：如果我们面临着持续的石油禁运，这对于我们来说，要我们改变态度将是困难的。我们能够承受禁运在经济上的冲击，但心理上的影响使我担忧。我谨提出，陛下应采取步骤限制禁运的实施。

费萨尔：我但愿立即取消禁运。我也处于一种困境之中。如果美国宣布以色列必须撤出，并允许巴勒斯坦人返回他们的家园，那事情就好办了。⑥

饶有兴味的是人们认为国务卿基辛格的“目标”就是要将阿、以冲突的解决与阿拉伯石油禁运分离开来。把这两个问题分开来是达到解除石油禁运目的的一个策略，但是当基辛格发现这样做不可能有成效时，实际上他的策略就发生了微妙的、机灵的和心照不宣的变化。尽管他口头上坚持把这两个问题分开，而实际上，他把自己的调解努力与解除石油禁运联系起来。例如，1974年1月他预言，按照他本人调解的第一个西奈协定，甚至在实现计划中的埃、以军队沿苏伊士运河的脱离接触四十天之前，就会解除阿拉伯石油禁运。他告诉记者们说“我们完全有理由认为”，“谈判取得的成功表明，朝着结束石油禁运迈出了重大的一步。”⑦虽然基辛格不会明说，但在他的建议下，萨达特总统也在力图说服其他阿

拉伯国家解除禁运的时候，这一点是很清楚的。

运用美国调解力量解决石油禁运引起的冲突，在1974年国务卿为叙、以在戈兰高地脱离接触而进行的紧张的“穿梭外交”中更加明显。在这些努力的背后寄寓着这样一种期望，即只要叙利亚前线的稳定有所进展，阿拉伯国家就有可能解除石油禁运。叙利亚极力主张延长禁运，而沙特和埃及驻美国大使实际上要求总统和基辛格国务卿“对叙利亚做些工作”，禁运就可能停止。基辛格答应试一试。3月份禁运停止了。基辛格后来否认上述两个问题的“联系”，但事实上，他的叙利亚穿梭行动是他为结束禁运所付出的代价。^④

在1974年3月维也纳会议上解除石油禁运的同时，阿拉伯产油国明确地暗示石油禁运和阿、以冲突的解决两者之间的联系仍将继续下去。阿拉伯石油部长们的联合公报援引未得到实施的联合国安理会242号决议说，根据阿拉伯的解释，是要求以色列军队“全部撤出”“被占领的阿拉伯土地和恢复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这两个目标在1973年10月17日，阿拉伯已经实行石油禁运时就已陈述过了，但1974年3月18日解除禁运时，这两个目标一个也没有达到。

然而，阿拉伯国家在当时所采取的更为现实主义的态度并不意味着再次实行阿拉伯石油禁运的可能性已经消失。卡特总统在他1976年10月总统竞选期间就已预见到这种可能性，当时他说，“如果阿拉伯国家再次宣布对我国实行石油禁运，我将认为它不是军事的、而是经济的宣战，我将迅速地、以同样的手段作出反应。”^⑤卡特在他的讲话中突出针对沙特。一些观察家认为，沙特由于它本身的安全及其与美国的经济关系中这种压倒一切的利益，它不会再诉诸另一次石油禁运。但这只不过是一种推测，比十月战争之前大多数美

国观察家的猜测好不了多少，当时他们猜测说因为沙特人是美国的朋友，所以不会诉诸石油禁运。包括费萨尔国王在内沙特人在当时情况下一再警告说他们将要采取行动，他们也确实那样做了。虽然沙特对美国的军事依赖和经济联系到1978年已大大增加，但是美国想利用这种关系作为它操纵沙特的杠杆。也由于美国增加了对沙特石油供应的依赖，而被沙特所掌握的同等重要杠杆所抵销。自从1973年以来，美国从沙特进口石油增加了一倍。

自从1976年12月沙特把石油价格问题和阿、以冲突及南北对话联系起来以后，沙特实际上增加了它对美国的压力，直到石油输出国组织基于经济上的考虑作出石油价格的决定为止。1973年石油输出国组织第一次把油价提高四倍正好发生在十月战争之后和石油禁运期间这一事实，不应该和油价及阿、以冲突之间的联系混淆起来，因为直到1976年12月之前这两个问题是分离开来的。沙特石油政策的这一重大变化在西方被忽视了，因为当时沙特只提高油价5%，而其他十一个石油输出国组织成员却分两阶段提高15%，西方的某些观察家对这一事实感到欢欣鼓舞，另一些人对石油输出国组织成员队伍出现明显的分裂而为之欣喜。不管怎样，沙特对华盛顿的压力增加了，尽管在1976年底这种压力是通过使用石油胡萝卜代替石油大棒来实现的。沙特石油部长亚马尼在宣布把沙特石油价格的增长控制到5%的决定时，他警告西方，特别是警告美国说，沙特期望在阿、以冲突以及在工业化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南北会谈中会得到报答性措施的“感谢”表示。^⑩

1978年5月美国作出向沙特和以色列同时出售F-15战斗机这一前所未有的和有争议的决定，并不是沙特拥有对美国

日益增加的石油影响的直接结果，而显然是由于美国关切与沙特的友好关系所促成的，因为利雅得把卖武器的决定象征性地看作是一种对沙特—美国“特殊关系”的严峻考验，沙特对美国的石油出口，油价政策以及投资在这种“特殊关系”中都占有显著的地位。

自十月战争以来，美国在设法解决它与波斯湾石油生产国的冲突中，也采用了其他策略。例如，在口头上它说尽了要与石油生产国“相互依赖”、“对话”和“合作”，而实际上却在谋求以消费国的联合阵线来与产油国对抗。从一开始，产油国就被排斥在消费国的对话之外。产油国未被邀请参加1974年2月在华盛顿举行的会议，因为，据说诸如探索、发展和储存的问题，以及建立新的财政机构对付由于石油价格高涨所引起的各种问题都与产油国无关。然而人们一再承认，这些问题以及类似问题也需要“全球合作”。此外，人们普遍地认为，在美国赞助下建立的国际能源机构至少是在某种程度上，以消费国的“团结”来同产油国对抗。助理国务卿托马斯·恩德斯在他的声明中说，国际能源机构要对混乱局势和在上一次禁运中引起油价猛涨的产油国的无理行为“提供必要的保护”。这一席话证明他不能时刻隐藏他对国际能源机构职责的真正考虑。^⑩

美国国务卿基辛格最初的对抗策略，尽管是在合作的字眼掩饰下，仅仅在1975年4月在巴黎举行的第一次生产国—消费国会议的预备会议失败以后，它就发生了变化。他本人后来承认，美国“在原料问题上的想法和它在国际上可以公开表明态度已经前进了，”就是说已向产油国和其他发展中国家的立场靠拢了。1975年12月在巴黎举行的国际经济合作会议的结果，建立了四个委员会，在这四个委员会的基础上

形成的正式的南北会谈是否能够解决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和所谓七十七国集团中资源丰富的成员国之间潜在的冲突，要下结论，固然为时过早，但事实是，为解决波斯湾石油生产国和美国之间的冲突，至少多边谈判的渠道最终已经打开了。

自十月战争以来，美国使用的另一个策略是对石油生产国采取反措施威胁。早在1973年11月基辛格就曾经声明说，如果“压力继续不合情理地、不加限制地坚持下去，美国将不得不考虑它可能必须采取的反措施。我们是极其不愿这样做的，我们仍然希望事情不致发展到这个地步。”^⑩这一声明是在阿拉伯石油禁运高潮中发表的，而更强硬的声明，甚至军事干涉的威胁却是在解除阿拉伯石油禁运之后出现的。福特总统和基辛格在1974年9月联合国大会的讲话中也都把石油价格问题和粮食价格联系起来，而福特总统同月在对第九次世界能源会议的一次讲演中似乎把过去原料价格的上涨同战争联系起来。石油生产国并没有忽视这一信息，他们从这些讲话中看到了“恫吓”和“最后通牒”。

但是，最严重的情况出现在1975年1月，当时基辛格不止一次地暗示要使用武力来解决海湾石油生产国和美国之间的分歧。在《商业周刊》的一次公开的采访中，基辛格在回答是否考虑在石油价格上采取军事行动的问题时说：“这是一个十分危险的步骤，我们应该从越南吸取教训，即投入战争比摆脱战争容易。我并非说，就不存在我们不会使用武力的情况了。但是就价格问题上的争执使用武力是一回事，在工业化世界中存在实际扼杀的地方使用武力是另一回事。”^⑪这种扼杀的论点招致了一场猛烈的批评，使基辛格后来澄清了他的立场，并且说，“在不断地考虑到这一可能性之前”，必定会有一场“极端激烈的、引人注目的、和带有威胁性质的公

开行动。”在后来一次记者招待会上，他也表明，这样一种可能性“只有当战争状态是针对美国时才有可能发生。迄今我还没有预见到这一点。”^④关于美国对波斯湾国家使用武力，除了在道义、法律、经济、政治上的得失的辩论之外，对这样一种行动步骤的实效如何，意见也是分歧的。在不管什么样的偶发事件中，一切使用武力都将取决于对它的实效的判断。国会的一份关于在波斯湾油田进行军事干涉的研究报告对它的可行性提出了严重的质疑。这份报告得出结论说，这一行动方针的成功，将主要取决于两个前提：关键性设施有所损坏和苏联在武装干涉上失去了节制。该报告宣称，由于上述两点，哪一点都没有把握，那么“把美国（其主要盟国情况轻得多）从石油输出国组织严密的禁运中营救出来的军事行动，将会在我们集中了力量的地方既付出重大代价，又冒有高度的风险。国家将会因此耗尽它的战略储备以至于无法应付在其他地方发生的意外事件。由于难以想象的政治、经济、社会、心理上的困境以及对失败的惩罚可能带来的军事上的恶果，前景将是可悲的。”^⑤

在任何类型的美国军事行动计划中，霍尔木兹海峡都具有异常重要的意义。国会的研究报告设想了石油输出国组织实行全面禁运的情景。在寻找最合适的油田实例来作为一次假想的军事干预的目标时，涉及到应用八个标准的所有石油输出国组织国家。这些国家从经济上能满足美国石油进口的需要到可援助美国盟友。作为这次演习的结果，选择了由4个岸上油田阿卜凯克、达曼、加瓦尔和卡提夫及一个近海的大油井贝里组成的“沙特核心”。而未选择其他相当规模、具有满足八个标准的联合企业。甚至当所有石油输出国组织国家都被考虑在内时，这也是美国在海湾进行军事干涉的

最好的选择。但是这一干涉最重大的障碍将是霍尔木兹海峡咽喉。

在海峡内，以下三种类型的反击力量可能挫败美国的军事干预：1. 沿海炮兵部队；2. 航道布雷；3. 对超级油轮放置水下爆破弹。但是对第一种反击力量的措施上看来存在着意见分歧。尽管这份报告承认通过海峡的一切运输通常都使用靠近南部海岸的狭窄航道，但是，它得出结论说，与“一般人愿意接受的概念”相反，“很多迂回的旁道都在岸上大多数武器的有效射程以外，而以沉船来设置障碍将是不切实际的。”^⑩

这份报告在提供这一论点时，仍然承认霍尔木兹海峡咽喉将会成为美国进行有效的军事干预的严重障碍。首先，“如果本国（美国）袭击波斯湾国家，伊朗军队就有可能在那个航道（霍尔木兹海峡）上布雷”，尽管这份报告断言伊朗国王由于要阻止所有中东石油输出国组织国家把产品运到中立国家，将会避开这一战略。但是这是成问题的，因为伊朗方面的这种阻止行动一定会同伊朗人的感情相抵触，美国这一不友好的行动会构成一个“侵略”行动。其次，游击战连同常规防务一起或作为常规防务的代替手段都将是石油输出国组织的可靠选择。“可以想象，活动在阿曼小海湾的突击队员们对夜晚行驶在霍尔木兹海峡上的超级油轮有可能放置水下爆破弹。”^⑪

不管怎样，正是对这样一种偶发性事件的谈论，不容置疑地揭示美国与波斯湾国家之间的一切潜在冲突都有可能在这整个地区，特别是在霍尔木兹海峡引起战争的爆发。由于这一原因，波斯湾未来冲突的前景必将包括这样一种可能性。但是，如上所述，人们也应考虑合作的可能性，因为国

际经济合作会议的召开至少可以说最终提供了波斯湾产油国和消费国之间进行对话的机会。另一方面，任何这类思考都必须把国际经济合作会议所能够做到的限度考虑在内。

根据上述讨论，很清楚，十月战争以来，一连串事件把阿、以冲突和石油供应及禁运问题都联系在一起了。自1976年以来，沙特也把它（阿、以冲突）与石油价格联系起来。当国务卿基辛格本人实际上把他的调解努力与解除石油禁运联系起来时，美国试图把阿、以冲突和石油禁运问题分开的策略也就失败了。

但是，1976年美国官员一些声明指出，在这样一个问题上，要么还没有吸取教训，要么“不联系”的说法仍然有一种不可思议的感染力。例如，国务院发言人罗伯特·芬塞思在沙特把阿、以冲突和石油价格联系在一起的时候说，“每个问题都有它本身的是非、曲直，这当中没有什么联系。”但是他当时赞扬沙特比其他石油生产国更具政治家风度。卡特总统把沙特说成是“负责任的”，而把没有同沙特一道来压低油价的石油输出国组织成员国说成是“不负责任的”。^⑩言行不一致可能被看作为“好的策略”，但是，好或坏并不会排除阿、以冲突和石油禁运及价格问题之间的联系这一严酷的现实。这种联系给解决波斯湾产油国和美国之间潜在冲突的国际经济合作会议和双边努力都带来了限制。阿、以冲突和石油之间的联系不仅和苏、美在世界上的竞争相互影响，而且与波斯湾国家本身大量的潜在的地区性危机和内部危机也相互影响。

海湾冲突的主要特征

波斯湾不仅石油资源丰富，而且现实的和潜在的冲突重叠起伏。对海湾冲突的定性和归类没有万全的办法，在极大的程度上的原因是：（1）它们是多方面的；（2）在海湾地区内相互重叠并且与邻近地区的冲突相互牵连；（3）与国内危机纠缠在一起；（4）与世界范围的冲突和问题相互影响。这些冲突的复杂性使人们怎么样也搞不出一个眉目清楚的归类，因为它们是深深地陷入了历史、地理、文化、政治、经济、人口、法律以及心理因素的盘根错节的状态之中。结果是，往往某一争端可以说是已经“解决”了，而基本冲突仍旧存在。

拿这种现象中一个例子来说，1975年3月伊拉克和伊朗决定要解决长时期遗留下来的阿拉伯河的争端。这个从表面上看来只是两伊边界阿拉伯河上的争端的解决，也涉及到陆地上670个纷争地区的划定。尽管阿拉伯河争端的解决对两国之间的和平具有重要意义，但是两伊之间的潜在冲突一直持续至今。这一冲突的因素是很多的，从巴格达复兴社会党人革命政权和德黑兰保守的君主政体这两个意识形态上不同的政权，在争夺波斯湾霸权的政治野心上的对立，到阿拉伯和伊朗社会之间的一般文化差异。的确，伊朗和阿拉伯国家之间的文化差异已经影响到他们与沙特这样保守国家和南也门、海湾和阿拉伯半岛内的阿拉伯国家这样一些革命国家之间的关系。

因此，另一方面，阿拉伯主义不一定有助于阿拉伯国家自身之间的冲突的解决。伊拉克—科威特、伊拉克—沙特、

沙特—南也门的冲突，以及沙特与阿曼和阿布扎比的纷争就是证明。例如，1974年沙特人和阿布扎比解决了布赖米争端，但它与阿曼同样的争端却在继续下去。很多这一类的冲突都植根于领土、边界、部落及王室的分歧。又如在阿联酋国内，一些陆地边界争端已经波及到波斯湾水域，因为它不仅涉及到海湾西侧的联邦酋长国，而且牵涉到与东海岸的伊朗人。

在波斯湾国家间这些冲突除了具有多面性质之外，很多冲突还相互重叠。例如，伊朗和伊拉克之间虽然由于阿拉伯河的解决，气氛大为改善，但两国间关于大陆架的争端，并没有平静下来。部分原因是伊拉克和科威特之间持续的冲突。伊拉克边界和巴格达对科威特的领土要求不止一次地爆发成两国之间的冲突，如1973年3月伊拉克占领科威特一个警察哨所之后的武装冲突和科威特1961年取得独立之后，伊拉克还重申它对科威特的主权要求。伊拉克也谋求控制处于波斯湾的科威特的布比延岛和沃巴岛部分地区，以改进它在乌姆卡斯尔港的地位。伊拉克—科威特大陆架的定界工作由于这些冲突而被搁置起来。这一情况又阻碍了上波斯湾三个国家相互重叠的近海地区内伊朗—伊拉克大陆架的定界工作。

另一个管辖权重叠问题的例子是阿曼—伊朗的大陆架的状况。这两个国家在1974年7月25日签署了关于它们的大陆架边界定界的协议，甚至1975年5月26日即予批准。这段边界测量距离为124.85海里，从波斯湾东段经霍尔木兹海峡延伸至阿曼湾。但是这条边界线的两个终点只有在阿曼和哈伊马角及阿曼和沙加划定它们的沿海侧面的边界线之后才能确定下来。^⑩

以波斯湾为中心的冲突不仅相互交织在一起，而且与邻

近地区有争议的问题也联结在一起。这种复杂情况最重要的例子是阿、以冲突与海湾冲突之间的联系。不管其他一切因素如何，海湾的阿拉伯国家对伊朗与以色列国保持谨慎的关系，基本上都和伊朗有矛盾。诚然，伊朗与阿拉伯国家的更加友好的外交关系，特别是十月战争以来的这种关系已经提高了伊朗在阿拉伯政治集团里的形象。但是，伊朗向以色列输出石油，它与以色列之间的技术和情报合作以及两国间其他类型的合作，在阿拉伯人看来，仍然是严重的。这种基本态度上的抵触不仅仅渗入到伊拉克、南也门这样的反君主政权与伊朗的冲突性关系中，而且也给沙特或其他海湾保守派国家与伊朗之间合作的性质和范围带来了严重的限制。但是，由于阿拉伯国家本身对以色列和巴勒斯坦问题的态度还不一致，因而它们对伊朗的态度也有很大的分歧。不仅不同的阿拉伯国家对伊朗态度不同，而且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及其分裂出去的派别也一般是敌对的。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内较激进的一派，象乔治·哈巴什的人民阵线，对象伊朗这样的海湾保守派国家的对立态度比阿拉法特一派更为强烈。伊朗将来不大可能参加阿拉伯世界利用石油武器来反对以色列，正如它过去拒绝过这样做一样，这种情况增加了阿、以冲突和阿拉伯—伊朗分歧交织在一起的复杂性。

海湾地区内的军事集结还影响到阿以之间的军备竞赛。这种竞赛是通过把武器从海湾的阿拉伯国家转移到在边界与以色列对峙的阿拉伯国家的可能性。如，沙特和科威特针对伊拉克和伊朗的军事集结，今后有可能加剧阿拉伯人和以色列人之间的各种形式的战争，同时将使全面解决冲突的进程复杂化。在一场新的战争中，伊朗可能找到了把武器送到阿拉伯手中的办法，正象在十月战争期间伊朗对阿拉伯国家

的后勤支持所表明的那样。对这种情况加以描述是不困难的：即，武器从与以色列对峙的海湾地区的阿拉伯国家，转移到处于相互冲突或与伊朗冲突的阿拉伯国家。

以海湾为中心的冲突不仅和东地中海的阿、以冲突联系在一起，而且与南亚的各种冲突联系在一起。例如，印度与伊朗的争夺已经扩展到新德里同伊拉克和南也门站在一起，而巴基斯坦则支持伊朗和沙特。而且，巴基斯坦人（俾路支人）在支持苏丹军队同佐法尔叛乱者的作战中已经卷进了阿曼内战。由于国际冲突的怒潮，将来牵涉到海湾地区和南亚的这些区域性联系有可能迅速发展起来。阿富汗由于在巴克同尼斯坦问题上与巴基斯坦的关系不甚友好，可能参加伊拉克—印度联盟，土耳其由于是巴基斯坦和伊朗的亲密盟友，则可能加入巴基斯坦—伊朗联盟。

海湾冲突的另一个特点是这些冲突都同内部危机牵连在一起。最能说明问题的例子是阿曼内战。在阿曼，佐法尔的叛乱促成伊朗在苏丹卡布斯邀请下进行了军事干预。这是伊拉克和南也门与伊朗对抗的主要原因之一。另一方面，这些革命政权对佐法尔叛乱者的支持激起了伊朗对他们的敌视。与此同时，沙特人倾向于对伊朗的干涉持视而不见的态度，因为沙特人也是南也门采取敌对行动的目标。伊朗和沙特都以极大的关切心情注视着1978年6月南北也门的动乱。亲沙特的北也门总统艾哈迈德·侯赛因·加什米的被暗杀和南也门主席萨利姆·鲁巴伊·阿里遭处决对沙特来说是坏消息，对伊朗来说也是坏消息，特别是因为这些急剧的变化发生在1978年4月阿富汗左翼政变之后。南北也门的动乱对海湾内外的稳定可能带来不利影响。这些动乱可能加剧阿曼现有的紧张局势，1976年南也门援助的马克思主义的民族解放阵线

几乎在阿曼夺取了政权，并使南阿拉伯和非洲之角的政治形势更趋恶化，而这些地区都具有经霍尔木兹海峡装运石油的海上航道。

国际冲突和内部危机连在一起的另一个例子是俾路支民族解放运动。由于俾路支分离主义者横跨两个相邻国家的边界，该民族运动的矛头既针对伊朗，也针对巴基斯坦。过去，伊拉克人给俾路支人以道义上和物质上支持，致使伊朗和巴基斯坦极为沮丧。就象伊朗在伊拉克内战中对库尔德人的援助是两伊冲突的一个主要因素一样，伊拉克对南亚的俾路支分离主义运动的支持也助长了这一冲突。伊朗国王看到了1971年印、巴战争和随之发生的肢解巴基斯坦的事实之后，明确宣布，如果印度人竟然试图利用俾路支叛乱作为进一步肢解巴基斯坦的手段，那么他打算今后逐步给巴基斯坦以援助。但是，由于1978年4月阿富汗的政变，比起印度来，伊朗国王更为担心阿富汗的局势。

最后，以海湾为中心的冲突势必与全球问题纠缠在一起。正如前一章所述，三十年来，苏、美竞争已经卷入了地区性的对抗，并且已把北层国家、东地中海以及最近在印度洋和波斯湾的冲突联系起来。一方面是美国的“两根支柱”政策，另一方面是苏联与伊拉克的结盟，这就加剧了海湾地区内保守的和革命的力量，君主的和共和的力量，以及其他海湾内区域性派别力量之间的紧张关系。毋庸置疑，美国对以色列和在使用石油武器问题上的态度与沙特是有分歧的——就石油价格和经由霍尔木兹海峡的通道来说，美国和伊朗的利益是不同的。但总的来说，华盛顿的政策更加同这些国家的，而不是同伊拉克的利益结合在一起，在伊拉克尽管1978年莫斯科—巴格达的紧张关系已经表面化，但苏联的影

响仍然是主要的。不管哪个超级大国从哪里下手来扩大它的影响，武器销售、海军竞赛、军事基地的建立以及美、苏在印度洋地区的海军访问，都是渗入波斯湾地区的当地冲突和内部危机的表现。

既然海湾冲突具备上述特点，很多地区性冲突和问题就必然是相互联系的，但是这里只能就海湾南部的主要冲突和问题进行研究。因而，这一章的余下部分将集中于那些对霍尔木兹海峡安全有最直接影响的现实的和潜在的冲突。尽管这些问题实际上在整个海湾盘根错节，但为了分析方便起见，可以分为战略和管辖权两类问题来论述。

霍尔木兹海峡的冲突

到目前为止，下波斯湾地区之内唯一现实的冲突是阿曼内战。而下海湾地区未来冲突的最主要的潜在根源将是伊朗和阿联酋之间的争端。这种现实的和潜在的冲突涉及的地区在霍尔木兹海峡以内或与之毗邻的地区，包括海上和沿海区域。海上区域包括：（1）从印度洋到霍尔木兹海峡的入口，包括海峡本身；（2）海峡北端的波斯湾入口处。波斯湾的入口处包括大小通布，阿布穆萨及富努尔四个岛屿的岛屿群，以及在波斯湾入口处，供所有来往于港口的船只在大通布和富努尔岛之间航行使用的、已经建立起来的交通分隔区。在海峡入口处和海峡本身以内的深水航道正好处于已经建立了交通分隔区的阿拉伯一侧。船只通常根据它们进来的方向向这一地区的北面或南面移动，与海峡入口处和海峡本身相毗邻的国家包括南边的阿曼和北边的伊朗，与波斯湾本身入口处相毗邻的国家包括阿拉伯半岛上的阿联酋和海湾东海岸上

的伊朗。因此，阿曼境内的现实冲突和两个通布及阿布穆萨这些战略岛屿上的潜在冲突对于进入霍尔木兹海峡，包括海峡本身及波斯湾本部入口的安全有最直接的影响。

阿布穆萨和大小通布岛

首先来看看波斯湾入口处有争议的几个岛屿。伊朗根据十九世纪的事实和文件，对这些岛屿提出历史性的主权要求，是不会获得什么结果的。例如由英国人绘制的所谓塞缪尔·亨内尔线是否在实际把这些岛屿划在当时的特鲁西尔国家，即现在的阿联酋之外呢，现在的实际情况是：1. 伊朗人认为是划在以外了，因此他们辩称这些岛屿一直是属于他们的；2. 他们在1971年“收复了”（按伊朗说法）或者说“占领了”（按阿拉伯的说法）这几个岛屿。导致伊朗采取行动、阿拉伯作出反应的事实过程已在别处做了详细的考察，²⁰但在这里详尽阐述这三个岛屿的纷争为什么是这一地区冲突的潜在根源是有重要意义的。

伊朗军队在哈伊马角酋长提出了主权要求的两个通布岛登陆以及伊朗和沙加对伊朗在阿布穆萨岛存在的解释一直是这种潜在冲突的本质。

在英国宣布决定1971年底以前从“苏伊士以东”地区，包括波斯湾撤出军队以后，伊朗和英国开始就英国撤军以后这些岛屿未来的地位问题进行了旷日持久的谈判。英国撤军的前夕又重新提出了这些战略岛屿的地位问题。这些岛屿处于海湾入口处，所有船只都必须经过与它们毗邻的水域。一百五十年来，在英国统治下保证了这些水域及相邻地区的一般安全。1968年到1971年英国的战略集中于建立特鲁西尔海岸酋长国联邦，以作为减少以后冲突性的领土主权要求的一个手

段,当时是基于以下这些想法:1.这些岛屿和毗邻的国家对于维护安全和保障航行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2.目前的一些小小的酋长国在保证这种安全和稳定方面具有全面的软弱性。

伊朗的政策是基于如下信念:由于这一地区小国的普遍虚弱,和长时期来受英国保护一旦撤退而造成的危急感,伊朗沿海及海域的安全、国际航行以及伊朗的国家安全就大大地取决于伊朗自己在这些岛屿,即大小通布和阿布穆萨岛的存在。如有可能,伊朗希望和沙加酋长就阿布穆萨岛,以及和哈伊马角就两个通布岛达成一项协议。伊朗和沙加之间已达成了一项协定,这项协定是在1971年11月30日伊朗军队在阿布穆萨岛登陆前24小时宣布的。但是,关于两个通布岛的地位没有同哈伊马角达成任何协定。

就是与沙加签订的关于阿布穆萨的协定也包含着分歧的种子,因为最初协定的主要条款包括如下几点:1.协定的安排不影响沙加关于阿布穆萨主权的看法;2.比尤特石油和天然气公司将在阿布穆萨及其领水12海里内进行石油勘探,从这一地区所得石油收入将在两国之间平均分配;3.伊朗军队将占领双方已经同意的阿布穆萨那部分地区;4.沙加在九年期限内,每年从伊朗得到150万英镑,但在沙加的石油收入每年达到300万英镑时,就将停止付款。除了这些条款的含糊其词的性质以外,伊朗领导人和沙加酋长的讲话也清楚地说明了双方之间的根本分歧点。沙加统治者在一次接见《金字塔报》记者采访时说,这一协定是暂时性的,是克服和防止流血的工具,同时伊朗首相对伊朗议会说,伊朗“绝没有放弃,也决不会放弃它对整个阿布穆萨岛主权和无可争辩的管辖权要求……”^② 伊朗国王了解并拒绝了沙加酋长对这一岛屿的主权要求。他在伊朗军队登陆以后立即说:“我们坚持

整个岛屿都属于我们的立场。沙加的酋长显然也提出过相同的主权要求。”^②在伊朗国王讲话一周后，沙加酋长在他自己的堂兄所策划的一次政变中被刺，据报道，原因是酋长签订了与伊朗的协定。

由于海湾冲突常常与国内危机相互影响，沙加酋长之被谋杀有可能是他与伊朗签订的协定促成的，但是也很可能不完全是那个协定的结果。尽管阿联酋生存了五年之后，至今在形式上证明是能持久的，但建立一个可行的阿拉伯联邦的试验仍然有待实现。折磨着所有发展中国家的主权问题在阿联酋并没有得到解决。1975年12月就出现了是否实行总统制的危机。只是在相当激烈的争论之后，阿布扎比统治者扎伊德酋长才同意作为联邦总统，扩大他的权限。

只要阿联酋的政治前途不那么稳定，那么它内部的各种危急的政治动乱都有可能对波斯湾入口处，特别是有争议的岛屿上的战略要害处的安全构成严重的威胁。目前，总的来说，伊朗在海湾压倒的军事力量，特别是它在战略岛屿上的存在，加以它与阿联酋在经济上和外交上的友好关系，保证了这一地区的全面安全和波斯湾入口处国际航行的畅通无阻。

然而，以伊朗为一方，沙加和哈伊马角为另一方之间的潜在冲突枝节横生。1978年这一潜在冲突成为海湾内外大多数阿拉伯国家和伊朗发生分裂的主要问题之一。伊朗军队登上岛屿时，伊拉克断绝了与伊朗的外交关系，指责伊朗和英国之间进行勾结，并同阿尔及利亚、叙利亚和南也门一起向联合国安理会对伊朗提出指控。随后从北非到波斯湾的15个阿拉伯国家（除沙特和约旦以外）在1972年7月17日写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中重申“阿布穆萨和大小通布岛是属于阿拉伯

国家的，它们是阿联酋和阿拉伯祖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⑧与阿拉伯联盟先前要求伊朗撤离部队相比，这封信并未特别要求伊朗部队撤离，但它断言这些岛屿具有“阿拉伯国家特性和特点。”1978年这些岛屿的地位仍然纷争不已，它仍旧是阿拉伯国家和伊朗之间发生冲突的潜在根源。

阿曼战争

波斯湾入海口的这些岛屿，不仅在主权要求上存在着冲突的潜在根源，而且在进入霍尔木兹海峡的通道上也受到阿曼战争的威胁。阿曼佐法尔叛乱就是海湾复杂特点的一个突出例子。叛乱的根源是来自阿曼社会本身的痼疾，因为，正如约翰·杜克·安东尼所强调的，这是一个“要解决中东的最不发达社会对政治、社会经济严重不满的问题。”^⑨人们通常把阿曼叛乱描绘为纯粹是外国颠覆或共产党指使的革命，针对这一倾向，上述J·D·安东尼强调的论点是颇受欢迎的。但是，一般来说，共产党分子1.利用了社会居民中那部分不满分子，不管其不满的根源如何。2.在他们为获得政权的斗争中，得到了外部援助。^⑩

现任苏丹的父亲在1970年被推翻之前，专横跋扈、玩忽职守、因循守旧，大大加深了几个部落和其他社会经济集团的不满情绪。可以说，由于新上台的苏丹所进行的强有力的改革和采取的安抚措施，它们已经“回到信徒的行列中来”。没有这些已经进行的根本性的社会经济改革，特别是没有阿曼石油收入的惊人增长，苏丹对佐法尔叛乱的军事上的“胜利”，最后也是不能持久的。按照1976年到1980年的五年计划，苏丹卡布斯准备把他820亿美元收入的80%以上用于资本增值。^⑪但是在发展中社会里，特别是象阿曼这样一个处

在不寻常的战略地位上的贫穷部落社会里，外部压力的重要性不能低估。霍尔木兹海峡是全球的咽喉，是通过阿曼水域的海峡的主航道。

在整个波斯湾没有哪一个地方的冲突比阿曼冲突更具有国际战略意义了。尽管十年阿曼战争的“根源”是来自内部，但是在冲突中存在着大量的战略上的和同等重要（如果不是更重要的话）的政治上的考虑。在解放阿曼和阿拉伯湾人民阵线建立之前，这场战争并没有引起全球多大关注。巴勒斯坦人乔治·哈巴什领导的激进的阿拉伯民族运动在成立解放阿曼和阿拉伯湾人民阵线中起了关键作用。^②除了运动的这一激进色彩以外，西方情报人士坚决认为该阵线受最彻底的共产党革命者指挥。^③不管这种说法是否真实，实际情况是，该阵线支持通过使用武力实现摧毁波斯湾一切保守政权的目的。据报道，在1973年巴林选举中左派势力的成功，促使人们背离“枪杆子哲学”，这是分裂这个阵线的具有十分重要意义的变化。这个阵线现在叫作“解放阿曼人民阵线”，而不是它以前的称呼。

毋庸置疑，苏联对佐法尔叛乱者提供了道义上的和物质上的支持。众所周知，苏联对阿曼叛乱者的支持是莫斯科公开承认它对整个海湾民族解放运动的全面支持的一部分，苏联领导对这一切供认不讳。苏联共产党在莫斯科接见佐法尔叛乱者时，满口答应在他们对苏丹卡布斯的斗争中，继续给他们以援助。

以前的斯大林分子在利用海湾地区的叛乱上的作法是很露骨的，但却不那么高明。三十多年前伊朗的阿扎尔人和库尔德人由于红军开进伊朗北部，建立两个所谓共产党的民主共和国，而得到了道义和物质两方面的支持。赫鲁晓夫以

后的时代，苏联人没有采用这种赤裸裸的做法，而是间接地通过伊拉克，特别是通过邻近的南也门的所谓马克思主义政权援助阿曼的佐法尔叛乱者。

到1973年夏季以前，南也门人从苏联和中国都接受援助，但是从那以后，中国人宁愿支持伊朗在波斯湾的政策，而不继续援助南也门。苏联对南也门的军援是从1972年末开始的，当时南北也门结束了历时两个月的激烈边界战争。就是自那时起，苏联的援助发生了日益从北也门向南也门转移的变化。据美国副国务卿约瑟夫·西斯科说，苏联在南也门的武器集结包括米格-21战斗机。^④苏联还通过亚丁政权把武器送给阿曼叛乱者，南也门在它的领土上为叛乱者提供庇护所。据阿曼苏丹卡布斯说，在六个月以前，十月战争爆发的那一天，就开始使用亚丁哨所的叛乱者，用苏制喀秋莎火箭从山顶击中了靠近海岸线的萨拉拉机场。苏丹认为他的国家“面对的不是佐法尔的革命集团，而是一个包括世界各地的国家、组织、政党和盟友在内的国际运动。”^⑤共产党支持佐法尔叛乱的国际性质也由古巴人通过南也门向佐法尔叛乱者提供的支持而得到验证。据《华盛顿邮报》报道，古巴在南也门的顾问“正在训练战斗在邻近阿曼西部省的佐法尔指挥员以推翻当地的苏丹。”^⑥

正当佐法尔叛乱者得到国际上亲苏力量和共产党力量的援助和支持的时候，亲西方的国际力量对这场叛乱进行了抵抗。约旦，巴基斯坦（俾路支），英国和伊朗的部队一直在援助阿曼军队保卫苏丹政权。1973年4月12日，伊朗首相阿巴斯·胡韦达承认，由于苏丹未能从阿拉伯国家得到足够的援助，伊朗应苏丹的请求援助了阿曼部队。1973年4月22日，苏丹证实了上述伊朗援助。

多年来，解放阿曼和阿拉伯湾人民阵线的2,000名叛乱者在南也门的武装和训练之下与阿曼的12,000人的军队对抗。1973年12月由一中队直升飞机和一些赫尔克里士C-130运输机为后盾的约1,500名伊朗伞兵部队编入了阿曼部队。到1974年年底，C-130飞机每天从伊朗携带军火、食品，甚至水运到阿曼。伊朗高射炮炮手分布在萨拉拉机场及其周围以及沿阿曼和南也门边界的某些位置。英国和阿曼官员认为，伊朗的行动是“一次出乎意料地顺利的后勤方面的努力。”尽管伊朗的作战能力有时不高明，如1974年12月间，伊朗军队在曼斯托和阿克洛特之间的地区整天遭到伏击，^②但是一时的挫折并没有贬低那年所取得的重要战绩，那年伊朗军队在肃清了萨拉拉和塔马里特之间公路的游击队，从而发挥了“多年来第一次”^③把萨拉拉和首都马斯喀特在陆路上安全地联接起来的作用。此外，苏丹在1975年12月11日的一次声明中正式宣布伊朗和阿曼军队最终粉碎了武装叛乱。这次声明总结了得到“伊朗远征军大量援助”的阿曼军队，对叛乱者发起大规模进攻所取得的战果。苏丹陆、海、空联合作战取得了一系列胜利：叛乱者从他们所占的很多阵地被赶出，他们到南也门的后勤线被截断，他们的后方基地和在也门的霍富镇上的总部均被炸毁。^④

正当苏联寻求通过其南也门和古巴的代理人支持叛乱者来摧毁阿曼政权的时候，美国不但赞同英国、约旦、巴基斯坦和伊朗反击叛乱的军事行动，而且卖武器给阿曼，以维护阿曼政权。1975年的一宗买卖包括少量军事装备，其中有用于反对佐法尔叛乱者的直升飞机和高度精密并备有无线电导向的托姆反坦克火箭，据推测是用于防备南也门坦克的。^⑤

霍尔木兹海峡是国际石油通道和全球咽喉，在这里维系

着西欧、日本以及日益增多的美国“生命攸关”的利益。而且，所有海湾国家本身在通过这一战略性海峡和邻近水域上的航行安全中也有着攸关的利益。但是，伊朗和阿曼是海峡边沿上的仅有的海湾沿岸国家，而且只有伊朗才具备所需的军事能力来维护这一地区的全面安全和保证国际航行畅通。

1971年解放阿曼和阿拉伯湾人民阵线占领俯瞰霍尔木兹海峡的穆桑达姆半岛末端的阿曼飞地的企图，不管它是不是一个分散南方苏丹部队的牵制性行动，实际情况是，如果忽视采取严格安全措施的重要性，这个赌注就下得太大了。在1974年3月7日一个重要的联合公报中，伊朗和阿曼奠定了两国之间全面合作的基础，“它是为了使两国都具有重大利益的霍尔木兹海峡和毗邻海域得到稳定、安全和航行顺利的一切领域的合作”。两国领导人还宣布，他们“极其明确而坚定地”“反对任何外来势力在这一地区施加违背它们民族利益的影响”。他们还声明“为了防止可能危及它们国家安全的渗透和颠覆”，决心采取联合行动，进行合作。^⑤据阿曼外交大臣说这个协定是打算在共同的海军行动下保持海峡两侧的“安全和自由”，尽管伊朗对这一协定将承担主要责任。据阿联首报道，伊朗海军舰只已在阿曼水域巡逻，^⑥而自那时起，伊朗飞机也一直在海峡两侧巡逻。应该指出的是：1974年联合公报也为阿曼—伊朗的大陆架的定界奠定了基础，其有关协定大约在四个月以后予以签订。

波斯湾的管辖权问题和战略问题联在一起的情况也很带有普遍性。在形形色色的实例中有：（1）在当事人的战略和政治利益成为一致时，管辖权要求和反要求就比较易于调和；（2）即使在有关法律和技术问题易于解决时，而这种要求和反要求在处于对立的情况下，这样的问题也是不太容

易解决。例如,伊朗长久以来对巴林提出的主权要求,通过联合国1970年的调解已经得到和平解决,但是由于预期次年英国军队即将撤退,增进伊朗和英国(在巴林)的更大的战略和政治利益就显得紧迫了。这并不意味着(1)如果(或者)在当事者的政治利益一致时,法律上的要求和反要求就会完全消失,或者(2)从法理学来说,法律只不过是一个可变的从属物,但是,一般来说,冲突各方的战略、政治、经济利益的一致有利于管辖权争端的解决。反过来说,法律规范的不稳定不仅给管辖权问题,而且也给战略问题造成困难。

既然在一些海事问题上存在着国际法的不稳定性质,海湾沿岸国家的法律地位,虽然能看出某些态度和倾向,但一直处于不断变动之中。不过,关于它们的地位的种种说法可能需要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的决议加以修正。这个问题的谈判已在1974年开始,但到1978年仍未就任何条约达成完全一致。当然讨价还价将不限于海湾国家,因为所有与会国家都在寻求保护或扩大它们的利益。例如,近两百年来,美国坚持领海为3海里,但是在今天,假如目前能就国际海峡不受阻挡的通行达成一项协定,那些反对过扩大领海范围的美国领导人是愿接受12海里的。

过境通行权

霍尔木兹海峡从中线量约104海里长。它的宽度从南部入口处约52.5海里到伊朗一侧拉腊科岛和阿曼一侧大小库因岛之间的东北端20.75海里。到1978年,世界上大多数国家,包括伊朗和阿曼在内部要求把领海从3海里扩大到12海里,

这样就把霍尔木兹海峡狭窄部分置于伊朗和阿曼领海彼此交叉之中。这一部分大致处于北纬30°到50°，东经30°到20°之间。霍尔木兹海峡中领海的这种延伸意味着在该海峡的狭窄部分，在海峡内传统的飞越公海地区的权利受到影响，因为飞越一国领海上空需经该国的同意。至于船只在海峡中的通行，进入霍尔木兹海峡的船只通常在小库因岛和塔瓦库尔岛之间驶进，即沿着这两个岛划一条笔直的基线，从这一基线测量，上述驶进地点是在阿曼水域之内。

拟议中的船只“过境通行权”将怎样适用于霍尔木兹海峡呢？根据1977年非正式综合协商案文第37条，这一权利将适用于“那些公海的一个海域或一个专属经济区和公海的另一个海域或另一个专属区之间用于国际航行的海峡”。根据同一案文的第38条，“如果一个海峡由与它相邻的国家的岛屿和这个国家的大陆所形成”，则不适用这一权利。由于伊朗和阿曼与霍尔木兹海峡相邻，因此它们的代表所持的立场已在这个问题上清楚地显示出来。

霍尔木兹海峡不是由一个国家的一岛和它的陆地形成的，因此它是适用于过境通行总原则的。不管是伊朗还是阿曼都没有否认过霍尔木兹海峡之应用于“国际航行”，但是这两个国家都认为这一海峡连接着公海的一个海域和公海的另一个海域，或把一个专属经济区沟通到另一个专属经济区。伊朗和阿曼都赞同专属经济区的概念。200海里范围将清楚地意味着由霍尔木兹连接起来的波斯湾和阿曼湾，由于它们狭窄的宽度而构成两个经济区。根据非正式综合协商案文第86条，拟议中的公约使用的“公海”一词“意指不包括专属经济区、领海或一国国内水域，或多岛国家的岛间水域在内的海洋的一切区域”。而根据非正式综合协商案文第57

条，“专属经济区不应超过200海里”，这意味着专属经济区可以扩大到200海里。

既然存在这些论点，看来伊朗和阿曼可能认为过境通行权将适用于霍尔木兹海峡，但是因为伊朗和阿曼都已表示过某些与此相反的观点，这样一种绝对的解释看来可能是谬见。作为1958年和1960年日内瓦海洋法会议的一个参加国，伊朗在不阻止海峡通行权问题上的立场是含糊不清的。没有类似管理土耳其海峡的蒙特勒公约那样的国际公约适用于霍尔木兹海峡。关于领海和邻接区的日内瓦公约第16（4）条指出：“在公海的一部分与公海另一部分或外国领海之间供国际航行之用的海峡不得停止外国船只的无害通过”。这一不得停止无害通过的条款是总规则的一个例外，总规则规定，沿岸国家“在对外国船只不加歧视的情况下，可以在它领海的特定区域暂时停止外国船只的无害通过，如果这种停止对于维护它的安全确属必要……”伊朗投票反对条款16（4）（它在国际法委员会草案中是17〔4〕条款），但是，后来伊朗签署了包含有不“暂时停止”规则的这个公约，可是未被获准。

1974年在加拉加斯举行的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的讨论中，对伊朗关于过境通行权的观点有了新的了解，伊朗提到了1959年4月12日确定其领海范围为12海里的国内法，认为，这一范围是普遍地“适宜的”，并撤回下述观点：“只有在承认专属经济区的条件下许多国家才接受这一范围”。然后，伊朗代表团转到国际海峡问题，建议在以前出现的关于不得停止的“无害通过权”和“要求自由通行”的两种看法之间，“达成满意的解决而又不否认领海的合法性。既能保证外国船只航行自由，又考虑到，沿岸国家安全的问题，海

洋环境的保护问题以及船只经由海上走廊的通行规定问题，这样的规则是可以制订出来的”。^⑤

在以后的一次讨论中，伊朗代表把意见分歧变成为两个“基本原则”之间的冲突，这两个原则为对毗邻海域拥有领海主权的原则和公海自由的原则。他认为在目前情况下“对毗邻海域拥有绝对主权或对公海拥有绝对自由”，这是很难想象的，他还认为“这两个原则应该受到国际合作需要的限制。所需要的是沿岸国家的合法利益和国际社会的合法利益之间的平衡。”伊朗代表在说了这些以后，又继续说：“狭窄的或半封闭的海域带来了更尖锐的问题，它不能通过对所有大海都适用的全球性规范来解决，区域性或双边安排在很多地区看来更合适一些，特别是涉及到国家管辖权下的地区的定界问题。”^⑥

伊朗在其1974年8月21日的草案中，试图给“半封闭海域”一词下这样的定义，它说“半封闭海域一词应当是指处于主要海洋盆地边缘并由两国或两国以上的陆地领土所包围的海域盆地。”^⑦在1974年8月15日提交这一草案的一周前，伊朗代表就明确把波斯湾和波罗的海及里海一起作为“半封闭海域”的实例加以引用。更重要的是，伊朗代表争辩说半封闭海域引出了有关它们的资源管理，“国际航行”以及海洋环境的保护问题，这证明“给予它们以例外于普遍规则的特殊地位”是有道理的。

就“国际航行”而言，看来伊朗不仅要求对波斯湾本身享有这一特殊地位，而且对霍尔木兹海峡也有这样的要求。伊朗代表说：

就半封闭海域上的国际航行而言，这些海域上的沿岸国家之间当

然有明显的不同。一方面是航行自由（指通过把这些海域与大洋连接起来的海峡上的航行自由）对他们的贸易和交通至关重要的国家，另一方面是所有其他的国家。对前一类国家来说，这一航行自由必须予以充分保证。但是，不同的社会制度必须适用其他国家，为了在一个半封闭海域的港口停靠，而通过把海洋和半封闭海域连接起来的海峡上的航行。^⑩

伊朗通过这一声明宣布它愿接受1975年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上的订正单一协商案文第38条所说的“过境通行权”的概念，这一概念要求“不得阻止”波斯湾沿岸国家拥有这样一种权利。这不包括其他外国船只。然而上述引用的段落提出了两个问题。一是，适用于非沿岸国家的“不同的社会制度”一词的含意是什么？二是，为什么不同的社会制度只应适用于停靠“在半封闭海的一个港口上”的非海岸国家的船只？伊朗代表也许指的是停靠在伊拉克乌姆卡斯尔港的苏联船只。人们可以从另一次声明中推断出伊朗根据禁止沿海国家阻碍航行的非正式综合协商案文第38和42条，赞成“无害通过”而不支持“边境通行”权。伊朗代表卡泽米在1974年7月26日强调说：

海岸国家在其领海的主权只服从于船只“无害通过”权的行使；其次，当海峡位于一国或一国以上的领海之内时，通过用于国际航行的海峡的航道不得影响领海的法律地位；第三，保证海峡的通行，同时又考虑到维护沿岸国家的安全和其他利益的必要性的规则是可以制订出来的。

卡泽米尽管没有明说，他心目中指的是霍尔木兹海峡。

他继续说：“领海的宽度，不管它是3海里、6海里还是12海里，都不影响船只经由某些海峡的可行航道的实际通行。由政府间海事协商组织产生的分开通行的制度，说明某些海峡的可行航道离海岸是3海里或甚至不到3海里”。^{④②}

尽管有这一声明，到1978年，伊朗就放弃了只许霍尔木兹海峡的非沿岸国家享有无害通过权的想法。依据对伊朗外交官的个人采访和所得到的其他迹象，至少就商船来说，德黑兰似乎愿意放弃以前的沿岸国家船只和其他国家船只之间的区别，更重要的是，它似乎愿意接受非正式综合协商案文内规定的过境通行权，如果这种通行是“定期的”话。换言之，伊朗将接受商船的某种“定期过境通行权”的规定，但它可能根据“客观标准”坚持对军舰运用无害通过权。^{④③}进而言之，如果把伊朗以前在1958年和1960年所表达的态度考虑在内，德黑兰或许会坚持通过霍尔木兹海峡的军舰的航行需要得到“事先许可”。1958年伊朗表明它将投票反对从拟议中的第24条删去“许可”字样，基于以往“军舰在沿海出现的悲剧性的记忆”，伊朗1960年反复表示它对战舰的忧虑。^{④④}

与海峡相邻的另一个海湾国家阿曼的态度看起来比伊朗明确，但或许不那么灵活。阿曼政府在1972年7月17日颁布的一项法令中明确表示了它对“领水”问题的立场。^{④⑤}阿曼领水延伸到12海里远。一般来说，阿曼同意1974年在加拉加斯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上提出的“无害通过制度”。至于用于国际航行的海峡问题，阿曼代表贾马利说，“基本要点是维护沿岸国家的合法利益和促进国际贸易。海峡不应从属于某一特别的政权，因为它们是领海的重要部分，而且应当这样来认识。沿岸国家制订的规章应该得到重视和遵守。”^{④⑥}

在加拉加斯，阿曼也提出了关于经由“领海，包括用于国

际航行的海峡”的航行的条款草案。这一条款草案清楚地说明，它的根本前提是“通过领海和通过用于国际航行的海峡的航行应当作为一个统一的事务来处理，因为谈论中的海峡是领海的组成部分。”^⑩阿曼坚持无害通过权适用于领海和用于国际航行的海峡。而且新的规章“应当最终弥补1958年公约的缺陷，特别是那些有关军舰经过领海，包括海峡的通行的缺陷。”

因此，看来伊朗不会在1978年直截了当接受订正单一协商案文第二部分关于过境通行的所有条款，而且看来，阿曼将不承认过境通行权适用霍尔木兹海峡。此外，伊朗可能接受商船在海峡的“定期过境通行”权一类的规定，而不愿接受军用舰只的通行，它或许会坚持对军舰适用在“客观标准”指导下的无害通过权，而不管它是通过海峡还是通过领海。同大多数国际海峡沿岸国家一样，霍尔木兹海峡的伊朗和阿曼，主要关心的事是安全，航行顺利和防止污染。但是，伊朗和阿曼这种关切的尖锐性是来自它们特殊的地理和政治战略的考虑。波斯湾的半封闭特性，它的浅水和狭窄以及它在霍尔木兹海峡南部航道的集中都是别具一格的地理特征。波斯湾是世界上石油储量最大、石油生产最多的地方，而霍尔木兹海峡经受着世界上最大重量级的油船往来，同时带来海上污染所产生的一切公害。波斯湾独有的地理和经济特点同全球性的潜在的现实的冲突结合在一起，并牵涉到这一地区所有毗邻的陆地和海洋。显而易见，海洋法不稳定的性质加深了这一地区内和世界大国之间潜在冲突的根源。

伊朗和阿曼关于过境通行权的态度不仅与主要海洋国家的态度背道而驰，而且与其他海湾国家的态度大相径庭。例如，美国支持通过用于国际航行的海峡过境通行权的立场同阿曼支持的把传统的无害通过的概念适用于海峡的观点是相

对立的。美国已在很多场合表明，“它把不受阻挡地经过和飞越用于国际航行的海峡这样一项令人满意的条约制度，看得很重要。实际上，对于海峡沿岸的国家和它们的船只和飞机穿越海峡的国家来说，除非上述问题得到圆满的解决，否则海洋法会议是不会取得成果的。”^⑧ 伊朗的态度比阿曼更接近于美国的观点，但是它不愿考虑商船的过境通行权，除非是定期的。就这一点来说，它和美国的态度并不完全一致。

伊朗和阿曼的态度及波斯湾其他沿岸国家态度之间的分歧还不太为人所知。海湾其他六国不象伊朗和阿曼那样，一般来说它们对于经海峡过境通行问题的态度，由于与以色列的冲突而受到影响。沙特也因为阿、以冲突扩大到亚喀巴湾而受到影响，因为它是与波斯湾和红海接界的唯一海湾国家。

除伊朗和阿曼以外的所有海湾国家和几个出席联合国第三次海洋法会议的其他国家一起提出了“用于国际航行的海峡”的定义，这将把这些海峡限于那些与“公海”相联和通常用于国际航行的海峡。把联接公海和不联接公海的海峡加以区别是为了把蒂朗海峡排除在适用于“在联接公海不同区域的国际海峡上自行通行”权利之外。科威特代表团代表它本国，也代表沙特、卡塔尔、伊拉克和波斯湾地区以外的其他国家表示，它们未坚持1958年关于领海和邻接区域的公约，因为它们反对该“公约第16条第4段对所有海峡一律看待这一概念的解释。那个条款是出于想要适应一个特定地区的特殊利益的政治动机。”^⑨

科威特代表萨巴赫实际上指的是以色列的利益。他说，就他本国而言，“应该承认国际社会的商船自由地和不受阻碍地通过用于国际航行的海峡的权利。”从这一声明和其他声

明来看，科威特似乎同意商船经霍尔木兹海峡的过境通行权，但是不同意军舰和军用飞机通过和飞越霍尔木兹海峡。

“事先通知的想法可以作为一个妥协的解决办法。”^⑧ 1974年7月15日科威特代表在加拉加斯更加明确地表明科威特的立场：“商船经由用于国际航行的海峡的通行自由应当始终如一地得到保证，但是为了维护沿岸国家的全面安全，对军舰应适用不同的标准。”^⑨ 科威特的立场显然不同于阿曼的立场，阿曼只承认海峡的无害通过权。而且，科威特在接受“过境通行”权上似乎比伊朗走得更远。

关于过境“通行”权的概念，伊拉克的态度甚至比科威特的态度似乎更有促进作用。科威特象伊朗一样，把商船和军舰加以区别，而伊拉克却不见得会这样做。1974年8月15日伊拉克代表卡德希在具体谈到霍尔木兹海峡时说，伊拉克“处在一个狭窄的半封闭的海湾，这个海湾是经过霍尔木兹海峡到达公海的唯一通道。”享有经过海峡自由通行和在整个这一地区的航行自由，对于伊拉克是生命攸关的。^⑩

最后，阿联酋的态度看起来比伊朗和阿曼更接近于沙特、科威特、卡塔尔和伊拉克的立场。1974年7月12日阿联酋的代表哈勒凡在加拉加斯说，应当享有“在外国旗帜之间不受歧视地通过国际海峡航行的充分自由。”^⑪

在关于海洋法的国际会议上，海湾国家所表达的一个相当明确的观点是，作为制订控制海洋安全、保障航行、防止污染、捕鱼及开发和利用波斯湾资源的法律准则的手段，双边和区域性的安排将特别受到欢迎。

在制订法律准则和规章时，作为对波斯湾独特性表示严重关心的一种方式，不一定要排除全球性的努力，这样一种安排已经得到一些海湾国家的重视。例如沙特就深深干预了

它那象伊朗和科威特一样长的海岸线上蔓延开来的海洋污染。它是1969年以来政府间海事协商组织积极成员，是1954年防止石油造成海洋污染的国际公约的参与者。伊朗对于国际上为控制污染而通过的规定感到欣慰，例如1973年的防止船舶带来污染的伦敦公约所作的规定，但是，与此同时，它认为“半封闭海域的特殊情况往往需要应用严格的标准和国家之间密切合作。”^④

就地区安全和保障航行而言，如早先说明的，伊朗和阿曼一直在进行霍尔木兹海峡空中和海上的共同巡逻。在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上，为不受阻止地经过和飞越用于国际航行的海峡的制度，而通过一个全面多边的条约之前，伊朗和阿曼在1978年仍然用它们双边协定坚持不受阻止地穿越霍尔木兹海峡。因此正如下一章将要说明的，即使是在冲突不已的波斯湾，也并不是完全没有合作的迹象。

注 释

① 详见 J·C·胡雷维茨所编的《石油，阿、以争端及工业世界：危机线》中梅尔文·A·科南特《攫取石油的途径》一文（科罗拉多，博尔德，西意出版社，1976年，第65—75页）。

② 见杰勒德·J·蒙戈内：《世界能源政策》，第1卷中托马斯·C·巴杰所写的《波斯湾的阿拉伯国家》一文（纽约，埃尔塞维尔·诺思—霍尔，1975年）。

③ 同上。

④ 同上。

⑤ 《新闻周刊》1976年12月27日第30页。

⑥ 爱德华·R·F·希恩：《阿拉伯人，以色列人和基辛格：美国在中东的外交秘史》（纽约，读者文摘出版社，1976年，第71—73页）。

⑦ 《华盛顿邮报》，1974年1月23日。

⑧ 见爱德华·R·F·希恩：《中东的逐步解决》（《外交政策》第22期，1976年春季号，第36页）。

⑨ 《纽约时报》，1976年10月10日。

⑩ 《华盛顿邮报》和《纽约时报》，1976年12月18日。

- ⑴ 见美国国务院，公共事务署新闻稿（1975年2月，第3页）。
- ⑵ 同上，1973年11月21日，第3页。
- ⑶ 《商业周刊》（美国国务院，公共事务署，1975年1月13日，第4页）。
- ⑷ 国务卿记者招待会（美国国务院，1975年1月28日）。
- ⑸ 见为国际关系委员会特别调查小组准备的《作为军事目标的油田：一项可行的研究报告》（华盛顿D.C.，美国政府出版局，1975年，XI）。
- ⑹ 同上，第46页。
- ⑺ 同上，第16页。
- ⑻ 《纽约时报》，1976年12月18日。
- ⑼ 《海洋的界限》第67期中《大陆架疆界：伊朗—阿曼》一文（国务院，蒂根研究局，1976年1月1日）。
- ⑽ 详见R·K·拉马扎尼：《波斯湾、伊朗的作用》（夏洛茨维尔，弗吉尼亚大学出版社，1972年版，1973年再版，第56—68页）。
- ⑾ 同上，第68页。
- ⑿ 同上，第144页。
- ⑿ 1972年7月17日阿尔及利亚、巴林、埃及、伊拉克、科威特、黎巴嫩、利比亚、摩洛哥、阿曼、也门人民民主共和国、苏丹、叙利亚、突尼斯、阿联酋和也门常驻代表写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件（联合国，安理会S/10740，1972年7月18日）。
- ⑿ 见河巴斯·阿米里埃所编的《在国际政治中的波斯湾和印度洋》中约翰·杜克·安东尼的《叛乱和干预：在法尔战争》一文（德黑兰国际政治经济问题研究所，1975年，第287—303页）。
- ⑿ 见托马斯·T·哈蒙德：《共产党夺权的剖析》（纽黑文，耶鲁大学出版社，1975年）。
- ⑿ 《中东箴言》，第6卷，第19期，1976年12月15日。
- ⑿ 《华盛顿邮报》，1974年10月14日。
- ⑿ 同上，1976年1月12日。
- ⑿ 同上，1973年6月25日。
- ⑿ 《中东箴言》，第4卷，第5期，3月1日。
- ⑿ 《华盛顿邮报》，1973年6月25日。
- ⑿ 同上，1974年12月16日。
- ⑿ 《中东箴言》，第4卷，第9期，1974年5月1日。
- ⑿ 《中东情报概览》，第3卷，第20期，1976年1月15日。
- ⑿ 《中东箴言》，第5卷，第3期，1975年1月1日。
- ⑿ 作者按波斯文联合公报（伊朗外交部和阿曼王国）文本的译本，德黑兰，1974—1975年第74—75页。
- ⑿ 《中东箴言》，第5卷，第2期，1975年1月15日。
- ⑿ 联合国第三次海洋法会议（A/CONF.62/C.2/SR.23，1974年7月3日，第5页）。
- ⑿ 同上，A/CONF.62/C.2/SR.6，1974年7月22日，第6—7页。

⑳ 同上, A/CONF.62/C.2/L.73, 1974年8月21日。

㉑ 同上, A/CONF.62/C.2/SR.38, 1974年8月15日, 第3页。

㉒ 同上, A/CONF.62/C.2/SR.11, 1974年7月28日, 第2—3页。

㉓ 这一点是根据1975年8月5日我在德黑兰会见赫尔米达斯·巴万德博士时他给我的一份文件得出的结论, 这份用波斯文写的文件是提供给伊朗海洋法协会举办的专家讨论会的。

㉔ 见查尔斯·戈登·麦克唐纳博士论文《波斯湾的伊朗和沙特阿拉伯: 海洋法的研究》(弗吉尼亚大学, 1975年8月, 第245—246页)。

㉕ 文本见《阿曼新闻公报》(阿曼常驻联合国使团, 第1期, 1972年7月23日, 第12页)。

㉖ 联合国第三次海洋法会议(A/CONF.62/SR.36, 1974年7月15日, 第12—13页)。

㉗ 同上, A/CONF.62/C.2/SR.14, 1974年7月29日, 第2页。

㉘ 见约翰·诺顿·穆尔在联合国第三次海洋法会议、第二委员会上的讲话, 从《美国国务院公报》翻印(第21—24页)。参见美国国务院《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1974年6—8月在委内瑞拉加拉加斯对美国国务院约翰·N·穆尔大使的良好礼遇)。

㉙ 联合国第三次海洋法会议(A/CONF.62/C.2/SR.14, 1974年7月29日, 第13页)。

㉚ 同上。

㉛ 同上, A/CONF.62/SR.37, 1974年7月15日, 第11页。

㉜ 同上, A/CONF.62/C.2/SR.38, 1974年7月15日, 第10页。

㉝ 同上, A/CONF.62/SR.34, 1974年7月12日, 第20页。

㉞ 同上, A/CONF.62/C.2/SR.38, 1974年8月15日, 第3页。

第四章 武力、外交和航行

前面几章已经表明，霍尔木兹海峡在经济上是国际石油通道，在政治上和战略上是全球咽喉。很明显，如果通过海峡的石油供应被切断，就可能导致全球性的灾难。

石油供应被切断的种种情景

在如下九种不同情况下，将来如果发生武力冲突，那么可能因驶出波斯湾的油轮被卡住而造成石油供应的中断。

第一，如果美国在反对一次新的阿拉伯石油禁运中采用诉诸武力的反措施，那么，这个海峡就可能被封锁。美国在波斯湾油田任何一次军事干预，都不可避免地要牵涉到霍尔木兹海峡，因为伊朗会把这一行动看作是宣战的口实，从而采取自卫措施，包括在必要时关闭该水道。海湾阿拉伯国家在新的阿、以战争中会毫不犹豫地再搞一次石油禁运，尽管沙特王储法赫德于1977年5月在华盛顿同卡特会谈时曾说过，他的国家不会把石油当作一种武器。^①石油禁运是阿拉伯世界对付美国外交政策唯一有效的工具。政治家们的意图是经常发生变化的，而王储精明的谈话是为了显示阿拉伯人通情达理的形象，特别是在这样一种时刻，如果华盛顿对于以色列选举中利库德党获胜可能会对和平解决中东问题产生不利影响表示关切，沙特阿拉伯人会采取克制态度。

第二，在新的阿、以战争中，由于敌对状态迅速扩展到

海湾地区，即使不对石油实行禁运，海峡还是非常可能被封锁的。海湾阿拉伯国家很可能参加反对以色列的新战争，其部分原因是，自1973年十月战争以来，从海湾国家向中东“交战国家”运送武器的机会和能力已大大增加。政治家们和学者们在1978年一致的看法是：一次新的战争对于所有有关国家都是“很大的灾难”，原因是，武器达到了更精密的水平，数量也更多了，这不但从阿、以冲突地区来看是如此，而且从波斯湾地区阿拉伯国家的迅速扩大的军火库来看也是如此。

第三，由于1971年印、巴战争和英国撤离海湾以后伊朗和印度的军事能力得到了加强；由于1972年以后伊朗把“安全环形防线”扩展到印度洋（尤其是该洋西北部那四分之一的洋面）；还由于1973年以来，尽管新德里—德黑兰之间的关系正在改善，但伊朗对巴基斯坦的防卫承担着明确的义务。因此，把1978年与1971年相比，敌对行动从阿拉伯海迅速蔓延到霍尔木兹海峡的机会要大得多。要是伊朗在新的南亚战争中以武力支持巴基斯坦来反对印度，印度肯定会试图切断伊朗的石油运输。反过来，任何这种企图都会使印度海军在从伊朗海港查巴尔直到孟买及其以远广大地区之内直接与伊朗海军交战。

第四，虽然伊朗与伊拉克之间的关系自1975年解决了阿拉伯河争端以及与此有关的问题以后已有很大改善，但是它们之间依然存在着发生冲突的潜在因素，两国中任何一方诉诸武力应当说是有可能的。两国一旦发生武装冲突，就可能破坏从波斯湾顶端通过霍尔木兹海峡的石油运输。虽然过去这些敌对国家将它们的小规模冲突局限在边界地区，但现在，伊拉克已经派侦察机飞越海峡，以显示它对该水道有着

至关重要的利益。要把敌对行为在任何情况下都限制在局部地区是没有保证的，即使交战双方想要如此，也做不到。例如，南也门可能会向伊朗对霍尔木兹海峡的控制直接提出挑战，或通过亲伊拉克、反伊朗的恐怖主义或突击队小组间接地挑战。如果它 1、对伊朗的反应作出错误的估计，2、错误地理解伊拉克的政策，或者 3、把上述两个错误凑到一起，至于那些极端分子们，他们当然会为所欲为。

第五，尽管佐法尔叛乱在1978年已被控制住了，但是，只要阿曼潜在的冲突还存在，叛乱就可能再起，并可能蔓延到穆桑达姆半岛。这就是为什么苏丹卡布斯一直不急于要伊朗把它的军队撤出他的国家。他认为他的国家继续受到南也门以及与其有联系的古巴、苏联和德意志民主共和国的威胁。即使伊朗在苏丹的要求下撤出它的军队，那么当新的叛乱发生时，只要通过海峡的航行安全受到了威胁（不管苏丹是否提出了要求），伊朗都很可能重新介入。伊朗这种预防性的军事介入又会被伊拉克和南也门看作是企图完全控制整个海峡。这样，就可能引起以伊朗为一方，伊拉克和南也门为另一方的武装冲突。自从英国于1971年撤离以后，伊朗在波斯湾、中东和印度洋的政策，是以下述看法为前提的。即：航行的安全对于伊朗，以至整个世界的利益都是至关重要的。因此，必须不惜一切手段，包括使用武力来回敬对于它的任何挑战。作为一种理想，伊朗希望看到所有海湾国家集体参加防卫，如果现实证明这个理想无法实现时，它就会单独采取行动。

第六，由于伊朗的军队占据着霍尔木兹海峡以北的一组具有战略意义的海岛，波斯湾入口处的航行安全得到了保障。阿拉伯世界对伊朗在这些岛屿上的军事存在有那么一点

点不满，但不大可能成为阿拉伯的联合酋长国与伊朗之间军事冲突的基础，但是一旦联盟破裂，出现不稳定或混乱，形势会急剧地变化。那时，只要这种不稳定的形势确实地威胁海湾入口处的航行安全，那么不管有没有任何一个酋长国的请求，都可能为伊朗对阿联酋进行军事干预提供根据。

伊朗对阿联酋进行军事干预的另一个可能性是，在阿联酋出现一个激进的、反伊朗的政权，它蓄意使用武力直接或间接地向伊朗对阿布穆萨和两个道布岛的控制进行挑战。虽然由于伊朗在该地区的军事力量占优势，这样一种挑战似乎不大可能发生，但不能把它完全排除掉。尤其是当伊拉克和南也门决定支持阿联酋这样一个政权来反对伊朗的话，一个由伊拉克和南也门结成的联盟再加上阿联酋的一个反伊朗政权的局面是可能出现的。但是，除非沙特决定帮助并纵容这一联盟，否则这些国家加在一起是否能对海峡地区的伊朗优势兵力形成严重的挑战似乎还是有问题的。沙特的支持不会具体化，因为这会给波斯湾地区的反君主力量带来宽慰。除非利雅得的皇家贵族被一个与伊朗政府敌对的政权所取代，否则作为君主制传统最强的国家之一的沙特不可能不考虑这种冒险行动的后果。

第七，除了新的印、巴战争外，如巴基斯坦发生内战也可能导致海峡的封锁。正象过去巴基斯坦一次叛乱将东巴变成一个独立的孟加拉国一样，在其西北边界省份一次强烈的脱离主义者运动，特别是俾路支部族的骚乱，可能会导致巴基斯坦这个独立的主权国家进一步分裂。1971年东巴脱离出去对于霍尔木兹海峡及其周围地区的航行安全没有造成直接的影响。然而，俾路支斯坦争取解放的一次成功的努力，对伊朗东南部的俾路支部族毫无疑问会产生不利的影 响。

伊朗境内的俾路支起义不仅会威胁其领土的完整，而且也会对其邻近的印度洋西北那四分之一的洋面上的石油通道造成灾难性的影响。如果经受得起这样的代价，阿富汗可能还有苏联都会在这一战略地区混水摸鱼。前者或许会通过向南推进，使自己摆脱被陆地包围的状态，后者则可能试图最终实现它那古老的地缘政治梦想，即把其疆土扩张到印度洋。如能得手，苏联人还将抵销中国人在这一战略地区的影响。

由于霍尔木兹海峡近在咫尺，过往油轮十分频繁，因此，巴基斯坦、伊朗、印度三国如在这个地区发生武装冲突，就很难只局限于陆地上。伊朗在1971年的战争中曾以忐忑不安的心情注视过印、巴之间海上的敌对行动，至于伊朗和印度之间之所以没有发生海上冲突，主要原因是那时主要的海战前线是在孟加拉湾^②。但是，在由俾路支叛乱触发的一次新战争中，不管石油运输是被故意切断还是偶然被破坏，都会使阿拉伯海成为主要的海战战区，并使伊朗军队很难持超然态度。

第八，波斯湾及其邻近的陆地和海洋是潜在的恐怖主义者们进行捣乱的地方。在1978年，波斯湾地区大约有56个大型油田，2,600多口油井，包括那个世界上最大的近海油田沙夫尼亚赫—哈夫吉。由于有数不清的石油总站、石油设施和炼油厂集中于此，以及有在狭窄、浅水域中行驶的油轮船队，因此任何诉诸武力的行为都可能将这个海湾地区变为世界上最危险的火药箱。

由于海湾水浅，使潜艇很容易被那些可能拥有水下破坏能力的恐怖主义组织所发现。然而更可能发生的情况是，海湾的狭窄将使经过伪装的小股突击队或恐怖主义组织去攻击

海军舰只、商船、油轮，而使石油和军事设施免遭惩罚。以海洋为基地的恐怖主义者的进攻也可能在海湾入口处发生。虽然去发现深水中的潜艇可能超出沿海国家的能力，恐怖主义者可以从陆地上对油轮以及其他船只发起攻击，例如从俯瞰霍尔木兹海峡航道的阿曼小海湾发起攻击。收罗搞破坏和其他活动的恐怖主义分子的机会向来是很多的。除了巴勒斯坦极端分子以外，那些心怀不满而移居波斯湾内的外籍人以及数不清的从非洲之角的埃塞俄比亚和索马里到南亚的俾路支斯坦各个社会脱离出来的不满分子，都可能参加恐怖行动，这就会导致海峡内外石油运输遭到破坏。

第九，最后，霍尔木兹海峡石油运输的中断也可能是超级大国之间有意或无意地打常规战争或核战争的结果。在一次全面战争中，这个海峡将是苏联攻击西方石油通道的最易打击的目标。苏联人能从空中、海上或陆地向海峡布雷。在美国海军收缩的面前，苏联离海峡很近这一点使苏联对美国占有一项重要的战略优势。

在和平时期，苏联似乎不大可能要去破坏石油进入世界市场。这样做代价太高，因为这很可能导致与西方工业民主国家和日本的全面战争。但是，如果苏联将来要依赖波斯湾的石油，那么目前在海峡附近的超级大国之间的竞争就会危险地加剧。对中东石油资源日益尖锐的竞争会加剧对那里的总的权利和影响的争夺。除非苏联对海湾石油依赖的增加被西方和日本进口此种石油的需要减少所抵销，否则这种争夺对于全球的安全会产生深远的影响。在1978年，西方和日本在取得那种程度的石油自给的前景似乎并不乐观。

总的来说，在1979年，地区性大国运用武力去解决争端比超级大国更有可能破坏波斯湾的石油流向世界市场。而且，

正象1973年阿、以战争所表明的那样，地区性的冲突能将超级大国之间的对抗卷进去。反过来，正象当前的战略均势看来似乎有助于限制地区性的武装冲突一样，超级大国之间在全球或某一地区战略上失去平衡，也很可能会促使地区性的冲突扩大。使美国处于不利的地位的超级大国之间的海军军备限制，不仅不会避免一场海军军备的竞赛，而且会助长那些对西方民主国家和日本的利益怀有敌意的地区力量。

武力的效用

我们刚才所描述的、在各种情况下使用武力而造成石油供应中断的种种情景都是基于如下设想，即地区性大国可能会用武力来解决争端。这种设想有多大的可靠性呢？一些分析国际政治的学者和政治家曾争辩说，使用武力的可能性在减少。他们认为，由于超级大国间实现了核均势，由于世界上各国之间经济上空前的相互依赖，国际政治的性质已经发生了深刻的变化。然而，最近以来，人们，甚至是上述观点的宣传者们，对这种主张进行了现实的估价。在这些宣传者中间最重要的人物是克劳斯·诺尔。他在批判了他自己的以及类似的理论后在结束语中说，“如果我们不是全部着眼于西欧和日本，那么就很难得出武力的效用肯定在日益减少的结论。在我们中间感觉到这种倾向的人，可能是因为对于我们生活在其中的资本主义民主国家的行为变化的印象过于深刻的缘故。”^③

有一种说法认为，当今世界的国家已进入福利时代，并且已发展到可以把作为外交政策手段的战争抛弃掉的地步。这种看法是难以成立的，尤其是当我们观察一下第三世界的

行为表现时，则更感到它不能成立。据诺尔认为，它们对大国的态度反映出自十五世纪至二十世纪初所存在的力量对比，已经发生了变化。构成世界政治的这种大转折的主要因素有：（1）第三世界国家经常诉诸武力，迅速增加其军事支出、军事人员和进口武器的数量；（2）与拥有核武器，但不能用来对付第三世界国家的超级大国相比，第三世界国家的军事力量的价值增加了；（3）民族主义情绪得到广泛传播，因此，它们动员人民去打仗和抵抗大国“侵略”的能力增强了；（4）中央的权力得到加强，有能力组织现代防务；（5）第三世界国家在反对大国入侵方面不会完全接受规范约束。^④

在小国和大国之间力量均势的变化方面，第三世界中没有别的地区象波斯湾地区表现得那么明显。中东，包括海湾在内，作为欧、亚、非三洲的中心和交通要冲，历史上一向被看作是世界最具有战略意义的地区之一。大国的领袖们，从古代的亚历山大大帝到现代的拿破仑、希特勒、丘吉尔和斯大林，以及从弗兰克林·罗斯福到吉米·卡特的每一位美国总统都承认该地区的战略意义。而且由于其石油在两次大战中为卡车、坦克、舰船、飞机提供燃料以及在和平时期为它们的工业动力提供廉价、丰富的能源，因而这个地区对于大国的经济价值大大地增加了。

石油生产和定价方面权力的转移是产油国反对主要石油公司及支持它们的政府的控制，并维护民族自尊心最根本的表现。非社会主义国家对于波斯湾石油的严重依赖已使它们非常容易受到海湾国家的经济压力，因为石油输出国对于西方和日本的市场和技术的依赖要少得多。

然而，海湾产油国与大国之间力量均势的变化并不局限

于前者运用石油禁运来施加经济压力这种能力的增强。由于石油价格的迅速上涨而得来的创纪录的收入，使得海湾国家的军事能力与大多数第三世界国家相比得到了极大的增强。近年来，伊朗已成为世界最大的军火买主。既然超级大国不轻易地对非核国家使用核武器，伊朗无论是与其邻国和潜在的对手苏联相比，还是与其朋友和盟邦美国相比，它的军事建设在常规武器的能力方面已大大加强了。

第三世界国家使用武力事例的增多，不仅影响它们与大国之间的力量均势使之对自己有利，而且也表明在许多情况下运用武力可以解决地区性的冲突。诉诸武力的可能性这一点可以从中东国家的行为表现中看出来，因为把使用武力作为外交政策的一种工具在那个地区一直得到优先的考虑。大多数中东政治体制的军事独裁性质是历史记载中屡见不鲜的。^⑤在中东，利用武力来解决诸如领导权继承，内部安全，不同政见的控制和管理等内部政治危机是常规而不是例外的情况。同样可以证明，在解决外部冲突方面也是如此。

十六世纪到十九世纪，中东的波斯帝国和奥斯曼帝国之间经常不断的武装冲突是司空见惯的现象。最近的历史也表明，现代中东领导人不仅在镇压叛乱（不管其有无外部势力插手），而且在解决国与国之间冲突的过程中，都使用过武力。例如，四十年代伊朗的阿扎尔和库尔德叛乱，六十和七十年代伊拉克的库尔德叛乱，也门、阿曼和黎巴嫩的内战，另外还可以举出四次阿、以战争和三次印、巴战争。然而，由于英国从该地区撤出后的新形势，目前波斯湾在这方面的趋势还难以断定。库尔德和佐法尔叛乱都是在1971年前就开始了的，尽管外部对于这两次叛乱的干涉在那时就开始了。在波斯湾地区使用武力的其他例子还有1973年，伊拉克和科

威特的边界摩擦以及伊朗在英国即将撤离阿布穆萨岛和两个通布岛的时机，并在与沙加签订协议使其合法化的情况下，仍然对这些岛屿实行占领。

争端的和平解决

海湾内部的冲突一向是：1. 大量的；2. 头绪多方面的；3. 互相重叠，并与邻近地区的冲突交织在一起；4. 与国内危机相纠缠；5. 与尚未解决的世界关于能源和海洋管辖权方面的冲突相互影响。但是，波斯湾地区内唯一最引人注目的趋势是在不到六年之内真正解决了不少争端。

最为重要的是要研究一下争端解决的办法，以便了解自从英国撤离以及海湾国家作为该地区主要的和独立的政治演员出现以后，是哪些因素促成了海湾地区争端的和平解决。这种分析的重要性从下述事实中就可以看出：当英国撤离时，许多由来已久的冲突并未得到解决，此外，在旷日持久的争端中，又增加了新的领土、司法和政治方面的冲突。

以下将就海湾国家运用和平手段解决争端的一些因素进行探索，并仔细研究几个和平解决国与国之间争端的例子。

一般因素

当然，和平解决海湾争端的因素是随着国家、争端和时机的不同而不同的。但是，根据已有的事例，我们不难概括出，决定海湾争端性质的两个最根本的因素，也就是构成和平解决争端的两个基本因素：即海湾国家的地理战略地位与它们的自然资源的性质，因为这些资源对于经济发展是非常必要的。

海湾国家依靠它们从石油资源得来的收入来发展它们的经济。因此，它们要发展经济的强烈愿望只能依靠某种程度的地区安全和稳定才能实现。在任何一个社会中，战争显然会妨碍将宝贵的资源用于发展经济，但是在波斯湾，战争会毁坏发展经济的真正基础。油田（近海和陆上的）、石油总站、油轮和炼油厂都会成为易受攻击的军事目标，而一场全面战争的发动者，不管与其对手比起来是如何强大，是很难逃避报复的。

归根到底，海湾产油国互相之间都是抵押品。抑制它们诉诸武力的最基本的因素之一是它们最宝贵的自然资源易遭破坏的脆弱性。我们用不着展开与超级大国之间的核均势相比拟，就可以知道，海湾国家都感到它们相互之间的经济都易受破坏，因此对于解决危险的争端有着共同的要求。它们感到有迅速发展壮大的必要性，因为它们认识到：石油不是用之不尽的，而且存在着用其他能源来代替它的可能性。由于为他们超乎寻常的财力和影响的主要源泉具有转瞬即逝的性质而担忧，海湾国家领导人已经感到他们新近获得的权力受到了种种抑制。

和平解决地区争端的第二个因素，是在获得现代武器系统和装备与取得实实在在的军事能力之间有一段“从设计到实现”的时间。换句话说，在1978年，没有哪一个海湾国家认为自己有能力与该地区另一个国家展开全面的战争。即使象伊朗这么一个国家，它在军事现代化和大量购置武器方面比所有其他海湾国家都开始得早，但与印度和巴基斯坦相比，可以说它的军事建设是从零开始的。伊朗早些时候建立起来的全部海军从实用上来说，在二次大战中被消灭殆尽，并且近年来它能买到的那些军备尚未完全到货和有效地被掌握。在

海湾国家中，在掌握和部分掌握技术的人力资源总的不足的情况下，训练军事人员是实现军事现代化方面带普遍性的问题。由于过去没有国与国之间大规模核武装冲突的经历，现在还没有一个海湾国家的军事能力在实际行动中得到过充分的验证。虽然一些国家在内战中显示了其军事行动的质量，但这并不一定能反映它们在大规模国际冲突中的能力。

海湾国家寻求和平解决争端的第三个因素，是它们忙于应付来自其他方面的冲突，这一点是具有讽刺意味的。与阿拉伯世界的其他国家如阿尔及利亚、突尼斯和摩洛哥形成鲜明的对照，海湾地区的阿拉伯国家在一场新的阿、以战争中会在运送武器和实施石油禁运方面扮演更突出的角色。但是，海湾阿拉伯国家的军事建设不仅仅是为了准备与以色列打仗，这是显而易见的。这些国家中的大多数对于海湾内外的其他阿拉伯国家怀有极大的敌意。沙特与南也门和伊拉克的不和，科威特与伊拉克之间的烦恼，伊拉克对叙利亚的恶感，叙利亚对伊拉克直接的敌意和对黎巴嫩间接的敌意，阿曼与佐法尔以及与南也门之间的矛盾，凡此种种，都是实例。然而，只要与以色列再打起仗来，那么连阿拉伯国家之间这么多不和，阿拉伯国家与伊朗之间的敌对情绪也会暂时被搁置到一边，例如1973年伊拉克与伊朗暂时的和解即是明证。

第四也是最后一点，海湾国家极力要避免一场会给超级大国在这一地区进行军事干涉提供根据的武装冲突。在将近一个半世纪以来，该地区第一次摆脱了大国的霸权控制。海湾国家毫无例外地都想保持这种局面。英国人留下的所谓权力真空还没有被任何一个局外的大国填补，尽管超级大国的争夺是海湾政治中一个无可争辩的特征。正如前面指出的那样，美国清醒地决定不要作为英国的遗产继承的代理人。苏联尽

管在地理上靠近该地区，但它也难以进行深入地渗透。它历史上一直寻求取得海湾不冻港通道，在印度洋广大地区增加海军部署、获得海军设施，莫斯科与伊拉克在政治、军事以及经济方面的紧密合作，如此等等，都反映了另一个超级大国在该地区的挫折，而不是成功。

但是，没有相当的军事—经济实力，海湾国家要把超级大国排除出该地区的意志是难以实现的。而且，如果苏联维持其军事存在，而没有美国的反措施或没有华盛顿和莫斯科关于印度洋地区军备限制的全面协定，海湾国家就无能为力。如果后一种选择未被接受，海湾国家就必须现实地面对前一种选择的后果。海湾国家领袖们十分明白，一场地区性的全面武装冲突会引起超级大国的武装干涉以至破坏均势，而这种均势到目前为止，有利于他们在世界政治中拥有较大的行动自由。

具体例子

海湾国家之间大多数和平解决的争端所牵涉到的，是对陆地和大陆架的管辖权提出要求或反要求。其中一个例子在前一章已予论述，即1974年由伊朗和阿曼签署的关于大陆架划界的协议。其他几次主要争端解决例子包括伊朗—迪拜关于西里（伊朗）和阿布努阿伊尔（沙加）岛屿主权问题的协议（1974年）；伊朗—阿布扎比海岸划界协议（1971年）；伊朗—卡塔尔海岸划界协议（1969年到1970年）；伊朗—巴林海岸协议（1971年到1972年）；以及伊拉克—沙特关于中立区的陆界协定（1975年）。最重要的是，伊朗和沙特同意（1968年到1969年）：1. 承认伊朗和沙特对于法尔希和阿拉伯岛的主权；2. 在波斯湾两国交界的海底地区进行划界。

下面让我们来看看两个和平解决争端的例子,这是因为:
(1) 与其他例子相比,这两例具有更重要的意义;(2) 这两个问题持续了很长时间;(3) 尤其是它们能使大家看清楚波斯湾地区和平解决争端问题上各种因素的性质,并为海湾国家在未来解决任何冲突中提供了线索。

巴林问题的解决

伊朗声称,对巴林拥有主权主要是根据历史方面的、而不是以任何居民的亲缘关系或地理上的邻近为依据。联合国的一项研究报告认为,现在仍然“很难精确地说明巴林人具有伊朗血统”,^⑥并且也很难估计他们的人数。“伊朗人”的百分之四,少则相当于大约7,000人,多则可达15,000人。根据同一项研究报告,巴林的20万人是由多种不同种族组成的,其中大约79%被称作“巴林人”,余下的(外国人)被称作“阿曼人”和“穆斯卡蒂亚人”(6.9%),“印度人”(3%),“巴基斯坦人”(2.2%)以及其他民族的人(5%)。因此大部分巴林人是“阿拉伯种”。从地理上看,巴林半岛由30多个岛屿组成,它们更加靠近阿拉伯领土,如沙特(15英里)和卡塔尔(约18英里),而不是靠近伊朗(约120英里)。在所有的海湾国家中,巴林的石油储量最低(3,360亿桶)。因此,尽管在五十年代,伊朗的石油国有化法律被认为是适用于巴林的石油工业的,但巴林的石油财富在伊朗的主权要求中几乎不占地位。那时,伊朗主要是强调它对该岛由来已久的领土主权,而不是对巴林的石油资源感兴趣。

伊朗声称对巴林拥有主权的理由是,除了1507年到1622年巴林被葡萄牙占领外,伊朗一直不间断地对它行使主权。英国拒绝伊朗在1507年以前和1622年以后曾不间断地统治该

岛的说法，并声称，巴林是个“阿拉伯主权国家”，英国与之有特殊的条约关系，如1820年、1847年、1856年、1861年条约，以及1880年、1892年的行政协定。这种“条约王国”是伊朗人实质上争夺过的国家，特别是在两次战争之间在国联内外进行过这种争夺。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普遍非殖民化的时代里，伊朗感到这种所谓“特殊关系”更加难以接受。

1968年，英国宣布从波斯湾撤出其军事力量一事使伊朗自古以来对于巴林的主权要求又复活了。1968年以后，在别的场合讨论了这个争端的发展，^⑦但是问题的解决表明，人们要求的是和平调整波斯湾的冲突，而不是诉诸武力。

对解决巴林这个问题最重要的发展是伊朗主动提出要用和平的方法：国王关于伊朗倾向于和平解决的历史性的宣布是1969年1月4日在新德里访问时作出的，那时他宣称，“伊朗的一项主要的和根本的政策是反对违背人民的意志使用武力去夺取领土。如果巴林人民不愿意加入我的国家，那么再次使这块土地隶属于我们而使用武力，这是与我们的原则相违背的。”国王这一次及以后若干次宣言，清楚地表明伊朗准备运用和平方式解决它与英国之间这个争端的决心。

和平的方式的采用是由联合国秘书长的斡旋而进行的。1970年3月9日，在伊朗的请求下秘书长任命一个代表去弄清“巴林人民关于巴林群岛未来地位的真实意愿……”作为伊朗、英国与秘书长协商的结果，由秘书长的私人代表率领的一个联合国代表团于1970年3月29日至4月18日访问了巴林。代表团发现，巴林人民欣然接受伊朗人和英国人请求联合国出面斡旋；对伊朗没有恶感和敌意，希望“伊朗对巴林主权要求的阴云从此永远消失”；期待着在问题解决以后与波斯湾国家、包括伊朗建立更密切的联系；“实际上一致”要求

成立一个“完全独立的主权国家”，绝大多数人认为它应该是一个“阿拉伯国家”。由于伊朗在请求联合国斡旋时，曾特别保证：一旦代表团工作的结论得到安理会批准，它将接受这些结论。安理会于1970年5月11日批准了这些工作，并“特别提到，巴林绝大多数人民希望巴林作为一个完全独立的主权国家，能由它自己来决定它与其他国家的关系的这样一种地位得到承认。”伊朗议会于1970年5月14日、参议院于5月18日通过了一个与安理会批准的文件相一致的决议。这标志着—一个有主权要求的海湾国家主动运用和平的方式解决了波斯湾历时最久、最难办的争端之一。

阿拉伯河问题的解决

尽管巴林争端是那样历史悠久和令人烦恼，但是它从来没有象伊朗和伊拉克在阿拉伯河边界上的冲突那样具有爆炸性。这个争端由于奥斯曼—波斯帝国的争夺，及十九世纪英、俄在中东的争夺而更加复杂化。它是过去几个世纪战争的遗产。伊拉克声称，对这条河流的总长和总宽拥有主权是以一个条约为依据的，而这个条约是以1847年埃尔祖鲁姆条约，1911年德黑兰议定书，1913年康斯坦丁堡议定书为其蓝本的，尤其是以1914年奥斯曼、波斯、俄、英划界委员会的工作为基础的。^⑧ 伊朗在两次战争期间拒绝伊拉克对整个河流拥有主权，其根据主要是认为埃尔祖鲁姆条约和康斯坦丁堡议定书在法律上并非有效。然而，伊朗的反对实际上是重申了它对一条边界河有兴趣，该边界是由英国确定的，早先在奥斯曼帝国控制之下，奥斯曼帝国瓦解后，由伊拉克被作为一个继承国建立起来，然后由伊拉克控制。1937年条约把这条河的控制权交给伊拉克，但靠近伊朗港口阿巴丹和霍拉姆沙

赫尔那儿段阿拉伯河除外，在那里，边界是根据这条河的主航道中心线来划分的。

正象1968年英国宣布撤离，使历时最久的巴林纷争重起一样，它也加剧了关于阿拉伯河的由来已久的争议。然而在这两种争端中有一种差别具有重要的意义。在巴林争端中，有关各方在争端一出现时就在和平解决的方面有着共同的利益。在阿拉伯河争端中，由于巴格达和德黑兰政权的敌对性质以及伊拉克境内库尔德内战的再起而复杂化了。

在英国政府宣布其撤离的历史性决定同一年，复兴党在巴格达开始掌权。在1958年伊拉克王室垮台以及随后发生的伊拉克从巴格达条约联盟退出以后，它与伊朗的关系如果不是变得敌对了，也是较前紧张了。复兴党在巴格达掌权一年以后就向伊朗挑战。它宣布，阿拉伯河是伊拉克领土的组成部分；要求伊朗船只在进入该河时降下国旗；试图禁止载有伊朗海军人员的船只进入阿拉伯河。它还警告说，如这些要求不能实现，伊拉克将使用武力阻止船只驶往伊朗港口。

作为回答，伊朗政府于1969年4月19日宣布1937年条约“无效”。然后派出一艘货船通过该河，由海军护航，喷气式战斗机群助威。在与伊拉克海军的一艘摩托艇紧张地僵持了一段时间以后，伊朗又派出一艘商船通过罗卡运河前往波斯湾。1971年伊朗占领阿布穆萨和两个通布岛以后，伊拉克、伊朗冲突进一步加剧。作为在阿拉伯联盟内部和联合国大肆声张的反对伊朗国王政权运动的一部分，复兴党政权中断了与伊朗的外交关系，并在1972年与苏联缔结了政治—军事联盟。1973年阿、以战争期间伊拉克与伊朗恢复外交关系的权宜之计并没有导致冲突的实际缓和。

1974年3月伊拉克的库尔德内战再起，使伊朗、伊拉克

早先发生的零星边界冲突发展成为大规模的边界战斗。库尔德内战再起以前最严重的边界冲突发生在1974年2月10日。这一事件导致伊拉克在安理会控告伊朗在为称霸波斯湾地区而掀起的“扩张主义竞赛”中挑起边界武装冲突。^⑤在2月10日边界冲突以后一个月，据报道伊拉克军队已完成集结的阿拉伯河全部地区爆发了战斗。1970年3月11日实现停火以后，库尔德叛乱相对平静下来了，致使伊朗为支持库尔德人、反对复兴党政权的干预机会已经受到限制。但是，1974年3月11日伊拉克宣布库尔德自治，以及库尔德人之拒绝接受，为伊朗在边界地区提供了新的机会，也造成了严重的威胁。

伊拉克给库尔德人的所谓自治计划，包括给库尔德语言以正式语言的地位；允许拥有特殊的地区预算；允许在库尔德地区选举产生立法机构和行政机构。然而，伊拉克总统保存着强大的权力，具有挑选行政委员会首脑和解散立法委员会的权力。^⑥这个计划实际上是给库尔德人的最后通牒，限其在15天内接受，因此引起了巴格达政府和库尔德人之间战斗的爆发。自从1958年革命和哈谢米特王室被推翻以后，这是库尔德人进行抵抗的第七个伊拉克政府。

象过去一样，伊拉克政府与库尔德领袖穆斯塔法·巴尔扎尼将军和他的“库尔德民主党”之间争端的核心是石油，他们要求基尔库克地区——伊拉克生产石油最多的地区，应该包括在自治省之内，但复兴党领袖们拒绝了这个要求。^⑦库尔德领导人不仅声称“基尔库克是库尔德斯坦”，而且要求库尔德居民在国民预算中占有适当比例的份额。库尔德人估计，他们的人口相当于伊拉克一千万人口的四分之一到三分之一。^⑧格温·罗伯茨从伊拉克境内库尔德人那里收集并整理的一些第一手材料认为，^⑨库尔德人要求得到伊拉克全国

预算额的20—25%。

伊拉克冲突各方不可调和的立场导致了一场内战，它与伊朗、伊拉克的冲突交织在一起并使之加剧。巴尔扎尼将军说，伊朗是他的主要军火供应者。来自库尔德的其他消息说，大量的大炮、步枪、反坦克和防空武器是由伊朗提供的。对库尔德的其他方面的援助来自以色列和土耳其。^⑭ 苏联历来支持伊朗和伊拉克境内库尔德人的起义，但在这一冲突中，它试图避免库尔德反对莫斯科的盟友——复兴党的战争再起，^⑮ 尽管事实上这一政策与它经常支持“民族解放”战争，包括阿曼的佐法尔战争的做法是背道而驰的。

美国对库尔德人支持到什么程度则更不明确。美国众院情报选择委员会的报告也许能告诉我们美国所起的作用，但它没有公布。不过，报告的部分内容被提供给《纽约时报》。据该报报道，尼克松总统在这件事上绕过了国家安全委员会对秘密行动的审查，并且“中央情报局送给库尔德人千百万发枪炮子弹”，以及1970年根据尼克松的命令“获得一批苏共和中共制造的小型武器”。^⑯ 然而，美国对库尔德人这种初步的援助在1974年3月库尔德战争再起时未能继续下去。^⑰ 尽管两个超级大国都采取克制态度，但随着库尔德内战的继续进行，它不断地把伊拉克和伊朗军队拉入战争。伊拉克坦克和飞机将库尔德叛乱分子赶到伊拉克政府认为必须保卫的靠近伊朗边境的地区。伊朗的入侵行动事实上既是支持（伊拉克的）库尔德人，又是对伊拉克内战可能蔓延到伊朗的库尔德人居住的边境地区的一种反应。到1974年12月，伊朗—伊拉克的武装敌对行动达到了新的高度。两架伊拉克喷气式战斗机显然是在边界地区执行反库尔德部队的任务时被击落的。伊拉克军事司令部声称，它们是被伊朗人发射的美制隼式导弹击

落的。^⑩

在伊朗和伊拉克存在着严重边界冲突的情况下，双方诉诸和平手段来解决他们的争端是引人注目的。解决冲突的努力与敌对行动的升级齐头并进。1974年2月10日第一次大冲突发生以后，伊朗和伊拉克接受了联合国的调解，那时秘书长瓦尔德海姆派了一名特使到该地区去调查那次导致65人死亡的战斗。1974年5月21日，瓦尔德海姆向安理会报告说，伊朗和伊拉克原则上已同意：（1）在发生战事的630英里长的边界同时撤出他们的军队；（2）制止进一步的敌对行动；（3）开始举行谈判。1974年5月28日，安理会以14票对零票通过有关各方谈判达成了全面的和平解决方案的协议书。^⑪两国外长于1974年10月开始双边谈判，并于1975年1月在伊斯坦布尔继续谈判。尽管伊朗外长阿巴斯·阿里·哈拉巴里在谈判继续举行时抱着乐观的态度，但是，伊斯坦布尔的谈判却中途破裂，未能达成协议。

1975年3月，当石油输出国组织首脑会议在阿尔及尔召开时，伊朗国王与萨达姆·侯赛因在阿尔及利亚总统布迈丁在场的情况下继续谈判，并于3月6日达成了伊朗与伊拉克之间的原则协议。伊朗接受过去拒绝过的1913年康斯坦丁堡议定书和1914年划界委员会的报告作为划分陆界的基础。作为回报，伊拉克接受了伊朗由来已久的立场：阿拉伯河上的界线应以主航道中心线为基础。为执行阿尔及尔首脑协议的原则，两国于1975年6月13日签订了与此有关的“国际边界和睦邻关系条约”，绘制了陆地边界上670个争议点的示意图，最终确立了在阿拉伯河上以“主航道中心线”为界，并规定为：“主航道中间那条线，当水位处于最低航行水平时，可以从领土边界与阿拉伯河相对称的那一点开始，进行通航直达海洋。”^⑫

从国际法的观点看，这个条约是颇有意思的，这不仅是因为它采取了主航道中心线作为国际河流边界的国际法原则，而且还因为它为在解决执行条约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争端作出了详尽的规定。该条约包括，作为最后措施，国际法庭主席“将设立仲裁法庭，有关各方有义务依靠该法庭并遵守其裁决。”然而真正令人感兴趣的是，和平解决这个问题以及巴林问题，这两个波斯湾最复杂、最容易反复的争端的基本出发点。

政治需要的迫切性

1975年条约并没有消除伊朗和伊拉克之间全面冲突的基本因素，并且新的争端还可能再起。但是，尽管根深蒂固的思想、政治、经济及其他方面的不同意见持续存在，但是，波斯湾地区趋向于用和平方式解决争端是可能的，波斯湾国家使用武力的倾向可能会被一种探索用和解的方式去解决争端的愿望所抵销。和平解决巴林问题的基本考虑已在别处谈到。^④总起来说，巴林争端的和平解决主要是因为到1970年，有关各方发现这样做与他们相互的利益是一致的。由于预期到1971年底英国将撤离波斯湾地区，有关各方认识到，政治上的和解最终能更好地为他们在该地区得到安全和稳定的更大的政治与战略利益服务。而且，寻求秘书长出面斡旋，以强调双方和平解决他们本身的争端的决心，而不是要显示联合国作为一个独立的角色的能力，来解决他们之间的争端。

阿拉伯河争端的解决意义更为重大。促使伊朗和伊拉克在1975年3月最终达成了协议的动力是什么？由于这一冲突问题的处理采取极度机密的方式，我们难以找到回答这个问

题的证据，但我们可以谈谈几个主要的因素。

首先，超级大国在冲突中采取了克制的态度，它们对这个问题的和平解决间接地施加了压力，这是达成协议的重要因素。1974年11月伊朗国王到莫斯科去访问时，苏联曾极力防止库尔德战事再起。波德戈尔内主席曾“十分坦率”地告诉国王要在谈判桌上与伊拉克解决争端。当然，苏联在和平解决海湾地区的区域性冲突中的倾向向来是机会主义的。正如前一章所讲的那样，苏联通过古巴和南也门的援助，支持反西方的佐法尔叛乱，但库尔德人的反抗没有得到苏联的支持，因为它反对的是伊拉克政府，而伊拉克是苏联的盟友，并且伊拉克的内战以及伊朗和伊拉克的边界战争，离苏联边界都很近。

美国一直私下敦促伊朗和平解决它与伊拉克的争端。尼克松最初通过中央情报局对库尔德人所进行的秘密的、为时不长的援助应当被看作是个过失，但从1974年3月库尔德战争爆发后的事实来看。“基辛格先生和尼克松政府根据众院情报选择委员会的报告，轻蔑地拒绝了巴尔扎尼将军的请求，致使他的军队最终被击溃。”^② 不管苏联和美国在联合国内外采取不干涉政策的动机如何，他们的克制态度对于解决冲突如果不是起到了帮助的作用，至少也产生了限制的效果。

其次，联合国在解决阿拉伯河争端中所起的作用是很有限的。然而秘书长的调查团以及安理会批准伊朗、伊拉克关于撤退军队、开始谈判的协议起到了鼓励双方谈判的作用。在巴林问题上，联合国作为国际上挽回面子的工具，以及决定巴林自决的第三方力量的作用显得更加突出。^③ 联合国的作用使得巴林问题的解决增加了一定程度的合法性，从而使伊朗人在放弃它对巴林历史性的、“无可争辩的”主权要求时更加心安理得。

最后，促成解决阿拉伯河问题最强有力的因素是伊拉克军队成功地镇压了库尔德人，以及伊朗不愿意进一步进行军事干预以支持库尔德人。伊朗进一步干预的代价可能是与伊拉克的一场全面战争。当时，库尔德人在用先进的苏制武器装备起来的伊拉克政府军强有力的进攻面前已经开始迅速地丧失阵地。对伊朗来说，支持库尔德人使之成为对抗敌对的复兴党政权的筹码，所得好处不见得抵得上最终与伊拉克摊牌的代价。从库尔德人的角度看，伊朗人背信弃义地把他们出卖了。到1975年3月，伊拉克自己也看清了最终与伊朗达成和平解决的极大好处。

冲突双方都预见到避免战争的一些好处。复兴党政权感到这样可以：（1）迅速地肃清库尔德叛乱，因为它已使伊拉克花费了大约40亿美元，牺牲了成千上万的生命；（2）集中资源巩固其政府的权威和权力；（3）改善与其他海湾国家、也可能还有其他阿拉伯国家的关系，作为打破自我孤立局面的一种方式；^②（4）以获得一些亲西方人的支持，以后也许可赢得美国的援助，至少初步抵销其对苏联的依赖；（5）集中更多精力于应付它与叙利亚和以色列的冲突。

另一方面，伊朗国王感到他可以：（1）得到伊拉克在法律上承认伊朗在阿拉伯河以及可能在霍尔木兹海峡问题上的实际立场；（2）利用1975年3月2日建立的“复活党”，巩固其国内的政治制度，动员人们运用十月战争后积累起来的国民收入更好地发展经济；（3）促使复兴党政权减少对于苏联的依赖，使伊拉克对激进分子的支持，包括反对伊朗国王、在伊拉克避难者的支持丧失信心；避免得到伊拉克支持的力量渗透到伊朗边界地区或去搞其他颠覆活动。

巴林和阿拉伯河问题的解决，其特点在于它们都是以和

平解决争端原则作为实际需要,而不是对它模范遵守。用和平手段解决外部冲突作为一种实际的需要,而不是模范地遵守,这当然不仅仅局限于伊朗和伊拉克。其他海湾国家已经非常类似地解决了一个又一个的问题。例如,沙特与阿布扎比之间历时最久的布赖米争端,出于政治策略上的考虑于1974年7月获得解决。这次解决在经济上不是完全没有意义的,因为布赖米绿洲可能拥有中东最富有的一些油田。问题的解决是高度保密的,但有消息说,协议规定把绿洲上的六个村庄划给阿布扎比,同时,作为放弃其长期拥有的主权要求的报答,沙特获得一条穿过阿布扎比直达海湾的陆地走廊。

然而,问题解决的真正收获是另外一种东西。正象约瑟夫·菲奇特已经敏锐地观察到的那样,费萨尔国王期待着“阿联酋总统扎耶德酋长与他联合起来,反对伊朗在海湾地区的任何扩张行为。”^②而且,除了沙特限制伊朗在海湾地区的影响的总的要求以外,国王签订协议的时间(1974年7月29日)安排也是重要的。正象前一章所提到的那样,1974年3月7日伊朗—阿曼协定规定由这两个海峡国家共同巡逻该海峡,这事实上是承认伊朗对海峡的实际控制权。与沙特人联合起来的好处是,扎耶德酋长在和平地解决了与沙特的争端中,提高了自己的威望,平衡了银行的收支。

伊朗—阿曼协定签订以后,在阿拉伯联盟内又出现了反对伊朗的其他尝试,如巴林和伊拉克呼吁协调海湾的阿拉伯防务。一般来说,敌对的伊拉克和沙特政权在“需要保证船只只能顺利地通过霍尔木兹海峡”方面也持相似的看法。^③但1975年阿拉伯河问题解决以后,为反对伊朗而结成阿拉伯联盟的努力减弱了。事实上,那个协定对于加强整个波斯湾、特别是霍尔木兹海峡集体安全的要求方面起了催化剂的作用。

在1975年7月12日至15日在吉达召开的伊斯兰会议上，海湾国家外长们第一次同意举行一次最高级会议来讨论互相之间的防务合作。讨论的主要问题包括：（1）限制外国（超级大国的）舰队在海湾的活动；（2）保证海湾国家的领土完整；（3）进行军事合作以保证海湾的“自由航行”；（4）就不给本地区以外的大国提供军事基地达成协议；（5）寻找当前存在的领土争端的解决办法，包括：甲．科威特和伊拉克的边界争端；乙．巴林与卡塔尔对哈瓦尔岛屿竞相提出的主权要求；丙．阿布穆萨和两个通布岛的地位；（6）互相帮助以镇压内部政变；（7）在海湾沿岸国家间划分海湾水域。^②

吉达伊斯兰会议以后的半年时间之内，海湾国家官员之间旋风式的互访似乎预示着海湾最高级会议即将举行。但这种海市蜃楼式的前景在1976年1月很快地消失了。在阿布扎比召开的所有阿拉伯国家新闻部长会议决定要成立一个“阿拉伯湾新闻社”。伊朗对于未使用具有“波斯湾”这个历史意义的名称的态度是众所周知和坚决反对的，它提出了强烈抗议，同时它的外长警告说，伊朗将重新审查它与那些“对我们采取这种不友好行动”的所有国家的关系。^③一些阿拉伯国家发言人以这样那样的方式改变了原来的立场，结果是这件事的最后决定被搁置起来。然而，损失已经铸成。这个事件揭示了在海湾名称上的争执所代表的阿拉伯—伊朗的分歧是更为重要的。当海湾国家外长会议最后在1976年11月25日至26日召开时，会上所谈的基本上是关于“地区性的合作之类”的语言。

海湾国家之间合作，特别是在敏感的安全问题上的合作之所以极为困难，从根本上说，是因为他们对于各自民族利益的看法不相协调，这些利益当然也受到许多固有冲突的影

响。正象过去那样，他们将来可能采用军事的或和平的手段解决争端，这主要不取决于意识形态，而取决于政治上的考虑。尽管存在着根深蒂固的本地的冲突，沿岸国家在最近的将来，正象过去六年一样，很可能会维持霍尔木兹海峡的安全和航行的安全。伊朗和阿曼从海上和空中对这一战略水道的共同巡逻对于航行的安全可能是特别有帮助的，因为这使伊朗在与阿曼达成双边协定以前对这一海上通道单方面的控制增加了合法的色彩。

但是，霍尔木兹海峡的安全以及在海峡中航行的安全这个长远的问题还会继续存在。只要所有海湾国家还不能在所有沿岸国家参加的情况下一致同意作出全面集体安全的安排，目前由两国控制海峡的持久性就易于受到挑战。伊朗可能有理由争辩说，自从英国人1968年宣布撤离以后，它就认真地探索实现包括所有沿岸国家的地区安全为目标的方法，^⑧但是除了阿曼以外，没有一个其它海湾国家愿意积极地行动起来，而只是口头上讲讲地区的合作而已。这也许有道理，但是事实仍然是，到1978年，作为海湾地区占优势地位的大国伊朗，其言行又重新勾起了人们由来已久的疑虑，而不是消除这些疑虑。伊朗在海湾控制的三个战略岛屿地位的解决，或者伊朗军队从阿曼完全撤出，可能会开始在波斯湾地区国家中重新建立信任。

关于对国家利益的看法是否相称的问题并不仅仅局限于伊朗—阿拉伯关系。阿拉伯国家对民族利益的理解上的分歧，也给建立地区集体安全体系问题，在取得全海湾国家的一致意见方面带来严重障碍。更糟的是，海湾冲突也与邻近的东地中海、西印度洋的难以解决的阿、以冲突，印、巴冲突有关联。同时，它们与苏、美全球性争夺交织在一起，如：1.

石油进口国和出口国关于石油禁运、石油价格方面的冲突以及与此有关的南北在“新经济秩序”上的争端； 2. 海洋大国和海峡国家在航运通行问题上的意见分歧。

到1978年年中，波斯湾国家对民族利益的理解发生了某些变化。6月14日，伊拉克、伊朗和沙特似乎正在就安全方面的安排进行讨论，这种安排可能会在地区战略均势方面产生重大变化，并且看来正计划把酋长国以及波斯湾其他小而重要的产油国包括在防务集团中。至于这三个海湾大国最终能否把这一地区的小国拉进这个集团，这同他们要在7月份举行定期的“安全协商”相比并不太重要。

伊拉克已在开始分担沙特和伊朗对苏联的力量和影响在波斯湾地区推进的关切。不仅伊拉克军队和库尔德人的战斗已经再起，而且伊拉克共产党已在极力渗入库尔德运动和伊拉克军队本身，这一事态导致14名共产党人在伊拉克被处决。使苏联—伊拉克关系紧张的另一事件发生在1978年4月，一个亲莫斯科的集团推翻了阿富汗政府，使巴格达政权感到不安。但是，对伊拉克在波斯湾安全问题的立场影响最大的要算是那一年苏、古对埃塞俄比亚的支持，以及得到苏联支持的埃塞俄比亚军队在红海边上发生叛乱的厄立特里亚省建立牢固控制的前景。如果将来伊拉克从对莫斯科的迷恋中逐步清醒过来，那么伊拉克与伊朗和沙特这两个保守政权在维护波斯湾安全方面的一致性就可能得到发展。

注 释

① 见《华盛顿邮报》，1977年6月25日和26日。

② 见R·K·拉马扎尼，《印度洋的地区性强国是印度和伊朗吗？》，为1985—1995年美国在太平洋—印度洋地区的海军战略召开会议所准备的一份文件中引用的印度消息来源（海战学院，1977年8月24—26日）。

③ 见克劳斯·诺尔所著的《国际性的强制手段是减弱了还是增强了?》一书中的《国际安全》一文(1977年春季号,第1卷,第4期,第99页)。

④ 同上,第97—98页。

⑤ 例如,见J·C·赫霍维茨所著的《中东政治:军事方面》(弗雷德里克·A·普雷格出版社,纽约,1969年)。

⑥ 报告全文见R·K·拉马扎尼:《波斯湾:伊朗的作用》,第125—139页。

⑦ 同上,第45—56页。

⑧ 见R·K·拉马扎尼:《伊朗1500—1941年的对外政策:世界形势中的一个发展中国家》(弗吉尼亚大学出版社,夏洛茨维尔,1966年,第258—266页)。

⑨ 《纽约时报》,1974年2月16日。

⑩ 同上,1974年3月12日。

⑪ 同上,1974年3月28日。

⑫ 同上,1974年4月1日。

⑬ 同上,1974年4月15日和13日。

⑭ 同上,1974年9月29日。

⑮ 同上,1974年4月27日。

⑯ 同上,1976年1月26日。

⑰ 同上。

⑱ 同上,1975年2月11日。

⑲ 同上,1974年8月22日和29日。

⑳ 这是以《巴格达观察家》(1975年6月23—24日 Nos 2240—41 卷所公布的非正式译文为根据的材料)。

㉑ R·K·拉马扎尼:《巴林争端的解决》,见《印度国际法杂志》,1972年1月,第12卷,第1期,第1—4页。

㉒ 见本章注释⑯。

㉓ 见本章注释⑱。

㉔ 复兴党政府接到了许多阿拉伯领导人给阿勒·巴克尔打来的贺电。这些贺电全文全部在巴格达报刊刊登,特别是见1975年3月份的《共和国报》。

㉕ 见《基督教科学箴言报》1974年8月26日,参见《中东箴言》1974年8月15日,第5页。关于布赖米争端的扼要而实用的背景材料见戴维·E·朗《波斯湾:它的人民、政治和经济的介绍》,西意出版社,博尔德,1976年第50—51页。

㉖ 《中东箴言》,1974年12月15日,第3页。

㉗ 这一列举是根据《中东箴言》,1975年8月1日,第2页和《中东情报概览》,1975年7月1日,第54—55页,两份略为不同的报告得出的。

㉘ 见《中东情报概览》,1976年2月1日,第168页。

㉙ R·K·拉马扎尼:《伊朗寻求地区性合作》见《中东杂志》,1976年春季号,第30卷,第2期,第173—186页。

第五章 波斯湾是冲突还是合作？

只要世界对于海湾石油的需求一天没有减少的迹象，国际上对于波斯湾和霍尔木兹海峡通航安全的担心就会继续存在。而且近期内，海湾国家对于资本货物和军火的需求亦不会有太大减少。经由海湾和海峡安全而不间断地向世界市场输送石油，势必要受到超级大国以及该地区国家各种政治与战略考虑的影响。

就大小国家间力量对比的变化而言，世界上没有哪个地区比海湾地区更剧烈的了。人们对于石油的需求使该地区各国在世界政治中的影响，同他们的国土大小、人口和其它方面国力很不相称。不过，这种新出现的力量和影响，并不一定表现为整个海湾地区安全、特别是霍尔木兹海峡通航安全更有保障。归根到底，还要看利益有关的各国是选择冲突还是合作了。

前景如何呢？就超级大国而说，这个问题可以从它们彼此之间的关系和它们与海湾国家的关系来看。苏、美在力量和影响方面的竞争，以及它们对整个这一地区的争夺，已被纳入超级大国的国际角逐。诚如所见，这场竞争最早开始于该地区的北层地带国家，以后三十年中，先扩展到东地中海，最后又扩展到印度洋。苏美两国在这个广阔的战略地区认真地角逐开始于六十年代末。经过十月战争、阿拉伯石油禁运和石油价格暴涨，这场角逐愈演愈烈了。

要减缓以至最后消除超级大国在波斯湾和霍尔木兹海峡

及其周围的角逐，华盛顿与莫斯科之间必须就以下三大问题达成协议：即超级大国限制其对海湾国家的武器供应；减少在该地区部署海军和使用基地；以及不卷入当地的武装冲突。尽管卡特政府发誓要限制向第三世界国家转让武器，但要拒绝向海湾国家供应军火却很难。实际上，美国政府已经在检讨自己早先所采取的单方面限制武器销售的立场，并现实地承认了这个问题的多边性，也就是说要解决这个问题，不仅必须同苏联达成协议，而且还得同自己的盟国，尤其是英、法两国达成协议。

尽管国会不大愿意批准总统向海湾国家出售军火的建议，可是，苏联对伊拉克的大规模军火转让，却在挫伤反对美国转让军火政策的论点，同时加强了该地区国家寻求援助的趋势。美国在苏联毫无节制地向亲苏政府供应军火的现实面前采取自我节制而造成的窘境，在1977年12月表现得最为明显。当时在埃塞俄比亚与索马里的边界斗争中，美国拒绝向任何一方提供军火。而埃方却在大量苏联军火和大批古巴人员的支援下，扭转了整个战局。结果，人们对美国在战略性的非洲之角采取不介入的态度是否明智产生了疑问。更重要的是，苏联方面缺乏节制，对人们的乐观情绪泼了一瓢冷水，这种乐观情绪最初是从苏美谈判以达成向第三世界提供武器的准则时产生的。假如不能就这些准则达成一项协议的话，那末向波斯湾及其周围提供武器的角逐还会继续下去。

要缓和苏、美在波斯湾的竞争，还需使印度洋“非军事化”。早在1977年3月，卡特总统就呼吁超级大国达成一项关于海军力量的协议。不管提出这项呼吁时曾经有过什么样的乐观情绪，但到了1978年，谈判遇到了严重困难。苏、美分歧集中表现在卡特政府不愿在诸如减少在该地区的海军力

量，禁止在印度洋部署有核武器的舰只，以及放弃使用基地等问题上承担义务。例如基地问题，1977年9月的华盛顿会谈当中，曾提出在允许美国海军使用迪戈加西亚基地的同时，苏联海军可以继续出入索马里的伯贝拉港。可是，由于索马里11月份决定结束苏联在伯贝拉的存在，引起苏联立场的变化，从而威胁着超级大国关于调整他们在印度洋海军力量达成协议的前景。

最后，只要超级大国不能在不卷入当地冲突这点上达成协议，就难以想象苏、美之间在波斯湾的争夺会有所减缓。如1967和1973年两次阿、以战争所表明，只要地方性的冲突可能导致核对抗，超级大国看来就会避免卷入这种冲突。如果不存在核风险，情况就难说了。1976年，美国通过中央情报局向库尔德人提供武器，间接干预了两伊战争和库尔德族的内战，可是后来，它在1974年又拒绝这样做。苏联通过古巴和南也门援助佐法尔叛乱分子，也间接地干预了阿曼的内战。在1977年的埃、索冲突中，尽管苏联和古巴帮助埃方，美国却没有直接干预。不过，就少量伊朗军火和大量沙特金钱输往索马里而言，美国还是间接地卷入了。有讽刺意味的是，伊拉克人也跟伊朗人和沙特人一样，支持了索马里。

只要超级大国之间缺乏一项控制直接或间接卷入当地冲突的协议，苏联就会继续直接或间接地支持所谓“民族解放战争”的代理人或支持者，而美国则迟早不得不与这些人对抗。超级大国在波斯湾及其周围的行为的这一格局是可以预见的，但要推断出苏、美到底会在哪一个具体的地区冲突中插手，是很难做到的。

在近期内一旦苏联成为美国在波斯湾石油利益的主要竞争者，苏、美争夺将怎样发展呢？目前的这种政治和战略的争

夺是会加剧，还是减缓？一方面你可以认为，一旦苏联在波斯湾的石油中获得重大的利益，它将不得不赞成在该地区维持现状，它将更加有求于沙特和伊朗的现政权，并奉行一种不那么亲伊拉克的政策，不再那么支持激进组织。因而，整个波斯湾地区的安全和霍尔木兹海峡的通行安全将得到更好的维护。但是另一方面，你也可以认为，苏联对波斯湾石油利害关系的增长，将会使现有的苏、美竞争增添一个新的因素。由于两个超级大国那时不仅要为各自的政治力量和影响而竞争，而且还要在世界上日益需要石油的情况下争夺短缺的石油资源，这样，它将只会加剧而不是平息目前的政治和战略角逐。在此种情况下，霍尔木兹海峡对于东西方来说都将是绝不可不争夺的地区，这是一种非常危险的局面。

迄今，苏、美在霍尔木兹海峡及其附近的行为，是以谨慎行事的竞争和避免发生直接军事冲突为特点的。但是，在他们与海湾国家打交道当中这种超级大国间的关系会不会继续下去呢？

美国在海湾的政策

如果再次发生阿、以战争或新的石油禁运时，美国不见得会对海湾油田实行军事干涉，因为它已经大大加强了自己的能力，可以有效地采取武力之外的反措施来保证其石油供应。不过，1974年以来所制定的各种反措施，仍然不可靠。通过国际能源机构进行合作的途径尚未测得结果，而扩充美国能源的“战略储备”一事，时至1978年也未实现。虽然储存10亿桶石油以备不时之需的计划已付诸实施，但这项计划要到1985年才能完成。在这之前，仍然需要依赖沙特供应石油。

将来再发生阿拉伯石油禁运的话，无论如何美国是不会情愿诉诸武力的，因为那只会适得其反。军事行动会危及油田设施的安全，且不说国际法律和政治上考虑如何。军事干涉还会导致通过海湾和霍尔木兹海峡的石油通道被切断。即使美国的军事行动只以阿拉伯油田为目标而不涉及伊朗，实际后果也是一样。伊朗很可能会把任何针对海湾的敌对军事干涉行为当作宣战的理由，在海峡布雷，以进行自卫。

在一次新的阿拉伯石油禁运当中虽然不能排除武装干涉的可能性，但它实际发生的可能性却比过去小了。美国多年与沙特和伊朗所形成的“特殊关系”，在性质上是合作的，而远不是冲突的。在美国1977年的石油进口中，沙特占25%，伊朗占6%。种种情况表明，美国在八十年代还要更加依赖沙特和伊朗的石油。美国对于海湾石油的兴趣与沙特和伊朗对美国市场的兴趣是并行不悖的。因为沙特和伊朗可以从美国市场上得到硬通货，而这种硬通货则是它们为发展自己的社会经济和军事力量而进口资本货物、武器和技术所必须的。

与美国同海湾两个大国之间基本利益的相互性有关的，还有石油的价格和运输问题。沙特和伊朗都是石油输出国组织中最大的石油生产国。因此它们的石油政策将继续对世界油价起决定性的影响作用。1976年12月，石油输出国组织之所以未能在多哈制定出统一的油价，主要是由于德黑兰同利雅得在油价上有分歧。1977年，正是由于这两大产油国一致主张冻结油价，结果石油输出国组织才未能在12月份的委内瑞拉会议上提高油价。

如果美国更依赖于从沙特进口石油的话，沙特将在美国的政策方面起一种关键性的作用。而伊朗由于是一个跨霍尔木兹海峡的海湾地区最强大的国家，所以，它在保持石油源源

不断供给世界各国方面也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海湾的石油，不论沙特的也好、伊朗的也好，不论运往什么地方的市场，都必须经过海峡。既然世界石油贸易的约57%都得经过霍尔木兹海峡，那么在最近的将来，海湾各国与工业化各民主国家在海峡安全航行上利益将是一致的。1978年，海峡的安全在法律上是由伊朗和阿曼共同保护的，而实际上则是由伊朗保护的。

霍尔木兹海峡的航行安全是与波斯湾的整个安全分不开的。美国在波斯湾安全上的利益将继续与沙特和伊朗的安全利益并行不悖，即谋求通过缓慢、和平的社会、经济和政治变革来维持现状，同时要求西方的力量 and 影响与苏联敌对的激进国家和集团之间达到全面平衡。这一政策当然也就要求抵销苏联在该地区的影响，促进政治上的温和以及和平的社会、经济、政治变革。

美国、伊朗和沙特之间的这种利益上的基本一致，不当掩盖掉它们之间的一些根本分歧。可以列举四个这样的例子。第一是美、伊之间在武器销售问题上的分歧。鉴于卡特在竞选中反对武器销售的言论，人们普遍预计到新总统的武器销售政策会为德黑兰与华盛顿之间的“特殊关系”带来无可挽回的紧张。事实上，本届美国政府1977年5月所宣布的武器销售方针，特别是总统6月份拒绝向伊朗出售两百五十架F-18L型战斗机的做法，似乎更增加了人们的疑虑。没想到一个月以后，国务卿万斯居然又为美国向伊朗出售七架空中预警飞机在众院国际关系委员会成功地进行了辩护。

美、伊间的第二个分歧集中表现在油价问题上。1977年11月伊朗国王访美之前，由于德黑兰一直主张石油高价，这个问题不时地影响着两国的关系。在国王访问期间也许是作为软化继续反对国王再购买一百四十架F-16飞机的一个步

骤，改变了伊朗在油价问题上的立场，尽管他竭力避免在公开讲话中将油价同武器销售问题联系在一起。不仅如此，同年12月在石油输出国组织的委内瑞拉会议上，伊朗也未同意提高油价。

德黑兰和华盛顿过去在油价上的分歧从未破坏两国之间的基本友谊。就伊朗而言，真正的问题在于美国的能源政策是否能够解决问题。因为德黑兰意识到，与沙特和甚至科威特这样的小国相比，它的石油储量是有限的，而它对于资金的需求则比它们任何一国都大得多。作为一个地广人多而又在发展上有如此巨大需求的国家，伊朗一直很希望能在它的石油资源采尽（照目前的开采速度看也许用不了二十年）之前，能够开发出一种替代性能源来。这就是伊朗渴求得到核能的主要动机，而美国在寻找石油替代物方面的任何成就，最终也都会有利于伊朗的。

美、伊关系中的第三个争论是人权问题。虽然利雅得与华盛顿之间在这个问题上也存在分歧，但最让华盛顿头痛的还是伊朗国内的人权问题。不过，考虑到伊朗的巨大战略价值，特别是波斯湾和霍尔木兹海峡的安全，卡特政府并没有强调伊朗的人权问题。1977年12月，华盛顿爆发激烈的反伊朗国王示威仅仅一个月之后，卡特总统便前往德黑兰进行访问，就是明证。美国国家安全利益的需要与贯彻人权目标之间的矛盾，很少有象在伊朗问题上表现得那么尖锐的。然而美国一直避免对伊进行“刺耳”的人权宣传，而是采取悄悄的外交。伊朗王室政权虽然采取了“自由化”措施，但是，这种努力若不与真正政治上分权提供持久机会的制度化相结合，那么只应看作是一种策略做法，而不是实实在在的措。只要美国的人权运动以悄悄的外交方式进行，那么，如

果说它对美、伊关系会产生什么不好影响的话，也将微乎其微。

美国与沙特之间存在的可能危及双方特殊关系的最根本问题，是美国对以色列的政策。然而，由于沙特对以色列的态度已有较大转变，今后美国对以关系也不大会给华盛顿和利雅得之间的关系带来象过去那么多的问题。中东十月战争前，正如费萨尔国王1970年所指出的，以色列的存在是沙特所不能接受的。可是到了1978年，沙特虽然仍主张建立一个巴勒斯坦国，却不再要求以牺牲以色列国家为条件了。

沙特态度上的这种重要转变，主要是因为它对再发生一场阿、以战争会对自己的安全产生什么不利后果作了一番新的估计。在利雅得看来，这样一场战争将会加深阿拉伯半岛及其周围的激进主义的影响，从而会给王室的稳定带来威胁。这一基本忧虑实际上使沙特这一君主政权成为美国在中东寻求和平的一个伙伴，尽管利雅得和华盛顿之间对于达到这一目标的确切要求看法不一样。

沙特在调解进程中的重要作用，不仅表现在它对埃及萨达特温和政权的直接支持上，而且还表现在当大马士革与开罗之间的分歧危及到阿拉伯对以色列采取共同的谈判立场时，它曾为这两国之间搭桥。1976年在黎巴嫩实现停火的努力中，沙特的斡旋起了决定性的作用。埃及总统萨达特1977年11月访问耶路撒冷，损害了利雅得的感情，也许由于他未能事先跟沙特人打招呼，然而沙特并未因此而怀恨在心，破坏同开罗的关系。沙特既然谋求中东的全面和平，它可能也会在愈合开罗与大马士革的分裂方面起一种关键的斡旋作用。

美国与伊朗和沙特两国的合作今后很可能会继续下去。

但是，美国会不会让沙特在其海湾政策中比伊朗起更大的作用呢？卡特政府1978年的表示说明沙特将会起主导作用。尼克松和福特两届政府都与伊朗和沙特建立了特殊关系，因此美国在波斯湾的政策被称为“两根支柱”的政策。英国撤出后在海湾各国当中，伊朗是最有能力而又最愿意维护该地区安全的。它决心加强自己的军事力量，华盛顿也欢迎它这样做，这不仅因为它是美国的一个亲近盟国，而且更主要地是因为当时沙特既不愿意也没有力量担当这样一副重任。

然而，十月战争及其后果使沙特的对外政策发生了重大变化。沙特的新领导人由于寻求同美国一道扩大其在海湾内外的安全利益，第一次愿意并有能力打破自己传统的孤立。因此，实事求是地说，美国两根支柱政策之所以更加可行，与其说是因为卡特政府更依靠经济和财政力量，而不是伊朗所代表的那种尼克松主义的单纯军事力量来处理世界问题，倒不如说是因为沙特表现出一种新的要在世界事务中发挥更积极作用的意愿和能力。伊朗的军事力量与沙特的财力结合在一起，近年来比较有效地保护了美、伊、沙特三国在波斯湾并行不悖的利益。如沙特配合伊朗的军事行动给南也门以财政援助，破坏它对叛乱分子的支持，成功地遏制了阿曼的佐法尔叛乱就是一个极好的例子。

苏联在海湾的政策

苏联与海湾这两个大国之间合作和冲突的前景如何呢？很显然，无论美、苏之间发生常规战争还是核战争，伊朗都将首当其冲。由于它同苏联之间有长达1,200英里的共同边界，莫斯科要保护其易受攻击的地区，必然会南下。一旦发

生这种情况，伊朗的军力充其量只能是拖延一下苏联的入侵，只有美国的核保护伞才是可靠的威慑因素。

不过，在和平时期，尽管伊朗同苏联在基本的政治和战略利益上可能继续不合，莫斯科和德黑兰之间的经济、商业和技术交往大概会继续下去。从苏联的观点来看，伊朗的“民族资产阶级”可能会为“社会主义”的最终胜利铺平道路，而在那一天到来之前，伊朗向苏联输送天然气对苏维埃国家总归是有利的。苏联人希望，天然气的输送甚至可能使他们最后通向伊朗石油，这是莫斯科长期以来所一直垂涎的。从伊朗的观点看来，与苏联的联系将继续对它有利，一方面它可以避免过于依赖美国，而在世界政治中享有更大的行动自由；另一方面也可以制止莫斯科与巴格达之间关系过于密切；另外，在经济上也对伊朗有利。六十年代初，伊朗为防止红色革命而发动的所谓“白色革命”，居然得到了苏联的大力支持。苏联不仅建设了伊朗的第一座钢厂，而且还成了伊朗的主要贸易伙伴。

就是沙特同苏联的关系，近期内也可望得到改善。当然，苏联的共产主义对于沙特的清教式瓦哈布主义来讲是抵触的，但是利雅得的掌权者并没有让意识形态的对立妨碍其国家和王室的利益，如果现实的考虑要求这样做的话。沙特人厌恶犹太复国主义并不逊于共产主义。可是人们注意到，沙特的统治者已发现有可能将其反犹太复国主义的情绪同愿意接受以色列国家的存在这二者调和起来。沙特与苏联关系正常化道路上存在的真正障碍，乃是莫斯科支持伊拉克、南也门、埃塞俄比亚之类的敌对国家和佐法尔叛乱分子、巴勒斯坦极端分子等激进组织的做法。即使利雅得与莫斯科的双边关系正常化了，也不会使沙特对这类政权和组织的厌恶有多

大改变。

沙特今后对苏联的政策也许会变得类似于伊朗在七十年代末的政策。它将在恰当地处理同苏联关系的同时，继续反对敌视其政权的阿拉伯方面或任何其他方面的激进主义。沙特和伊朗都在大力推行一种支持为相同的美国利益服务的温和势力的美元外交。既然他们的收入大幅度增长，伊朗和沙特可能会继续试图用金钱收买海湾内外的温和力量。拥有大量盈余石油美元的沙特人，在奉行这种外交时比伊朗人更胜一筹。

如果伊朗和沙特的现政权被推翻，海湾主要大国与两个超级大国的这种基本关系会不会发生剧烈变化呢？由于目前的政策起源于两个基本上“保守的”政权，取代它们的又必定是比较“开明的”政权，因此，新政权就有可能违背美国的国家利益，沙特可能同莫斯科实现关系正常化，伊朗也可能采取更加与苏联合作的政策。不过，要估计伊朗和沙特对超级大国的政策会否发生急剧变化，还得把其他所有可变因素都考虑进去才行。当然，新政权将特别取决于其领导者的人物个性，但其他的因素也很重要。伊朗和沙特的任何一个政府在其对超级大国的政策中都不能回避一个事实，即在可以预见的未来，作为它们收入的最重要来源的主要市场将仍然是西方和日本等工业化民主国家。除非目前的世界能源供求状况大大改变，否则，石油贸易的方向将会继续影响伊朗和沙特对美国的基本友好方针。在地缘政治的现实之外，再加上这条根本的经济因素，我们便可以更清楚地估量这两个国家政权的更迭在它们对超级大国态度的影响方面的限度了。此外，不论伊朗出现什么政权，它都决不会忽视与苏联有1,200英里共同边界这个事实，也不会忽视莫斯科在其北

方省份所作所为这段极不愉快的历史教训。

海湾的地区性问题

波斯湾和霍尔木兹海峡是冲突还是合作，其前景更多地取决于该地区各国关系的发展，而不是取决于美、苏之间以及它们与主要海湾大国之间关系的发展。相比之下，地区性冲突要比美、苏之间为各自在该地区利益所发生的直接冲突，或者两个超级大国之一与海湾的一个大国之间的冲突都更会威胁到海湾的安全。在最近的将来，与不久之前一样，海湾的地区性冲突将是多方面的，彼此相互交错，与邻近地区的冲突相互关联，与各国的内部危机相互交织，并与围绕着能源和海上管辖权的全球性争论相互影响。

地区冲突的多面性既包括阿拉伯、伊朗之间的冲突，也包括波斯湾内阿拉伯国家之间的冲突。除非伊拉克和伊朗共同感到一种来自外部（比如苏联）的对独立的威胁，否则两伊冲突很有可能会激化。虽然它们之间关于阿拉伯河管辖权的争端已获解决，但是两国冲突的实质是根源于伊拉克革命的复兴党政权与伊朗保守的君主政权在意识形态和政治上的根本分歧，以及彼此都想在波斯湾称雄的野心。再如，尽管伊朗与沙特的政体相同，但它们之间的潜在冲突却可能会发展，这不仅因为阿拉伯人和伊朗人之间传统上互不信任，而且还因为它们对以色列的政策和石油价格政策上的分歧，以及伊朗武力干涉阿曼，伊朗和阿曼在霍尔木兹海峡联合巡逻，和伊朗在阿布穆萨岛和大小通布岛上驻军等问题上意见不合。虽然从客观上看，两国利益的一致之处大于不同之处，但这并不意味着利雅得和德黑兰在主观上会充分认识到双方

的共同利益具有更大的价值。

阿拉伯国家内部的冲突也将继续是多方面的。尽管有阿拉伯主义把它们联结在一起，但由于它们因部族间、家族间、王室间和思想上以及其他方面的分歧所造成的许多冲突，今后将使海湾阿拉伯各国之间发生分裂。如伊拉克和沙特、伊拉克和科威特，沙特、阿布扎比和沙特、阿曼之间的纷争不过是许许多多冲突中的几个例子，这种冲突将继续体现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海湾阿拉伯国家间的关系的特征。

海湾的冲突大都是彼此交错的。如伊朗和伊拉克之间的大陆架争端还涉及到在海湾顶端伊拉克与科威特之间的大陆架争端。这种争端的解决需要三方在一起达成协议，因为其中任何一方的主权要求都同其他两方的主权要求相冲突。又如，虽然位于霍尔木兹海峡的阿曼和伊朗间的大陆架问题已经解决，这条分界线的两个终点，要等阿曼与哈伊马角和阿曼与沙加的争端解决之后才能确定下来。

波斯湾地区的冲突与邻近地区的其他争端是相互关联的。1973年的阿、以战争，阿拉伯石油禁运，国际石油价格暴涨，以及军事力量的迅速增长，早已有效地打破了波斯湾问题与包括所有阿拉伯国家和以色列在内的整个中东问题之间的传统界限，打破了中东问题与南亚或东非问题之间的传统界限。如海湾地区内在阿拉伯、伊朗之间的冲突背后，一个最主要的因素是它们双方在对以色列态度上的分歧。这种分歧自十月战争以来更加剧了，因为阿拉伯方面曾经指望在发生新的阿、以战争时伊朗能参加阿拉伯国家再次实行的石油禁运的行动。

使阿、以冲突与海湾地区冲突联系起来的另一个因素，是整个中东地区空前规模的扩军备战。海湾地区的阿拉伯国

家对前线阿拉伯国家的任何武器转运，都可能使阿、以战争迅速波及到海湾地区。不论是为了在这种武器转移已经开始后制止它，还是为了先发制人地预防这种武器转移，以色列都很难把战场局限在与其邻近的阿拉伯国家。这样一来，沙特和伊拉克的基地都可能成为以色列报复性打击的目标。两伊冲突也可能会同新的印、巴战争关联起来，因为伊拉克可能支持印度，而伊朗可能会支持巴基斯坦。伊朗与印度两国在印度洋地区，特别是在包括霍尔木兹海峡在内的印度洋西北角的角逐，可能成为将波斯湾和南亚冲突联系起来的主要战区。一旦出现这种情况，阿富汗由于在普什图尼斯坦问题上与巴基斯坦有冲突关系，可能会加入伊拉克—印度联盟。

波斯湾国家之间的冲突一向是同这些国家的内部危机相互交织的，今后很可能还是如此。如阿曼的内战早已同伊朗—南也门和伊朗—伊拉克之间的冲突交织在一起了。伊拉克的库尔德族叛乱则一向是它同伊朗冲突的一个组成部分。鉴于海湾国家内政的不稳定，各国内部的分裂将继续会牵涉到外部的冲突。特别是佐法尔叛乱的再起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分裂，这两起内乱将会引起严重的国际冲突。伊朗如果认为这两场内部争斗将危及霍尔木兹海峡的通行安全的话，它完全可能要以武力去进行干预。而这种干预势必又会引起伊朗与伊拉克或南也门之间，或伊朗与伊拉克及伊朗与南也门之间的武装冲突。

波斯湾的冲突将继续与全世界的问题和争端相互影响。苏、美之间在这个地区供应武器方面的竞争要比世界上任何其他地区的这种竞争更为激烈。如渗透到两伊冲突、沙特—伊朗冲突、伊朗—南也门冲突、沙特—伊拉克冲突和沙特—南也门的冲突。两个超级大国以这种形式或那种形式各自站

在自己的代理人、朋友或盟友一边。卷入该地区众多的争端和冲突中。不过，波斯湾与全球问题的关联不应只局限于苏、美两国的角逐；今后与以往一样，它还会牵涉到全世界的问题。国际石油价格将继续是南北方在设计“新经济秩序”中围绕能源和原料问题上分歧的一个因素。

海湾国家在解决或处理它们之间的分歧时，会不会更倾向于诉诸武力而不是用和平的手段呢？以和平手段处理和解决问题的先例是近来才有的，而且很少。英国在1971年才结束其霸权统治，大部分国家独立掌握其对外政策才不过有六、七年的时间。但总的来说，自英国撤退以来，或者就在1971年前，他们在冲突形势下的所作所为大多数是属于用和平手段解决争端的。除伊朗武装干涉阿曼，伊朗军队在三岛登陆，伊拉克、科威特边界小战斗，以及两伊边境摩擦之外，大部分的冲突都是用友好的方式调解的。上面已提到，这种和平解决的例子包括一些多年的老问题，如巴林的主权问题，阿拉伯河的划界问题，布赖米绿洲以及许多大陆架划界上所产生的主权问题。

根据这点有限的证据，就认为波斯湾国家在最近的将来很可能更倾向于用和平手段而不是武力解决它们的争端的话，可能有点冒失。相反，由于它们与其他发展中国家一样，有着民族主义的野心、急剧膨胀的军费、人力和武器，并且相对说来在执行对外政策中缺乏规范性的节制，因此倒是很有可能诉诸武力的。由于海湾国家石油美元多，扩军规模大，比之其他的发展中国家来，甚至可以说更好斗一些。不过，这样说时也不要忽视事实，即尽管海湾冲突复杂多样，该地区各国迄今诉诸武力的例子是很少的。

它们之所以不愿诉诸武力而取和平手段解决争端，主要

出于实际的需要，而不是思想上的节制。和平外交的好处大于战争的好处。这里包含着所有的海湾国家的脆弱性，即害怕它们最重要的石油设施遭到破坏，海上通道遭到封锁，或自己的政府被暴力推翻。还有，它们已经买进的武器装备并未形成一支能够从事长期战争的坚强的军队。况且，阿、以冲突已经成为大多数海湾国家当务之急。此外，每一海湾国家都决心不给外部大国，尤其是超级大国，制造任何插手波斯湾的借口。

可是，从长远来说，该地区的和平与安全不能建立在仅仅没有战争这一点上。担心重要的石油设施被破坏，海上通道被封锁和保守政权被推翻，而依靠伊朗的军力和沙特的财力上的优势来支持，将是一种下策，它不能代替那个能够在维护海湾各国安全的同时，确保波斯湾和霍尔木兹海峡航行自由的、全面的地区性集体安全体系。

尽管口头上说要实行地区性合作，而且在1975年吉达的伊斯兰大会之后说得更多，但是海湾各国迄今尚未能就建立集体安全体系的必要形成一致的看法。它们的外长们所草拟的议事日程也许胃口太大，包括诸如阿布穆萨群岛和大小通布岛的地位问题，外舰在海湾进行活动的问题，巴林与卡塔尔争夺哈瓦尔岛的主权问题，国内政变的问题，保证各国领土主权完整的问题，以及“划分”波斯湾水域和自由航行等一系列敏感问题。海湾国家虽然在经霍尔木兹海峡过境通行权的概念上立场不一，但自由航行和控制污染的问题倒是可能比其他问题更宜于通过地区性集体安排来解决。实际上，这两个人们共同关心的问题的解决可以成为重要的催化剂，促使各国就解决它们之间更为敏感的政治问题形成一致意见。

美国在波斯湾的政策近期不会有多大改变。华盛顿很可

能会继续首先依靠沙特和伊朗来获得海湾的石油和石油供应的安全。危险在于美国过于依赖两者中的任何一个。1978年把沙特当作美国在海湾政策的“关键”的想法，与以前把伊朗当作海湾“警察”一样危险。六十年代后期，美国由于考虑到英国就要撤离，而自己又不愿做英国人的继承人，因而采取了“两根支柱”的政策。这一政策思想看来在1978年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可行，尤其是当沙特既愿意又有能力在海湾地区担负更大责任的时候。然而，如果华盛顿单单出于思想认识上的原因，更加看中利雅得的财力而不是伊朗的军事力量，从而谋求使沙特起一种主宰作用的话，那么卡特政府就会犯错误。恰恰是两者的结合，才在七十年代后期很好地满足了美国的利益。

然而，从长远来看，采取地区性合作的政策，可以更好地为美国在海湾的利益服务。不论是伊朗的军力优势，还是沙特的雄厚财力，甚至两者结合起来，到头来都不能满足美国和海湾各国的利益。目前，海湾地区的安全和稳定的基础仍然是脆弱的。其所以没有发生大规模的武装冲突，主要是因为各国都担心自己的弱点和害怕伊朗的强大。这并不是一种持久安全的可靠基础。伊朗第一个承认了这个事实，它比任何别的海湾国家都更一贯主张需要建立一个集体安全体系。

实行集体安全应成为美国新政策的首要目标。那种爱用“关键”和“警察”等概念来思考问题，或喜欢侈谈什么“朋友和盟邦”的倾向，破坏了美国一向把集体安全看成是它在这一地区的目标的公开主张。美国应依据各国能对共同目标作出贡献的能力，而不是依据它们与华盛顿的特殊关系，把安全责任分摊到该地区各国身上去。在此方针下，象伊拉

克这样的国家，虽然眼下不大可能加入海湾地区的集体安全体系，可是，它对于集体安全的贡献最终可能对美国来说是十分重要的。为达到这一最终目标，海湾国家不妨从诸如航行自由和防止污染等不那么敏感而伊拉克又很感兴趣的问题入手。值得注意的是，在过境通行权的概念上，伊拉克的态度比其它海湾国家，包括伊朗和阿曼这两个海峡国家在内，都更接近于美国的立场。

美国在海湾政策的第二个目标，应当是减少莫斯科和华盛顿对该地区国家的武器供应。美、苏间的紧张关系与这一地区的所有内外争端相互影响。当务之急是限制对这些发展中国家的武器供应、减少在这一带部署海军和使用基地设施，并避免卷入当地的冲突。当然，上述种种做法都是超级大国的战略力量对比和全球关系这些更根本的问题造成的。莫斯科和华盛顿就波斯湾—印度洋地区的任何重要问题达成协议，最终取决于两个超级大国紧张关系的缓和。

最后的也是最重要的一点，美国的长期目标应当是推动实现包括波斯湾和阿以地区在内的整个中东地区全面的、固有的地区性秩序。从近期来看，阿、以冲突的解决不仅对于在阿拉伯各国和以色列之间建立和平，而且对于防止战火蔓延到世界最大的石油储藏地、最大的石油生产中心以及石油运输生命线上去都是十分重要的。武装冲突一旦蔓延至波斯湾地区，那将是一场远比一次新的阿拉伯石油禁运更为严重的灾难。因为一旦霍尔木兹海峡这个全球咽喉被卡死，无论是美国还是其他地方的石油储备都无法满足世界的需求。从长远来看，中东一部分地区的和平与安全，是不能与另一部分地区的和平与安全分开的，因为归根到底，它们都根源于这个地区最根本的秩序问题。

美国目前和以往的中东政策都未充分说明直接通过该地区的两分区的秩序问题。1973年阿、以战争之前，华盛顿主要是依靠以色列强大的军事力量来防止战争的爆发，依靠伊朗的军事力量来维护海湾的安全。然而，以色列的军事优势并未能阻止1973年阿拉伯对以色列的战争，同样，伊朗的优势军事能力也未能制止1974年两伊敌对的升级。虽然自1973年战争以来，美国在中东两个地区的政策发生了微妙而重要的变化，可是仍然未能说清楚整个中东地区的秩序问题。

在中东的阿、以地区，美国于1978年5月15日决定同时卖武器给埃及、沙特和以色列。华盛顿已发展了与埃及的密切关系和与沙特的“特殊关系”，同时还扮演着一个空前积极的和平缔造者角色。在中东的海湾地区，美国开始意识到沙特与伊朗一样在维护海湾安全方面可以起更大的作用。但是归根结底，华盛顿仍然主要是依赖武力均势这个手段来避免另一场阿、以战争和维护海湾安全的。不管这一政策在短期内多么奏效，从长远来看，它必将导致紧张关系的加剧，并最终打破地区的军事平衡，爆发另一次战争。

不过，中东这两部分地区的当地形势发展似乎都希望美国发挥更积极的作用，既推动全面的地区性秩序的建立，又缔造和平。埃及总统安瓦尔·萨达特在1977年访问华盛顿之前，曾一再表示要把与以色列人的合作问题委托给阿拉伯人的未来的一代。然而他在访问期间又认为，阿、以冲突解决五年后，可以发展同以色列的外交、文化和商务关系。时隔半年，他对耶路撒冷进行了历史性的访问，会见了以色列总理，并在以色列议会发表了演说。这次访问在全世界激起的对于中东持久和平前景的乐观情绪，也许由于后来开罗与特拉维夫的直接谈判搁浅而受到挫伤，但总的来说在这次访问

之后，和平的前景是更光明了一些，这是没有什么疑问的。

中东海湾地区当地形势发展也很令人鼓舞。1975年两伊之间长期存在的阿拉伯河争端的解决，尽管直到1978年还未形成一个集体安全的有形机构，却创造了一个前所未有的在这一地区进行合作的良好气氛。既然人们对这样一个雄心勃勃的目标一直难于形成一致的意见，近期内也恐怕难以实现了。虽然，海湾各国的领导人，包括伊朗国王和伊拉克的萨达姆·侯赛因在内，能够在一起进行“安全磋商”，这似乎是一个令人鼓舞的进展，同时也是朝着正确的方向迈出的一大步。推动和支持这些新的事态发展，去实现一个能为整个中东安全提供可靠基础的全面的、本地区的秩序，应当是美国政策的一个目标。

